



Wasion Holdings Limited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3)

能源計量與  
能效管理  
專家

年報  
2025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18
董事會報告書	121
企業管治報告書	129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	1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61
財務報表附註	164
財務概要	272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吉為先生(主席)  
吉喆先生  
李鴻女士  
鄭小平女士  
田仲平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耀南先生

## 公司秘書

蔡偉龍先生 *FCCA, FCPA*

## 法定代表

吉為先生  
蔡偉龍先生 *FCCA, FCPA*

## 審核委員會

陳昌達先生(主席)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耀南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吉為先生(主席)  
陳昌達先生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陳昌達先生(主席)  
吉為先生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陳昌達先生(主席)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耀南先生  
吉喆先生  
李鴻女士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方面：

恒生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方面：

中國建設銀行  
交通銀行

## 法律顧問

盛德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所指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7樓706至7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公司網址

[www.wasion.com](http://www.wasion.com)

## 股份代號

3393

# 公司簡介

## 領先的智能計量、智能配用電與能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供貨商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威勝控股」或「本集團」）是中國智能計量、智能配用電與能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的領先供貨商，本集團的使命是致力於成為中國乃至世界的「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是中國首家在境外上市的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業集團，也是湖南省首家在境外主板上市的公司。

威勝控股一直專注於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銷售，產品與服務廣泛應用於電力、水務、燃氣、熱力等能源供應行業，大型公建、石油石化、交通運輸、通信、機械製造、冶金、化工等大型用能單位及居民用戶。

本集團先進智能計量業務主要包括：全系列智能電能表、智能水錶、智能燃氣表、超聲波熱量表；各類配電儀錶、電能質量監測設備；全系列新型電力系統下的端側智能終端、用戶管理裝置；計量自動化系統及各類應用系統與服務，能源數據挖掘。本集團在高端電能計量產品的國內市場佔有率超過20%，為國內領先。本集團是國內唯一可以同時提供電、水、氣、熱各類先進能源計量產品、系統與服務，並覆蓋能源生產、輸配至消費端全過程需求的專業廠家。

本集團數字能源業務圍繞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及新型儲能三大核心領域，提供專業產品和系統解決方案。在智能配電網領域，涵蓋智能開關設備、高效能變壓器及智能配電解決方案；在數據中心領域，產品包括配電方艙及模塊、IT方艙及撬塊、配電設備和HVDC高壓直流供電系統等產品，保障電力基礎設施穩定運行；在新型儲能領域，業務涉及儲能系統、光儲微電網及充換電解決方案，助力新能源高效利用。相關產品和方案廣泛應用於IDC、AIDC、電網、發電、公用事業及工業與商業設施等場景

二零二零年一月，集團的「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即本集團擁有59.55%股份之子公司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88100，以下簡稱「威勝信息」）為湖南省首家科創板上市公司，同時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威勝信息以「物聯世界 芯連未來」為發展戰略，以「物聯網+芯片+人工智能」的核心競爭力，將感知、通信、邊緣計算與AI深度融合，構建覆蓋以通感算存芯片和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為技術底座，提供覆蓋電網基礎設施升級、雙碳與新型電力系統、產業AI與數智化、算力網絡建設等四條萬億賽道的全場景解決方案，打造覆蓋電力、水務、智慧城市、算力協同的全場景「算電融合」解決方案，致力於為能源行業的數字化轉型與可持續發展貢獻核心價值。

截至目前，威勝信息已成功入選上證100指數、上證科創板人工智能指數、上證科創板100指數、上證科創板專精特新指數、上證科創板ESG指數、上證專精特新指數等重要指數。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海外業務發展取得了顯著成就。自二零零零年成立國際部並開始拓展海外市場以來，經過二十餘年的深耕，本集團相繼設立坦桑尼亞、巴西、墨西哥、匈牙利、印度尼西亞、沙特阿拉伯以及南非生產綫，真正實現了經營方式「本地化」以及技術全球化的發展趨勢。這一布局不僅提升了威勝控股在全球範圍內的市場競爭力，更為國際化戰略深入推進奠定了堅實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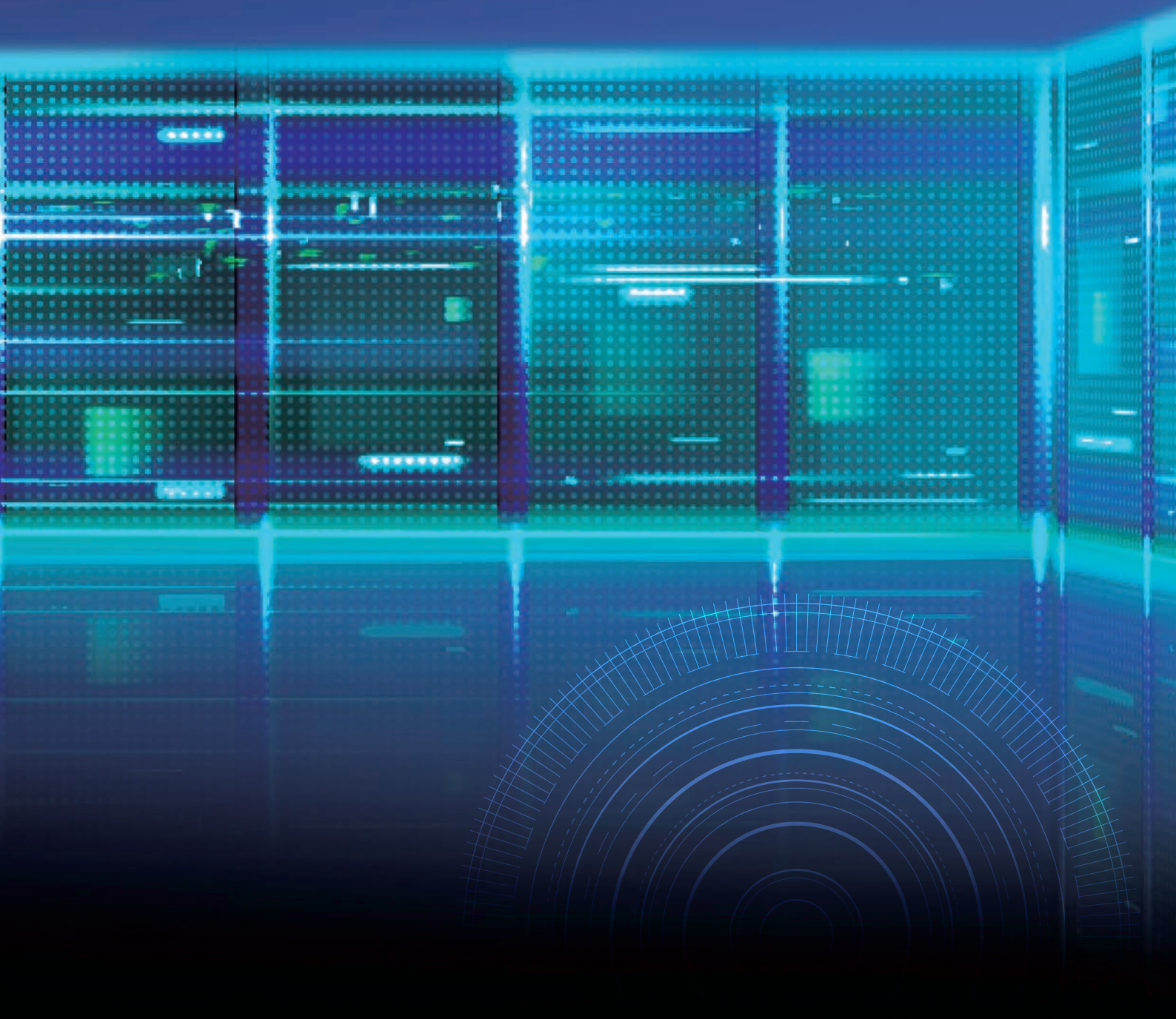
隨著全球能源結構向綠色低碳轉型，本集團的海外布局也緊密跟隨各國的發展政策和市場變化，積極向配電、儲能、光伏、換電等多領域拓展。威勝控股通過探索並開拓新的業務領域，以實現業務板塊的多元化發展，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注入新動力。

「碳中和」和「破達峰」目標正驅動著中國乃至全球能源生產與能源消費模式的巨大變革，面對節能減排的巨大社會責任和發展機遇，面對智能電網向能源互聯網轉型升級的重大需求，威勝控股將始終牢記「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的企業使命，堅持「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核心價值觀，持續創新，永不停步，努力把威勝打造成為中國智能電網、智能計量領域的領先企業，成為國際智能電網、智能計量領域中的主要供貨商之一，把威勝品牌打造成為不分國界的世界名牌。

未來，每一座城市、每一家企業、每一個家庭都因使用威勝的技術、產品和服務而受益。

# 企業精神：

團結、進取、求實、創新





#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威勝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

回顧年內，本集團取得理想業績，營業收入錄得人民幣100.7億元，同比增長16%。三大業務板塊收入均錄得增長，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同比增長14%，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同比增長9%，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務同比增長23%。受惠於銷售收入增加及持續推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歸母公司淨利潤增長50%至人民幣10.6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069元，同比上升50%。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48港元，較去年有所增加。

年內，本集團對三大核心業務板塊作出更名及定位優化，分別為「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及「數字能源服務商」。此項調整不僅進一步深化和拓展三大業務板塊的內涵，亦標誌著本集團業務邁向更高水準的數字化及智能化發展階段，並透過數智技術推動能源系統全方位升級。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方面，本集團持續鞏固國內電網市場地位，並在電力計量互感器業務領域取得突破，年內首次中標電網集採項目，並連續三批集採中標，進一步擴大市場覆蓋。產品及研發方面，本集團年內推出AI電能表及遠程預付費抄表解決方案，以物聯網及雲服務整合多元計量產品，提升產品智能化水準及應用價值。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方面，本集團深度融合數字化與智能化技術，持續加大晶片、通信模塊及人工智能等方面的研發投入，並以「算網、算力、演算法、算據」四算融合的技術體系，為客戶提供綜合性的能源效率分析、管理及優化服務。面對新興應用場景及市場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強化核心技術能力，提升產品競爭力及市場滲透率。

數字能源服務商方面，本集團聚焦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及新型儲能三大核心領域，持續推動覆蓋「源、網、荷、儲」全鏈路的電力與算力協同業務。年內，本集團在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及新型儲能等業務均取得良好進展，並在國內外多個市場實現突破，進一步夯實業務發展基礎。

國際市場方面，本集團持續推進全球化佈局，海外業務表現亮麗，並在亞洲、非洲、美洲及歐洲市場取得進展。通過完善海外研發、生產及市場網絡，本集團進一步提升全球交付能力及當地語系化服務水準，並持續鞏固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優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把握電網升級、能源數字化、人工智能應用及全球能源轉型帶來的發展機遇，持續推進產品創新、海外拓展及業務協同，鞏固核心競爭優勢，並為股東創造更佳回報。

主席  
吉為  
謹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經營宗旨：

至誠致精、義利共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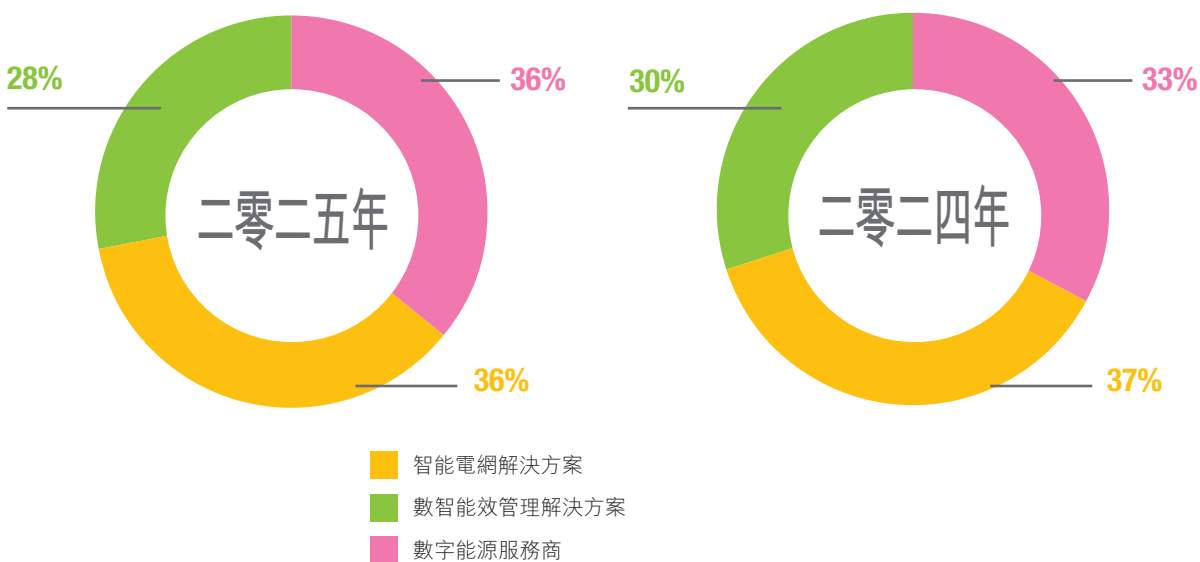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10,073,525</b>	8,716,541
毛利	<b>3,596,920</b>	3,035,1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1,058,246</b>	705,612
總資產	<b>17,582,912</b>	15,726,8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235,758</b>	5,432,607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b>1.069</b>	0.714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b>1.066</b>	0.712

### 重要財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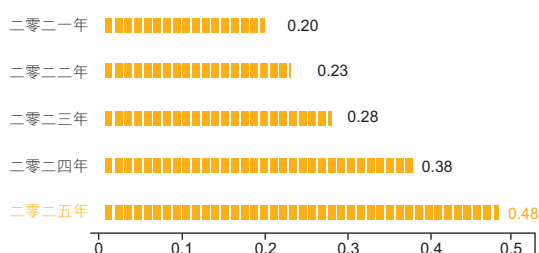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毛利率	<b>36%</b>	35%
經營溢利率	<b>18%</b>	15%
純利率	<b>15%</b>	12%
股東權益回報率(附註)	<b>17%</b>	13%
流動比率	<b>1.65</b>	1.60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b>1.47</b>	1.43
存貨周轉期(天數)	<b>76</b>	80
應收賬款周轉期(天數)	<b>234</b>	218
應付賬款周轉期(天數)	<b>311</b>	291
負債比率(總借貸除以總資產)	<b>14%</b>	16%
償付利息能力比率(經營溢利除以融資成本)	<b>17.37</b>	10.62

附註：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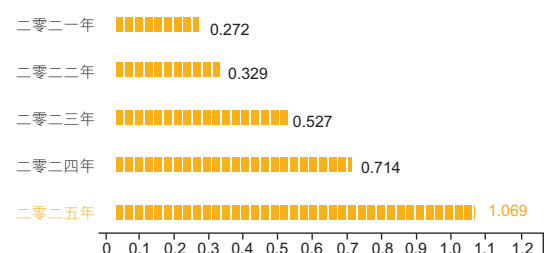
## 股息 (港元)

年份



## 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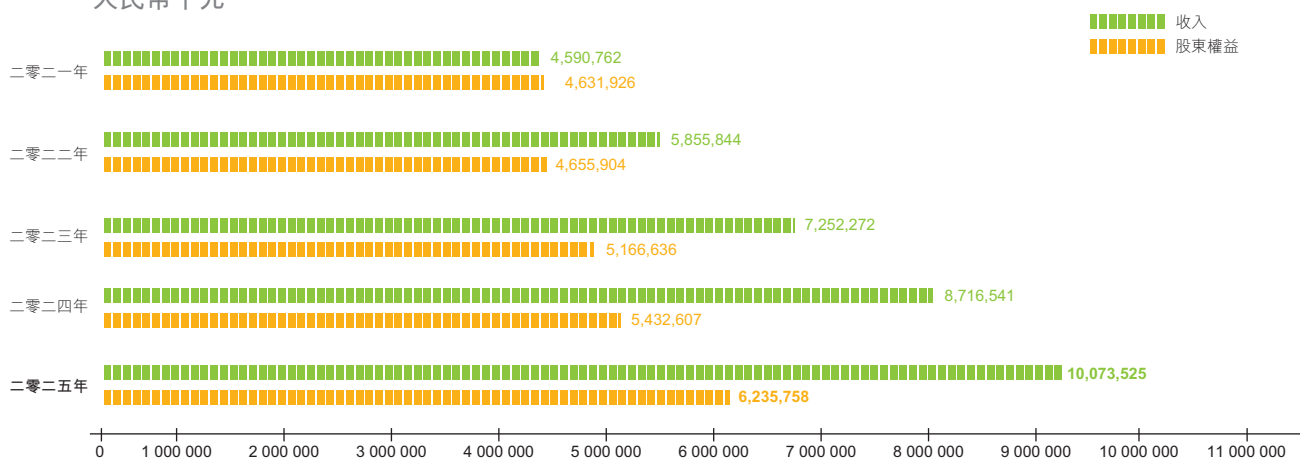


## 五年財務概要

### 五年財務資料

年份

人民幣千元



### 按業務分類的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10,073,525</b>	8,716,541	7,252,272	5,855,844	4,590,7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b>1,058,246</b>	705,612	521,233	323,797	268,084
總資產	<b>17,582,912</b>	15,726,898	13,880,119	13,026,055	12,672,139
總負債	<b>9,267,423</b>	8,405,970	7,103,498	6,897,579	6,592,2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235,758</b>	5,432,607	5,166,636	4,655,904	4,631,92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回顧年度，收入增加16%至人民幣10,073.5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716.54百萬元)。

#### 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增加19%至人民幣3,596.9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35.14百萬元)。二零二五年整體毛利率為35.7%(二零二四年：34.8%)。

####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38.7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1.73百萬元)，主要由利息收入、政府資助金及增值稅退稅組成。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為人民幣0.3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79百萬元)，主要包括外匯利潤淨額、非對沖指定的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值收益淨值、因產品交付延遲而支付予客戶的罰款及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經營費用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之經營費用(包括銷售費用、行政費用以及研究及開發費用)為人民幣1,936.2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35.84百萬元)。經營費用佔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收入的19%，較二零二四年的21%下降2%。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06.6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5.53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借款及銀行借款利率減少所致。

####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融資成本及稅項前利潤為人民幣1,851.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33.1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9%。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增加50%至人民幣1,058.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05.61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及長期資金需求包括經營及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3,318.8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774.07百萬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合共約為人民幣3,015.2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90.3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486.9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87.2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400.8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15.72百萬元)為於一年內到期償還，而餘額人民幣1,086.0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71.47百萬元)為於一年後到期償還。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年利率介乎1.23%至9.40%(二零二四年：年利率介乎1.00%至12.12%)。

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由二零二四年的16%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14%。

##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員工5,448(二零二四年：5,280)名。二零二五年之員工成本(包括其他福利及界定退休計劃供款)合共人民幣1,246.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24.55百萬元)。僱員酬金按照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情況釐定，而酬金政策會定期進行檢討。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董事酬金總額為人民幣8.9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65百萬元)。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已參加國家經營的強制性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根據有關的中國規例與規條，向於中國的員工提供住屋津貼、醫療、工傷及退休福利。本公司董事(「董事」)確認，本集團已根據有關的中國僱傭法例履行其責任。本集團亦為香港的僱員設立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任何公司之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如規管購股權計劃之規則所列，所授出之購股權行使價，不能低於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之正式收市價、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普通股平均正式收市價以及本公司普通股面值(以最高者為準)。合資格參與者於接納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時，須於接獲購股權要約之日起計三十日內，妥為簽署一份構成接納購股權之要約文件副本，並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01,688,167份。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設置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1,688,167股，佔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10.21%。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目的為表揚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的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及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將維持有效10年。

股份獎勵計劃由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受託人透過購買二級股份管理。受股份獎勵計劃規限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選定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概無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以支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5,26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二零二四年：8,346,000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獎勵股份(「獎勵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名稱及類別	已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失效/ 注銷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田仲平	300,000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300,000	—	(300,000)	—	—
	200,000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	200,000	—	—	200,000
僱員	270,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270,000	—	(270,000)	—	—
	2,750,000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2,750,000	—	(2,490,000)	(70,000)	190,000
	120,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120,000	—	(20,000)	—	100,000
	2,540,000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	2,540,000	—	(10,000)	2,530,000
總計				3,440,000	2,740,000	(3,080,000)	(80,000)	3,020,000

附註：

- (i) 田仲平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上表中所有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均為零。
- (iii) 就本集團僱員而言，股份緊接獎勵股份年內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8.94港元。
- (iv)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80,000股授予的獎勵股份已被註銷及概無授予的獎勵股份失效。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作出以下授出：

授出日期：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承授人：	本公司執行董事田仲平及116名本集團僱員，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合資格參與者
已授出獎勵股份數目：	2,740,000份股份獎勵(「獎勵」)
購買價：	各份獎勵指歸屬時的有條件權利，可按零購買價取得一股本公司股份(「股份」)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	每股9.02港元
歸屬期間：	自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
表現目標：	所授出獎勵不附帶表現目標
授出日期的獎勵公允值：	24,386,000港元

就換取所授出股份獎勵而已收服務的公允值乃參考本集團授出的股份獎勵公允值計量。所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允值於授出日期計量為市值，並於相關歸屬期內支銷。歸屬期的預期股息已於評估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允值時計入考慮。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分別為89,147,968股及86,407,968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8.68%。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外幣結算業務主要以美元及歐元為主，兩者匯率波動將對本集團外幣結算業務造成一定影響。本集團旨在盡可能通過以功能貨幣投資及借款實現自然對沖。倘無法實現自然對沖，則本集團將通過適當的外匯合同減輕外匯風險。於回顧年度，在終止過往年度結轉的遠期外匯合約後，本集團並無進一步訂立任何遠期合約，惟管理層仍密切監控匯率波動並在需要時採取相應行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存款是以人民幣為單位，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票據信貸的抵押品。此外，本集團的若干樓宇及租賃土地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金融工具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資料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15.6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29百萬元)及人民幣48.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00百萬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市場回顧

### 宏觀環境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在能源轉型與地緣政治變局中延續重構態勢。海外新興市場國家工業化進程加速，為中國高端製造產品出口開拓新空間。國內市場方面，面對複雜內外環境，國民經濟展現強勁韌性，據國家統計局初步核算，全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34.9萬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經濟運行的結構性特徵依然明顯，呈現「供強需弱」、「外需強於內需」態勢。回顧年內，中國能源結構轉型步伐堅定，清潔可再生能源發展勢頭強勁，綠色低碳發展提速。國家能源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全國可再生能源發電量3.99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5%。儘管國內電網投資節奏有所放緩，但年內以光伏、風電、儲能為代表的新型電力系統關鍵環節仍保持快速發展。

國際市場方面，全球人工智能(「AI」)產業迅猛發展，算力需求呈現爆發式增長。北美、歐洲等地因AI算力擴張導致區域性電力緊張，已影響大型數據中心項目建設進度，推動供電模式從依賴公用電網轉向「自建綠色發電+配套儲能」的一體化模式。此外，根據REPowerEU目標，二零三零年歐洲新能源發電比例目標將達到42.5%，隨著歐洲能源轉型進入加速期、新興市場電力需求持續旺盛，全球對電力設備及儲能解決方案的需求呈現結構性增長，中國企業在特高壓、智能電表、海上風電及儲能等領域的技術優勢也正加速「走出去」，將成為支撐全球能源轉型的重要力量。其中，全球智能電力系統市場(指應用於發電、電網及終端用電領域，由軟件驅動之智慧型電力系統)到二零二五年規模約為34.31億美元；全球能源管理系統市場在二零二五年規模為636.4億美元。智能電網市場方面，二零二五年全球智能電網市場規模為525.5億美元；智能配電設備市場預期將從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6,000億元預期增至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7,040億元，期內增長約為17.3%。

## 電網行業資料及主要政策回顧

回顧年內，中國全社會用電量首次突破10萬億千瓦時，達10.37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南方電網五省區全社會用電量達17,994億千瓦時，首次突破1.7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4%；期內互聯網數據服務用電量同比增長55.2%，新能源車整車製造用電量同比增長16.4%。國家電網經營區市場化交易電量達5.4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5%；新能源市場化交易電量首次突破萬億千瓦時，達1.07萬億千瓦時，佔新能源發電量的57%。電網投資方面，國家電網二零二五年全年固定資產投資超過人民幣6,500億元；南方電網二零二五年固定資產投資安排達人民幣1,750億元，均創下歷史新高。電網相關的重點工程建設亦有取得突破，截至二零二五年底，國家電網累計建成42項特高壓工程，跨區跨省輸電能力達3.7億千瓦。年內，大同—懷來—天津南、蒙西—京津冀等特高壓工程相繼開工，隴東—山東、哈密—重慶、寧夏—湖南、金上—湖北4項特高壓工程高質量投產。新能源發展方面，南方五省區二零二五年新增新能源裝機容量超7,500萬千瓦，新能源總裝機規模突破2.6億千瓦，非化石能源裝機容量佔比達66%，電量佔比達55%，可再生能源發電利用率達97.5%。

展望未來，國家電網「十五五」期間固定資產投資預計達人民幣4萬億元，較「十四五」時期增長40%，推動經營區風光新能源年均新增裝機2億千瓦左右，助力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穩步提升至25%。南方電網二零二六年固定資產投資安排達人民幣1,800億元，連續五年創歷史新高，年均增速9.5%，將重點投向新型電力系統建設、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優質供電服務提升等領域，共同支撐能源清潔低碳發展目標。

回顧年內，全球能源政策從「激勵補貼」轉向「貿易壁壘與市場驅動」，中國則聚焦新能源高質量消納與電力市場化改革，國家電網與南方電網持續推進新型電力系統建設，加快數字化與智能化轉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五年，國家層面政策密集出台。二月，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關於深化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促進新能源高質量發展的通知》，旨在推動新能源上網電量全面進入電力市場，帶動適用於分時計量、實時電價響應的智能電表需求增長。三月，國家發展改革委等五部門發佈《關於促進可再生能源綠色電力證書市場高質量發展的意見》，推動具備綠電識別和統計功能的智能電表市場需求。在新能源與儲能領域，二零二五年六月，國家發改委發佈《關於組織開展新型電力系統建設第一批試點工作的通知》，指名推動「算力與電力協同」及虛擬電廠規模化應用，並跟進內蒙古、甘肅等地方政府出台的儲能容量電價補償政策，建立市場化收益機制。七月，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電力市場計量結算基本規則》及《計量支撐產業新質生產力發展行動方案(2025-2030年)》，促使非電網市場計量設備需求增長及高端計量器具國產化攻關。電網投資方面，十二月，國家電網宣布「十五五」期間規劃投資約人民幣4萬億元，同月，南方電網表示二零二六年固定資產投資預計安排人民幣1,800億元，均創歷史新高。

海外市場方面，二零二五年九月，工業和信息化部、市場監管總局及國家能源局發佈《電力裝備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2025-2026年)》，積極引導企業合理佈局海外、融入國際供應鏈；同時深化與新興市場國家在風電、光伏、儲能等領域的全產業鏈合作，引導企業合理有序開展海外佈局；鼓勵能源開發、裝備製造及金融機構「組團出海」，推動零部件企業融入海外供應鏈，持續打造中國電力裝備品牌形象。二零二五年初，國家電網在沙特阿拉伯取得重大突破，其承建的全球單體容量最大電化學儲能項目——沙特比沙500兆瓦/2,000兆瓦時儲能站已正式實現帶電試運行，不僅帶動超人民幣30億元國產裝備出海，更為沙特「二零二五願景」能源轉型提供關鍵支撐。南方電網公司則持續深化東南亞佈局，七月與印尼國家電力公司簽署合作協議，開展印尼儲能建設規劃及技術應用聯合研究，以高端諮詢服務推動「南網方案」出海；同時順應「市場換技術」趨勢，積極跟進馬來西亞電池儲能項目並推進行性研究，並面向亞洲、歐洲及南美區域啟動儲能技術支持服務框採，為全球儲能市場佈局做好準備。

## 全球智能電力系統及全球能源管理系統市場回顧

回顧年內，全球加速向低碳經濟轉型的同時，數據中心及人工智能與機器學習等技術創新也正加速應用於智能電力系統，全球智能電力系統與智能能源管理市場開始由此逐步深度融合並迎來前所未有的發展契機。二零二五年，全球智能電力系統市場規模約為**34.31**億美元，並預期自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三年間，將以約**14.7%**的複合增長率增長，迎來顯著擴張。全球能源管理系統市場在二零二五年規模為**636.4**億美元，預計將從二零二六年的**734.9**億美元增長至2031年的**1,508.3**億美元，預測二零二六至二零三一年期內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5%**，反映了全球更嚴格的脫碳法規、智能電網的快速部署，以及企業不斷增加的淨零排放目標，這些因素將即時能源優化從可選項提升為不可或缺的必需品。

此外，全球範圍內的公用事業機構正大規模推行高級計量基礎設施，以提供營運商所需的精細化數據，以便結合人工智能驅動的分析技術，實現電網的自我修復功能，並降低營運成本。與此同時，近年來多家跨國企業簽署大型可再生能源購電協議(PPA)，這要求它們投資先進的能源管理系統，以進行每小時追蹤、證書管理及碳核算等功能。除氣候政策外，大宗商品價格的波動及日益增長的碳成本，也進一步強化了能源管理系統市場的需求，促使企業追求雙位數的成本節省，並建立抵禦供應端衝擊的韌性。

## 智能電網及智能配電設備市場回顧

二零二五年，得益於全球各地對節能減碳的重視及相繼出台的支持性法規，加上傳統電網的智能化改造有潛力將電網提升為更可靠、更具韌性的基礎設施，智能配電設備及智能電網市場因此持續增長，並開始邁向深度「電網邊緣智能」的發展願景。二零二五年全球智能電網市場的規模為**525.5**億美元，預計到二零三五年將達到**2,591.5**億美元，在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五年的預測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17.3%**。

智能配電設備市場方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資料，全球智能配電設備行業保持穩定增長，將從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6,000**億元預期增至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7,040**億元，期內增長約為**17.3%**。在新能源的快速部署及電網佈局、海外市場的加速發展、電網結構的持續優化及電網建設數字化，以及智能化需求日益增長的推動下，預計到二零二九年，全球智能配電設備行業的市場規模將達到約人民幣**11,460**億元，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3.8%**。國內方面，中國對智能配電設備的需求與電網投資的規模及結構密切相關。在配電網不斷加固及電力系統持續數字化和智能化升級的支持下，智能配電設備在電網、數據中心、工商業設施、基礎設施和電信網絡等下游領域的應用預計將會深化。國內智能配電設備市場規模由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060**億元增至二零二五年的約人民幣**1,277**億元，增長率約為**20.5%**。預計到二零二九年中國智能配電設備行業的市場規模將達到約人民幣**2,471**億元，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8.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更新業務分部名稱

為更準確反映集團業務發展的現狀與未來戰略方向，經管理層審慎研究，決定對現有三大業務分部的名稱進行更新。此次更新主要基於業務內涵的深化與擴展，旨在使各業務分部定位更清晰、技術重點更突出，並與行業發展趨勢及集團長期願景保持一致。具體調整及說明如下：

#### (1) 原「電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更新為「智能電網解決方案」

該業務已從專注於電力計量基礎設施，深化擴展至利用人工智能、機器學習等智能技術，為電網的規劃、運行、監控、維護及優化提供整體智能解決方案。新名稱更精準地體現了集團以先進技術驅動電網智能化升級的核心能力。

#### (2) 原「通信及流體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更新為「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

該業務已超越傳統的通信與水、燃氣、熱能等流體計量範疇，演進為深度融合數字化與智能化技術，並集成人工智能演算法，為客戶提供綜合性的能源效率分析、管理與優化服務。新名稱明確了集團通過「數據+智能」賦能能效提升的價值主張。

#### (3) 原「智能配用電系統及解決方案」更新為「數字能源服務商」

該業務一直以數字技術與能源行業的深度融合為核心，但業務已經從智能配電單一領域拓展到數據中心和新型儲能相關領域，形成三大業務領域。三大業務分別對應「網、荷、儲」環節，共同構建起覆蓋「源、網、荷、儲」全鏈路的數字能源解決方案體系，聚焦電力與算力的協同發展，同時集團願景也調整為成為AI時代領先的數字能源服務商。

本次業務分部名稱變更是集團發展進程中的自然步驟，標誌著集團的業務已邁進一個以先進數字智能技術賦能能源系統全方位升級的新階段。名稱變更不會影響現有業務結構、合同履行及客戶服務。集團將持續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為股東、客戶及社會創造可持續價值。

### 集團總業績回顧

作為能源計量及能效管理專家，回顧年內，集團三大主要業務共錄得營業額人民幣10,073.5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716.54百萬元)，同比增加16%；毛利錄得人民幣3,596.9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35.14百萬元)，同比上升19%；集團整體毛利率為35.7%(二零二四年：34.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錄得人民幣1,058.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05.61百萬元)，同比上升50%。

## 業務回顧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

#### 業務簡介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前稱「電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業務專注於結合人工智能與機器學習等前沿技術，為電網的規劃、運行、監控、維護及優化提供整體智能解決方案。不僅持續研發、生產與銷售高品質的智能電表(包括單相、三相及高端智能電能表)、電力互感器、在線監測等智能計量設備，更通過深度整合AI算法與大數據分析，助力客戶構建安全、可靠、綠色的現代化電網。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的客戶，主要分為國內外電力客戶和非電網行業客戶。電力客戶包括國家電網、南方電網、內蒙古電力、三峽電力、各地方電力公司、五大發電集團、新能源發電單位、海外電力公司及海外設計採購施工(「EPC」)總包等相關企業。非電網行業客戶包括通信運營商、大型公共建築、石油石化、交通運輸、機械製造、鋼鐵冶金等大型用能企業及居民用戶。

#### 回顧業績

回顧年內，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652.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98.76百萬元)，同比上升14%，佔集團總收入的36%(二零二四年：37%)；國內客戶和海外客戶的收入佔比分別為53%及47%(二零二四年：49%及51%)。

#### 回顧期內訂單數據

回顧年內，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獲得國內訂單金額約人民幣1,46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40百萬元)，同比減少28%。其中來自電網客戶的中標金額同比減少41%至逾人民幣91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61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受國內行業需求的週期性影響，市場競爭激烈，電網集採規模波動，招標延後。但集團之附屬公司威勝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勝集團」)在國內的電能表行業中仍然排名行業前列，同時威勝集團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中新增了電力互感器產品，實現業績突破，並連續中標。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發展及相關政策回顧

回顧年內，威勝集團在電力計量互感器業務方面獲得突破，年內首次中標電網集採項目，並連續三批集採中標，業績覆蓋中低壓電力計量互感器全部範圍。此外，二零二五年威勝集團在國內各區域電力公司中標情況表現良好，在內蒙古地方電力公司、山西地方電力公司獲得較好的份額。非電網業務方面，受益於國內新能源需求的快速增長，年內集團關口產品合同金額實現30%以上的增長。集團新投入的數字電源產品在國內通信運營商市場得到快速運用，將帶來新的業務機會及增長來源。後續，集團面向行業推出的智能計量與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將持續發力，在通信、高耗能行業及大型物業等領域保持穩定業績貢獻。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相關政策方面，二零二五年二月，國家發展改革委聯合國家能源局發佈了《關於深化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促進新能源高質量發展的通知》，要求推動新能源上網電量全部進入電力市場，上網電價由市場形成，區分存量和增量項目，建立新能源可持續發展價格結算機制。新能源價格結算機制的建立，將帶動適用於新能源電力特性電能表的需求，如分時計量、實時電價響應、雙向計量、寬量程、高精度等，集團的關口計量表完全滿足以上要求。三月，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等五部門發佈《關於促進可再生能源綠色電力證書市場高質量發展的意見》，明確制定綠色電力消費認證相關技術標準、規則和標識，鼓勵第三方認證機構開展面向不同行業和領域的綠色電力消費認證。此政策將推動具備綠電識別和統計功能的智能電表市場需求迎來增長，而集團現有碳計量電能表完全可以滿足綠電消費計量的需求。七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電力市場計量結算基本規則》，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一日開始執行，要求加快建設全國統一電力市場，加強電力市場計量結算管理。此規則明確了市場經營主體安裝符合標準的計量裝置，並規範了數據傳輸時序要求，促使了非電網市場的需求增長 — 如針對分佈式能源計量設備的覆蓋；數據採集頻率的滿足；數據傳輸延遲問題的解決等帶來了用戶側計量設備的智能化改造需求。同月，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公佈《計量支撐產業新質生產力發展行動方案(2025–2030年)》，將高端計量器具納入國產化攻關重點；國家持續加大對高端計量裝備的支持力度。與此同時，回顧年內新能源裝機持續擴大，分佈式光伏、風電及儲能項目併網需求激增，發電側、輸電側和用戶側關口計量點數量顯著增加，共同帶動了關口計量設備需求的提升。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展望

電網市場方面，二零二五年底至二零二六年初，國家各部門與國家電網及南方電網相繼出台指導文件與投資計劃，進一步明確電網高質量發展路徑。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關於促進電網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發改能[2025]1710號)，提出到二零三零年初步建成以主幹電網和配電網為基礎、智能微電網為補充的新型電網平台，並明確要求「適度超前、不過度超前開展電網投資建設，加大存量電網改造升級力度」。隨後，國家電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宣佈「十五五」期間其固定資產投資預計達人民幣4萬億元，較「十四五」期間增長40%；計劃推動經營區內之風光新能源裝機年均新增達約2億千瓦，目標是使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提高至達25%、電能佔終端能源消費比重提升至35%。南方電網也在二零二六年開局時提出將「穩增長，擴投

資」，重點實施配電網鞏固提升行動，培育戰略性新興產業，推進數智轉型與設備更新改造；僅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其電網基礎設施建設投資計劃已超過人民幣240億元，同比提高20%以上。集團將緊密跟隨政策與行業投資方向，把握電網升級與設備更新帶來的市場機遇。此外，受益於國家電網和南方電網採用新的電能表技術規範，二零二六年相關產品單價預期有所提高，且二零二五年國家電網和南方電網集採次數低於以往年份，集團預計二零二六年在國家電網和南方電網計量設備集中採購規模中將較二零二五年取得增長。

非電網市場方面，與宏觀經濟基本面息息相關。展望二零二六年，綜合機構及專家預測，二零二六年中國國民生產總值增速預計處於4.5%–5.0%區間，要實現這一增速目標將面臨諸多挑戰，但也有諸多政策托舉。挑戰方面，外部面臨中美貿易摩擦反覆、全球需求走弱與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內部受房地產調整、地方債務壓力及人口結構變化等因素制約影響，經濟的長期增長潛力承壓。而二零二六年作為「十五五」的開局之年，政策將延續積極基調，預計維持約4%赤字率並繼續增發國債，重點支持基建、民生及新型基礎設施建設；產業政策聚焦新質生產力，推動製造業升級與關鍵技術攻關，增強產業鏈韌性。有鑑於此，集團將聚焦基建、新能源及重點產業項目，鞏固大客戶、成套非電、運營商等核心市場，同時拓展電廠及進口表代理商合作以擴大覆蓋。集團亦將深耕智慧能效解決方案業務，聚焦七大行業痛點，以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為切入點，推進業務拓展與新產品開發，培育新利潤增長點。此外，據IEA權威測算，二零二六年全球電網投資預計達1.7萬億美元，電力基建升級與能源轉型提速，海外需求及智能電表出口市場向好。集團將聯合國央企及EPC總包方「借船出海」。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

### 業務簡介

作為領先的能源數字化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以「物聯世界，芯連未來」為發展戰略，以「物聯網+芯片+人工智能」為核心競爭力推動行業進步，以深度融合數字化與智能化技術，並集成人工智能演算法，為客戶提供綜合性的能源效率分析、管理與優化服務。在「雙碳」目標、新型電力系統、全球能源變革等發展機遇驅動下，協同構建數字電網和數智城市，推動能源綠色低碳轉型和全球能源物聯網的迭代升級。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前稱「通信及流體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業務，為集團持有**59.55%**權益之附屬公司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88100**，以下簡稱「威勝信息」)所經營之業務，是首家於科創板上市的湖南省企業。截至目前，威勝信息成功入選上證**100**指數、上證科創板人工智能指數、上證科創板**100**指數、上證科創板綜合指數、上證**380**指數、上證科創板專精特新指數、上證科創板**ESG**指數、上證專精特新指數、上證科創板民營企業指數、中證**500**指數、湖南**50**指數等指數。

### 回顧業績

回顧年內，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錄得營業額為人民幣**2,857.1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14.80**百萬元)，同比上升**9%**，佔集團總收入的**28%**(二零二四年：**30%**)。國內客戶和海外客戶的收入佔比分別為**80%**及**20%**(二零二四年：分別為**84%**及**16%**)。

### 回顧期內訂單數據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在手合同總金額達人民幣**4,059**百萬元；新簽訂合同總金額達人民幣**3,708**百萬元，強勁的訂單需求為業務未來業績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發展及相關政策回顧

回顧年內，國家頒佈了多項推動綠色能源發展及借助人工智能推動高質量能源供應及管理的政策，為智能能源管理發展制定明確的指引及清晰的發展路線。

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於一月發佈《關於深化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促進新能源高質量發展的通知》，要求新能源上網電量全部進入電力市場，通過中長期/現貨交易定價，跨省交易按現行政策執行。三月，國家發展改革局、國家能源局、工信部、商務部及國家數據局亦發佈了《關於促進可再生能源綠色電力證書市場高質量發展的意見》，提出二零二七年綠證市場交易制度完善目標。要求自動核發綠證，擴大綠電交易規模，推動風電/光伏項目參與；健全綠證核銷機制，支持跨省流通；明確鋼鐵、數據中心等重點用能單位到二零三零年綠電消費比例不低於全國消納責任權重平均水平，鼓勵居民消費綠電，推動綠證標準國際化。

五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有序推動綠電直連發展有關事項的通知》，明確綠電直連定義：新能源通過直連線路向單一用戶供電，以滿足企業綠色用能為目標。現貨市場地區可採用「自發自用為主、餘電上網為輔」模式，按規定繳費。七月，國家發改委、工信部及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開展零碳園區建設的通知》，旨在穩妥推進碳達峰碳中和，助力園區和企業減碳增效。該通知明確了八大重點任務，包括加快園區用能結構轉型、推進節能降碳、調整優化產業結構、強化資源節約集約、完善升級基礎設施、加強先進適用技術應用、提升能碳管理能力以及支持改革創新。

九月，由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共同發佈的《關於推進「人工智能+」能源高質量發展的實施意見》，明確提出推動人工智能與電網深度融合，重點支持電力設備故障預測性維護、配電網智能運行管理、營配調智能一體化等應用場景。同年十一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促進新能源消納和調控的指導意見》（發改能源[2025]1360號），明確二零三零年、二零三五年消納調控目標，提出分類引導新能源開發消納（含分佈式新能源）、支持源、網、荷、儲一體化等新業態發展、強化電網適配能力等舉措。

此外，二零二六年初，國家電網及南方電網分別推進「十五五」發展規劃，計劃固定資產投資安排均創新高。其中，國家電網計劃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4萬億元（較「十四五」增長40%），戰略定位升級為「主配微協同」核心架構，著力構建「源、網、荷、儲」融合互動的新型配電系統；南方電網二零二六年固定資產投資安排人民幣1,800億元，將投資重點聚焦新型電力系統建設，加大配用電側傾斜力度，核心方向包括配網柔性化與智能化轉型、設備更新、適配分佈式新能源與充電設施接入等，夯實終端供電保障能力。

在強而有力的政策助力下，集團在優勢領域持續深耕，優化提升經營效益和運營效率，其包括：(I)數字電網領域：集團持續深度服務國家電網和南方電網新型電力系統建設需求，根據二零二五年最新招標結果，核心產品名列前茅，穩固處於行業第一梯隊。此外，集團深度參與行業AI應用標準制定，AI與主營業務融合成效顯著，成為增長新引擎。(II)數智城市方面：集團將電網領域核心技術橫向拓展，以物聯網技術重塑電、水、氣、熱能源管理，構建物聯網智慧雲平台，提供綜合能源、智慧水務、智慧消防、智慧園區等綜合解決方案。集團研發了AI邊緣計算網關和智慧安防管理平台，可於靠近數據源的邊緣側進行實時處理與智能分析，顯著提升數據響應速度與決策效率；智慧安防管理平台則整合大數據分析與AI算法，實現對園區、樓宇等場景的安全態勢感知與智能預警，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顯著提升了邊緣計算與安全管理能力。通過AI優化能源及設備利用效率，實現經濟效益最大化，為數字電網、數智城市業務領域提供智能化解決方案，助力綠色低碳發展。(III)海外市場方面：集團全球化佈局進入收穫期，本地化生產與技術適配模式成效顯著。其中，二零二五年四月印尼工廠正式投產，成為服務東南亞市場的核心產能基地；九月啟動沙特技術中心運營，定位為中東區域技術服務與項目樞紐；海外物聯網設備用戶連接數超千萬；產品通過歐洲KEMA、SGS Wi-SUN、DLMS等多項國際權威認證，智能超聲波水表全系列型號獲OIML/MID/WRAS三大國際認證，集團正奮力向全球能源智能化和數字化綜合解決方案領先供應商邁進。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展望

未來，深入推進數字中國建設，堅持「雙碳」引領推動全面綠色轉型已成為國家發展的重要戰略方向。加快建設新型能源體系，構建新型電力系統，推進節能降碳改造，並發展分佈式能源及零碳園區，不僅為能源物聯網行業開闢了廣闊的市場空間，也對技術創新與商業模式提出了更高要求。

全球能源轉型與數字經濟深度融合，疊加國家「十五五」規劃與能源強國戰略的持續發力，能源物聯網行業正步入新技術、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協同演進的關鍵階段。技術層面，融合創新持續深化，「感算通」一體化芯片成為研發重點，數字孿生電網實現規模化應用，推動電網從數字化向數智化跨越。產業層面，綜合能源服務向工業及商業場景深度延伸，海外市場尤其是「一帶一路」沿線區域成為增長核心引擎。業態層面，「能源大腦」即服務模式日漸普及，跨境能源數字化服務需求激增。模式層面，行業加速從產品供應商向綜合服務商轉型，國際化與生態化協同構建核心競爭力。

面對這一歷史性機遇，集團將以國際化與科技創新為兩大核心增長曲線，持續深化技術創新、拓展產業邊界、創新商業模式、構建協同生態。集團將依托在電力物聯網領域的豐富經驗與技術儲備，積極響應新型電力系統建設目標，並把握全球AMI 2.0及新能源電氣化發展趨勢，加速出海佈局，致力於成為全球能源數字化領域的領軍企業，為「雙碳」目標實現與能源強國建設貢獻「威勝智慧」與「威勝方案」。

## 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務

### 業務簡介

數字能源服務商(前稱「智能配用電系統及解決方案」)業務，即集團之附屬公司惟遠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惟遠能源」，前稱「威勝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專注於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及新型儲能三大核心領域，共同構建起覆蓋「源、網、荷、儲」全鏈路的數字能源解決方案體系，聚焦電力與算力的協同發展。在智能配電網領域，提供包括智能開關設備和高效變壓器在內的系列產品及智能配電解決方案，助力客戶實現可靠高效配電；在數據中心領域，提供包括配電方艙及模組、IT方艙及撬塊、配電設備以及高壓直流(「HVDC」)供電系統等產品，為數據中心基礎設施提供持續穩定的電力基礎設施保障；在新型儲能領域，提供新型儲能系統、光儲微電網及充換電解決方案，推動新能源的高效利用。惟遠能源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應用於多種場景，包括IDC、AIDC、電網、發電、公用事業以及工業及商業設施。

### 回顧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務錄得營業額為人民幣**3,564.3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02.99**百萬元)，同比上升**23%**，佔集團總收入的**36%**(二零二四年：**33%**)；國內客戶和海外客戶的收入佔比分別為**80%**及**20%**(二零二四年：**88%**及**12%**)。

### 回顧期內訂單數據

回顧年內，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務所獲得的訂單金額為人民幣**4,79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93**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2%**，訂單增長主要得益於年內惟遠能源的智能電網業務穩定發展，以及持續深耕行業客戶。其中，來自數據中心的合同中標金額逾人民幣**1,56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84**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00%**，年內訂單激增主要得益於AI驅動下數據中心建設需求加速、方艙及配電設備增長迅猛。而來自新型儲能相關的訂單金額逾人民幣**18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1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83%**。訂單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國內市場競爭加劇，集團對該業務進行戰略性調整。

分國內外市場來看，惟遠能源年內在國內市場的中標金額逾人民幣**3,64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83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5%**，訂單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新型儲能國內新能源宏觀政策調整及市場競爭加劇所致；海外市場方面，惟遠能源年內中標金額逾人民幣**1,1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4**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53%**，訂單大幅度增長主要得益於全球電網及數據中心發展趨勢下海外配電及數據中心業務市場需求大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數字能源服務商業發展及相關政策回顧

回顧年內，惟遠能源各項業務在國內外市場均取得顯著進展。國內市場方面，智能配電網業務實現訂單規模跨越式增長。

電網領域受益於在南方電網及國家電網中標的大幅提升，核心單品表現突出，品牌價值持續增強；非電網領域則深耕多元賽道，錨定戰略客戶與重大項目，為整體增長提供有力支撐。

數據中心業務多點突破，不僅深化與戰略客戶的合作並中標多個示範項目，亦成功開拓大型雲計算、互聯網企業及COLO運營商等優質客戶，多款產品實現市場新突破。同時，惟遠能源斬獲電信運營商集採訂單，拓展HVDC新品矩陣，逐步構建起配電設備與HVDC供電系統的整體解決方案能力，市場版圖持續擴張，品牌影響力顯著躍升。

新型儲能相關業務方面，儲能板塊深耕核心區域市場，聚焦優質客戶打造示範性標杆應用場景；充換電業務則深化與電信服務商的戰略合作，發力省級招標採購，實現新品全省覆蓋，穩居合作方換電櫃出庫量頭部，並成為其核心合作夥伴。

海外市場方面，智能配電網業務錨定變壓器及重合器兩大核心產品，分區域精準施策，美洲市場實現從技術對接到規模銷售的進階，東南亞市場穩步推進產品與資質雙落地，歐洲市場則以前瞻研發為後續規模拓展蓄力。

數據中心業務深度綁定核心戰略客戶，在東南亞市場實現從0到1的突破，業績呈顯著增長；隨著核心產品與解決方案迭代升級，並積極推進海外產品開發及認證籌備，全球化佈局穩步推進。

新型儲能相關業務方面，儲能板塊深耕海外重點渠道，深化客戶合作並實現銷售持續落地，成功佈局澳洲、拉丁美洲、歐洲、非洲等區域市場，多場景項目方案形成可複製推廣模式，進一步夯實市場根基；充換電業務成功躋身全球個人出行網約車公司非洲兩輪電動出行領域的重要戰略供應商，海外影響力持續提升。

行業政策方面，二零二五年是能源數字化轉型關鍵年，全球政策密集出台。其中，國內政策方面從「強制配儲」轉向「市場驅動+容量補償」。二零二五年四月，國家發改委、國家數據局印發《2025年數字經濟工作要點》，提出七個方面重點任務，明確統籌「東數西算」工程與城市算力建設，以全國一體化算力網建設優化算力資源佈局，推動建設國家數據基礎設施，推動算力網絡與能源網絡融合，建設綠色低碳數據基礎設施。六月，國家發改委發佈《關於組織開展新型電力系統建設第一批試點工作的通知》，明確七類試點方向，將算力與電力協同、國家算力樞紐與清潔能源基地協同建設以及推動虛擬電廠規模化應用納入其中。十二月，國家能源局及國家發改委聯合發佈《關於促進電網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明確到二零三零年，初步建成以主幹電網和配電網為重要基礎、智能微電網為有益補充的新型電網平台；電網資源優化配置能力有效增強，「西電東送」規模超過4.2億千瓦，新增省間電力互濟能力4,000萬千瓦左右，支撐新能源發電量佔比達到30%左右，接納分佈式新能源能力達到9億千瓦，支撐充電基礎設施超過4,000萬台。

國內新能源及儲能方面，二零二五年二月，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深化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促進新能源高質量發展的通知》(136號文)，明確取消新能源強制配儲，推動獨立儲能參與電力市場，完善峰谷價差機制，政策標誌著儲能發展從「配儲義務」轉向「價值創造」。八月，國家能源局發佈《新型儲能規模化建設專項行動方案(2025–2027年)》，方案明確提出到二零二七年新型儲能裝機目標達1.8億千瓦(新增超1億千瓦)，帶動投資約人民幣2,500億元，並推動「源、網、荷、儲」一體化與算電協同發展。同年十二月，內蒙古、甘肅、河北、寧夏、新疆、山東、黑龍江等地方政府密集出台儲能容量電價補償政策，建立市場化收益機制，補償方式分為「按容量補貼」(元/kW·年)與「按放電量補貼」(元/kWh)，並配合考核機制確保儲能質量與收益。

電網投資方面，二零二六年一月，國家電網年度工作會議明確，「十五五」規劃投資約人民幣4萬億元，較「十四五」(人民幣2.8萬億元)增長40%。南方電網在「十五五」期間總投資預計人民幣1萬億元左右，較「十四五」期間顯著增長。「十五五」期間，國家電網將服務經營區風光新能源裝機容量年均新增2億千瓦左右，推動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達到25%、電能佔終端能源消費比重達到35%，滿足3,500萬台充電設施接入需要。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回顧年內，海外政策聚焦「補貼+安全+市場機制」三重發力，算電協同成為全球政策共識，推動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新型儲能三大領域加速融合發展。電網領域正從輸送型向智能互動型轉型。算電協同成為標配，算力中心被納入電網規劃，成為「虛擬電廠」重要組成部分；市場機制持續完善，電力現貨、輔助服務、容量市場「三駕馬車」驅動儲能發展；基礎設施加速升級，特高壓、智能配網、儲能與虛擬電廠共同構建新型電力系統核心架構。二零二五年六月，澳大利亞啟動的「Cheaper Home Batteries Program (更便宜家用電池計劃)」投入澳元23億，補貼最高澳元3,000/戶，新南威爾士州聯合補貼後可達近澳元5,000/戶，並強制儲能具備虛擬電廠能力、可參與電網調度，推動戶用儲能與電網協同發展。同年七月，歐盟發佈《歐洲電網一攬子計劃》及《可再生能源部署建議》，提出到二零三零年儲能裝機目標200GW，為電網智能化轉型提供政策支撐。

數據中心領域正面臨綠色低碳的硬約束， $PUE \leq 1.3$ 已成為新建項目門檻，儲能成為必選配置。佈局重構加速，國內西部數據中心佔比從二零二四年的40%提升至二零二五年的60%。產業融合加深，能源企業與數據中心運營商跨界融合，數字能源市場規模突破千億元。二零二五年八月，沙特阿拉伯推進2GW BESS項目招標(BOO模式)，並調整新能源領域外資准入政策，允許外資持股最高可達100%，以推動「2030願景」中可再生能源與天然氣各佔50%的目標實現，進一步強化電網對新能源的接納能力。

儲能領域正經歷從強制配儲到價值驅動的根本轉變。市場結構深刻變革，獨立儲能佔比從二零二四年的30%提升至二零二五年的65%，成為市場主流；商業模式趨於多元化，收益來源從單一峰谷價差轉向容量租賃、現貨、輔助服務、容量補償及綠證的多元組合；技術路線分化明顯，電網側長時儲能獲政策傾斜，用戶側磷酸鐵鋰電池憑藉成本與安全優勢佔據主導，數據中心「儲能+備用電源」一體化方案已成行業標配共識。二零二五年一月，巴西發佈的《REIDI和Paten稅收激勵計劃》，允許儲能業務參與容量市場與輔助服務市場，並在同年十二月舉辦了首次電池儲能拍賣活動，未來計劃採購吉瓦級規模。

## 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展望

二零二六年，針對海外市場，惟遠能源將深化智能配電網、數據中心及新型儲能三大業務板塊的全球化佈局，推動各區域業務實現規模化發展。智能配電網業務聚焦五大區域重點國別市場，以變壓器、重合器、一二次融合環網櫃三大核心產品為抓手，通過本土化運營、技術認證及服務生態構建，推動相關技術落地，實現從市場突破到規模化發展的跨越，助力全球電網智能化與低碳化轉型。

數據中心業務堅持全球化策略，圍繞業績增長與能力升級雙主線，通過豐富產品矩陣鞏固先發優勢，推動業務向全球化運營進階。東南亞市場將以存量項目交付為抓手，持續強化研發、交付與服務三大競爭力；其他區域市場則聚焦產品認證體系迭代與本地化服務能力建設，力爭實現業務突破性發展。

新型儲能業務方面，儲能板塊聚焦重點區域國別深耕市場，推出UPS/HVDC高倍率鋰電池產品及解決方案，並攻堅儲備一體化方案，逐步構建智慧能源與智能算力綜合服務能力；充換電業務則以非洲為基點，全力拓展東南亞等機會市場。

國內市場方面，集團將緊抓新型電力系統建設機遇，推動各業務板塊實現規模與價值的雙重提升。智能配電網業務立足新型電力系統建設，以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核心產品智能化升級為抓手，持續提升行業競爭力與市場地位，打造行業領先優勢；非電網業務則錨定高價值賽道與重點區域，主攻頭部客戶、深挖存量需求，實現業務規模與價值雙增長。

數據中心業務聚焦頭部COLO運營商，深耕區域市場以擴大業務份額與訂單規模，並通過豐富產品品種培育新增長點。同時，錨定通信運營商基礎設施與數據中心核心業務，圍繞算力樞紐佈局，深耕集採項目；同步推進入圍國內頭部互聯網企業總部白名單，以HVDC產品量產拓展電源配電訂單，深度服務大客戶與頭部互聯網雲廠商。

新型儲能業務深耕工商業儲能賽道，為優質投資商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與全週期技術服務，持續鞏固市場與技術領先優勢；充換電業務夯實與電信服務商的戰略合作，加大互聯網領域頭部企業及換電運營商開拓力度。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國際市場

#### 全球智能電表資料

在全球能源轉型推動下，智能電網投資與智能電表需求持續攀升。二零二五年全球電網總投資達介乎4,130億美元至4,700億美元之間，其中軟件與服務支出佔比突破35%，投資重心向AI、數字孿生等技術傾斜，智能電網投資佔比30%–40%，約美元1,240至1,650億，需求呈現差異化增長態勢。歐洲作為智能電網先驅，其智能電表市場預計於二零二五年規模約70至80億美元，並於2030年代初增長至約120至140億美元之間，年複合增長率約為7%至10%，到二零二八年年歐洲智能電表安裝基數預計將達約3.26億台。由二零二三年起按約6.1%的年複合增長率推算，至2028年，智能電表滲透率預計達約78%。德國及法國等國家通過強制政策推動換代升級。非洲電力需求增速領先全球，二零三零年電力需求年均增速超過6%，智能電網與電表因降耗需求迫切成為投資熱點，獲世界銀行等機構資金支持，南非、肯尼亞等國家可再生能源項目同步帶動設備需求。南北美市場政策驅動特徵顯著，北美佔全球智能電表市場21%份額；拉美為新興增長極，巴西推行全國智能電表計劃，二零二五年前完成傳統電表替換，預計二零二八年區域市場規模將達7,500百萬美元，巴西、墨西哥合計佔比超過60%，阿根廷、智利等國同步推進普及，物聯網技術集成電表需求激增。三大區域二零二五年內智能電表合計出貨量佔全球超過45%，非洲、拉美因低滲透率具備強勁增長潛力。市場技術與需求結構方面，不同區域各具特色 — 歐洲率先進入新一代電表換代週期，側重數據安全與傳輸效率；南北美偏好適配本地電網的低成本物聯網電表，支持可再生能源接入功能；非洲則以基礎智能計量功能設備為主，低功耗技術受青睞。受政策強制推廣與能源升級需求拉動，到二零三零年三大區域智能電表累計安裝量預計突破12億台，形成差異化增長格局。

回顧年內，集團以電力業務為牽引推進多元轉型，通過統籌全球市場佈局、深化區域深耕與突破，實現了核心市場穩固、新興市場破局的全球化戰略階段性成果，為未來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 回顧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海外營業額為人民幣3,000.3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96.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5%。

#### 回顧期內訂單數據

回顧年內，集團獲取的海外訂單金額約為人民幣4,06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71百萬元)，同比上升17%。

## 各國市場業務拓展情況

在南美洲市場，回顧期內，集團持續鞏固表計業務基本盤，重點發展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的大型電力項目與高毛利產品線。在直銷體系外，構建合作夥伴分級機制，拓展經銷渠道等多元化銷售網絡，培育新增長點。區域內巴西市場表現亮眼，十二月斬獲CPFL項目人民幣80百萬元訂單，合同額同比增長23%；區域其他市場業績同步改善。二零二五年，拉美市場戰略佈局成效顯現，巴西、哥斯達黎加等核心市場全面突破，展現強勁復甦勢頭與市場滲透潛力。

北美洲市場方面，墨西哥市場作為核心戰略支點，業務佈局持續優化，成功實現從電表到智能電網解決方案及配電領域的多元化拓展，以先發優勢搶佔市場窗口期，長期增長潛力逐步顯現。回顧年內，北美地區合同出庫與回款均實現同比躍升，超額完成年度目標。墨西哥市場持續領跑行業。充分發揮威勝控股海外業務「壓艙石」效應，全面推進多品類滲透戰略，實現區域集約化經營。作為國際化戰略的核心引擎，北美市場通過產研深度協同，完成了從製造保障到本土化運營的全面升級。墨西哥工廠產能效益同步提升，全年出庫金額突破人民幣十億元大關。

非洲市場方面，集團於回顧年內市場佈局成效顯現，長期耕耘終迎豐收—南非工廠按規劃如期投入使用，以此為戰略支點全力打造區域業務「新增長極」；同時積極開拓西北非市場、拓展新產品領域，逐步構建起多元化業務版圖。此外，二零二五年，集團於此市場之回款實現同比增長，坦桑尼亞市場作為非洲核心地區經營情況依舊穩健。東非地區以坦桑尼亞合資公司為關鍵依託，深耕市場，長期斬獲人民幣億元級電表年度框架合同，既持續保障了穩定的訂單，亦推動了肯尼亞、烏干達等地本土化生產加速落地。十一月，集團非洲地區的電表產品成功入圍南非國家電力公司供應商短名單，體系級認可彰顯長期市場耕耘的豐碩成果。

歐洲市場方面，二零二五年匈牙利市場雖受客戶要貨進度等因素影響，新市場開拓節奏偏緩，但已呈現改善態勢，其中渠道合作成為集團在該區域營收的重要支撐。值得關注的是，集團在歐洲高端市場取得重大突破。集團依託本土製造與軟件賦能，在五月簽署首份HES系統軟件合同，推動歐洲業務從單一硬件向數字化全價值鏈服務深度延伸，加速在歐洲「提質增效」，「軟硬一體」協同發力，拓寬服務邊界。此外，同年十二月成功簽訂首份德國供貨合同，還蟬聯匈牙利Opus項目，這標誌著集團成功攻克高端准入門檻，錨定高端市場戰略成效初顯。總體而言，集團在歐洲市場雖面臨一定挑戰，但憑借技術自信與戰略佈局，在高端市場開拓和服務模式升級上取得關鍵進展，整體發展呈現積極向好的趨勢，未來有望在歐洲市場實現更優業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亞洲市場方面，集團整體業績強勁穩定，為達成二零二五年度營收目標提供核心支撐。回顧年內，集團深化與已有渠道大客戶的合作，合作項目穩健推進；積極佈局新興市場，擴大市場覆蓋範圍，同時瞄准斐濟等機會點，成功實現新興市場突破。目前，集團在亞洲市場內已形成以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為核心的市場佈局，並積極開拓緬甸等新興市場，呈現多點開花的業務格局。二零二五年，集團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市場份額進一步擴大。此外，回顧年內，集團的回款情況良好，同比增長**60.4%**，回款任務完成率達**88.5%**，進一步加強了集團穩健的財務基礎。展望未來，集團將持續鞏固現有市場優勢，深化與大客戶的合作，不斷挖掘新興市場潛力，憑藉優質產品與服務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鞏固在亞洲能源計量領域的品牌競爭力。

### 國際市場未來發展

南美洲市場方面，集團未來將錨定電網規模化，以智能電網解決方案與本地化為核心，多維產品協同賦能。深耕巴西市場，推廣深化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協同新能源業務，通過本地化製造與服務破解運營效率痛點；攻堅厄瓜多爾、智利、哥倫比亞等南美重點市場，加大阿根廷潛力市場培育力度，貼合各國能源轉型政策與電力需求差異匹配供給；拓展中美洲哥斯達黎加、多米尼加等新興市場，緊抓區域可再生能源擴容與電網升級需求。

北美洲市場方面，集團未來將聚焦電表、智能計電網解決方案系統、水表等成熟產品穩定供應，重點突破數據中心、儲能系統、重合器、變壓器等增量品類，同步提供全鏈條EPC總包服務，打造「製造+集成+服務」一體化能力標桿。依託墨西哥製造基地的合規產能，集團將實現對周邊地區供貨的合規性與時效性雙保障，推動市場份額與營收規模同步突破。

非洲市場方面，集團將貫徹「穩坦桑尼亞+突破高增長市場」的戰略方針，牢固區域根基，以EPC總包能力升級強化服務優勢，致力成為非洲主流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在坦桑尼亞，集團將加速從單一電表供應商向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服務商轉型，強化區域輻射能力，逐步滲透肯尼亞、烏干達、阿曼等周邊市場。南非作為新興拓展市場及核心生產基地，將着力打造為區域業務增長新糧倉。同時，集團將重點培育西北非市場，攻堅尼日利亞等潛在市場，構建多點支撐的業務格局。

歐洲市場方面，集團將持續鞏固匈牙利的本土化優勢，聚焦德國、土耳其及西北歐等高潛力市場，通過豐富產品矩陣，推動市場突破與競爭力提升。在匈牙利、羅馬尼亞等市場，集團將着力穩固市場份額，強化區域供應鏈支撐能力。德國與土耳其市場方面，集團將加速新品研發認證與訂單落地，打造區域增長引擎；同時以多元合作模式拓展渠道、擴大增量。西北歐市場則以強化團隊建設為抓手，通過直銷、戰略合作、代理等多元形式推進品牌建設，突破高端市場准入壁壘，培育長期增長新動能。

亞洲市場方面，集團將依託總部與渠道優勢，聚焦潛力新興市場打造本地化運營支點，推動「廣度覆蓋」向「深度扎根」轉型，強化差異化競爭優勢。集團亦將持續穩固並深耕新加坡、馬來西亞等成熟市場，保持核心競爭力。在新興市場建立長期夥伴體系、提升中標率及本地化交付能力，打造低風險增長級。

## 研究與開發(「研發」)

集團始終堅持研發驅動、科技創新，配合國家雙碳發展政策，順應數字電網的市場轉型，大力發展數智城市及新能源業務，滿足客戶需求並積極推進自身的技術革新。回顧年內，集團共獲得授權專利255件，其中發明專利93件；授權軟件著作權141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累計擁有各類有效專利、軟件著作權及知識產權分別達到2,176件、2,046件及4,222件。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業務方面

回顧年內，集團在中標國家電網、南方電網總部集採項目共計人民幣606百萬元，排名行業第一；在產品研發方面，推出了覆蓋35kV及以下電壓等級的全系列電流、電壓及組合式互感器，形成了完整的解決方案能力，成功中標低壓計量互感器國家電網集採項目；研發了滿足南方電網24規範的全系列電能表，其中採用三模組化架構的智能網關電能表搭載先進的電力鴻蒙(PowerHarmony)操作系統，具備強大的升級能力，憑藉卓越的技術實力與創新優勢順利通過「中國儀器儀表學會」的新產品鑒定，技術指標達到國際領先水平。集團參與的國家重點研發計劃，耗時兩年成功研發了高準確度動態計量電能表和高適應性電能表(「雙高」電能表)，並獲得CPA認證和第三方權威機構的檢測認證，獲得7項發明專利，並發表論文，為國家做出重要貢獻；該產品已在山東進行掛網運行，在動態計量和諧波計量方面呈現顯著優勢。集團開發的共享計量裝置採用「端—管—雲」一體化架構，滿足國家電網主站體系下的即插即用與精準管理，是業內首創的終端控制與法制計量功能一體化產品，具備「CPA認證」與「全數強制定檢定」雙重保障，重新定義了共享用電裝置的安全標準，並於二零二五年成功中標國家電網湖南省電力公司。

在技術成果與權威認證方面，集團研發團隊獲得二零二五年「芙蓉計劃」湖南省企業科技創新創業領軍團隊「面向數字電網的智能量測與數據深化應用創新創業團隊」；潘曉琰榮獲二零二五年度芙蓉計劃青年人才(青年托舉類)；集團產品獲得二零二五年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辦公廳關於推廣第一批計量數據應用案例—「高頻動態電碳耦合模型和碳數據預測技術」；入選二零二五能源產業品牌成果典型案例—「電碳融合智能電表」；獲得二零二五年度湖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省首版次軟件產品認定—智能計量能耗分析管理軟件V1.0；入選湖南省工業領域鼓勵發展的綠色低碳先進適用技術—「基於電碳檢測的節能降碳管理系統」；入選湖南省「數字新基建」100個標誌性項目—「基於人工智能和大數據的產品與管理融合創新」。

在智能製造與品牌建設方面，集團智能製造獲得二零二五年度湖南省「先進級」智能工廠 — 威勝集團智慧能源計量智能工廠，並獲長沙市智能製造技術改造專項支持；威勝品牌榮獲二零二五年國家工信部首批質量管理能力高等企業，併入選二零二五中國品牌價值評價信息榜。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方面

回顧年內，回顧期內，集團積極應對新的市場機會與挑戰，持續加強科技創新，將人工智能技術深度融入產業，以「物聯網+芯片+人工智能」構建核心競爭力，致力於在數字電網和數智城市領域提供從數據智能感知、到數據高效傳輸、再到數據智慧應用的綜合解決方案。數智城市領域，集團以大數據應用管理、邊緣計算及人工智能應用等技術為核心，成功研發人工智能邊緣計算網關和智慧安防管理平台，顯著提升邊緣計算與安全管理能力。在水氣熱傳感終端方面，智能超聲波水表擴展後的全系列型號已通過OIML認證(國際法制計量組織)/MID認證(歐盟計量指令)/WRAS認證(英國飲用水規程認證)三大國際權威認證，為智慧水務的全球化推廣奠定堅實基礎。

電力物聯網方面，集團自主研發的高速寬帶載波通信技術及芯片於年內獲國際認可，新一代雙模通信芯片通過國家電網和南方電網檢測認證，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與國家實驗室合作研發的內嵌NPU的新型SoC芯片，適用於智能配電、透明電網等場景升級；Wi-SUN通信模塊技術亦通過科技成果評價。集團深度參與制定的IEEE Std 2815™-2024《智能配變終端技術規範指南》國際標準正式發佈，為這一全球首個智能配變終端國際標準的誕生貢獻了關鍵性的「中國智慧」。此外，集團是國際Wi-SUN聯盟Contributor Membership貢獻者會員，自主芯片可覆蓋全球70%以上國家的電力AMI通信標準，技術兼容性與國際競爭力持續增強。年內推出的標杆產品中，基於電鴻操作系統的系列智能量測終端及雙模通信模塊，經科技成果評價達到國內領先水平，深度契合電網數字化建設需求；廠站電能量採集終端(WFET-2000型)實現軟硬件全國產化替代，整體技術被認定為國內領先，持續引領行業發展。除此之外，海外智能電網產品研發成果卓著。集團自主研發的綜合測控終端(RTU)專為複雜配電網環境打造，嚴格遵循IEC國際標準，經專家認定達到國際先進水平，可顯著提升電網故障選擇性保護精度。海外集中器(DCU)順利通過SGS Wi-SUN、DLMS、G3-PLC等多項國際權威認證，成為全球智能電網數據傳輸的穩定基石；面向海外市場的故障指示器(FI)可使接地故障診斷準確率超過95%，設備在線率高達99%，為海外電網安全高效運轉築牢防線。

## 數字能源服務商業務方面

在智能配電網領域方面，國內市場上集團持續聚焦打造涵蓋能源生產、傳輸、消費、儲存的全方位數字化解決方案，重點依託分佈式光伏、新型電力負荷海量接入有序調度方案，構建數字化基座核心應用能力，滿足低壓配電網可觀、可測、可控、可調需求，助力新能源消納利用與台區自治，推動電網綠色低碳智能化升級。海外市場上集團聚焦配網設備細分領域深耕細作，以技術標準化與產品定製化驅動，構建差異化競爭護城河，憑借全系列核心產品硬實力引領區域配電網智能化、綠色化升級。變壓器產品方面，進一步完善變壓器產品全場景覆蓋能力，為後續規模化量產及全球市場拓展奠定堅實基礎。開關類產品方面，大幅提升配網線路故障自愈能力與供電可靠性，持續構建綠色開關產品體系，契合全球「雙碳」戰略趨勢。

在數據中心業務方面，國內市場上集團緊抓國內數字新基建與算力基礎設施快速發展機遇，持續深耕數據中心電力系統核心裝備與整體解決方案。二零二五年集團完成新一代電力模塊的自主研發，並成功中標頭部互聯網科技企業的數據中心項目，進一步鞏固了在國內高端數據中心電力設備市場地位。二零二六年集團將繼續加大研發投入，聚焦關鍵技術突破與產品迭代，包括液冷分配單元(CDU)及二次管路系統研發、電力模塊系統升級、直流技術佈局、智能化與行業定製等，持續鞏固在國內數據中心電力基礎設施領域的技術引領與市場優勢，賦能中國數字基礎設施綠色化、智能化發展。海外市場上集團憑借智能化、集成化與預製化技術優勢，以配電方艙及IT撬塊為核心產品體系，成功實現市場規模化落地。集團緊密圍繞區域數據中心快速建設需求，提供高適配性、快速交付的配電方艙與預製化解決方案，實現多個大型數據中心的電力系統配套項目落地。二零二六年集團將以「電管理+熱管理」綜合解決方案為核心，進一步推動技術集成與系統優化，持續強化在全球數據中心基礎設施領域的全場景、本地化服務能力，助力全球數據中心向高效、綠色、智能方向演進。

在新型儲能相關業務方面，集團在國內市場重點圍繞充換電運營商及城市綜合能源系統，研發充換電電源功率智慧分配、雙向供電、離線換電等核心技術，實現功率動態調配、多場景供電及無網絡安全交互，提升系統可靠性與標準化水平，為領域技術應用提供支撐。海外市場上集團自主研發工商業液冷儲能櫃、液冷儲能艙系統，具備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及併離網無縫切換等核心優勢，較傳統風冷產品實現顯著降本增效，產品已通過多項國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核心認證，成功打入北美及澳洲主流市場，成為當地工商業儲能及微網項目的優選方案，彰顯集團全球化市場拓展與技術轉化能力。在軟件生態層面，集團自主研發源、網、荷、儲一體化EMS系統，實現多應用場景全覆蓋，完成本地、雲平台、移動端三位一體的全維度佈局，可實現儲能系統、電網、負荷的協同調度與智能管控，為客戶提供「硬件+軟件+服務」的全生命週期解決方案，助力全球能源系統向高效化、智能化、去中心化轉型。

未來，集團將持續以技術創新為核心驅動力，深化全球市場佈局，完善全產業鏈產品矩陣，以更高標準的產品與解決方案，賦能全球電網升級與能源轉型，鞏固行業領先地位，創造更大的行業價值與社會價值。

### 國際市場方面

回顧年內，集團出庫和收入整體表現較二零二四年有所提升；同時，降本措施的長期效果逐步顯現，毛利率較上年提升0.4%，並超年度目標1.6%。在研發創新方面，二零二五年集團申請和授權的發明專利比重持續上升，全年新申請知識產權68項，其中發明專利40項、軟件著作權15項，較上年增長30%；受理專利申報30項，其中發明專利24項；新增知識產權授權53項，包括發明專利19項、軟件著作權19項。面向全球7個重點市場定製開發的產品，獲得IDIS、DLMS、G3雙模、ANATEL、TUV、ROHS、CC等21項產品認證；通用市場產品亦通過IEC62052-11 2020規範的型式試驗、MID、G3雙模等認證，產品競爭力進一步提升。此外，集團發佈證書管理系統PKI、網絡管理系統NMS等系統軟件，進一步豐富了AMI 2.0產品線；同時實現大規模組網及網絡優化方案，並搭建模擬現場複雜環境的集成測試環境，為現場整體解決方案的實施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在市場拓展方面，北美市場穩中有進，集成創新業務量持續增加，收發貨及報價等信息化系統穩步建設，為市場拓展提供工具支撐。拉美市場方面，依託巴西工廠成功中標CPFL項目，金額超過人民幣80百萬元。歐洲市場方面，依託匈牙利工廠實現訂單生產與交付，產品通過CC認證，滿足歐洲市場安全設計要求。亞洲市場方面，智能表系列已簽訂近20萬台的交付合同。非洲市場方面，威勝南非公司正式開業，為集團在非洲區域的拓展夯實了基礎。在品牌影響與研發能力建設方面，威勝品牌全球影響力持續提升，集團提出的「融合AI優化技術的NMS智能網絡管理系統架構與實踐」入選二零二五中國國際服務貿易交易會「人工智能+」服務貿易示範案例。同時，立足長沙市的全球研發中心獲得政府專項補貼，集團研發全球化能力建設持續加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為威勝控股有限公司（「威勝」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自2015年以來連續發佈的第十一份可持續發展報告，與年度報告同期發佈。報告遵循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系統闡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方面的政策與實踐，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持續承諾與切實行動。

### (1) 報告組織範圍

基於「財務重大性」和「ESG實質影響程度」兩個維度考慮，本報告涵蓋威勝控股有限公司及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具體業務範圍詳見「關於我們」。

### (2) 報告時間範圍

本報告時間範圍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與財務報告時間範圍一致。基於報告編製的連續性及可比性，部分信息內容適當溯及以往。

### (3) 報告的發佈週期

本報告發佈週期與公司年報的發佈週期同步。

### (4) 報告數據說明

本報告披露的2025年數據，如若經濟績效數據存在任何歧異則以財政報告為準。

### (5) 報告參考標準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發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

### (6) 驗證說明

董事會十分重視ESG相關信息披露的規範性及一致性，為持續提高報告的可信度及質量，董事會指導本報告編製，並由內部專業職能人員與審計人員驗證。後續在條件許可之情下，計劃逐步尋求具有獨立性的驗證。

### (7) 變更說明

本報告採用與往年一致的方法及披露框架，並進一步提升氣候相關信息披露的透明度與完整性。如有任何核算方法或範圍上的調整，我們會在相應的章節予以明確說明。

了解威勝的更多信息、獲取電子報告請訪問：<http://website.wasionholdings.wisdomir.com/>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一、關於我們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智能計量、智能配用電與能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本集團的使命是致力成為中國及至世界的「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

威勝一直專注於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銷售，產品與服務廣泛應用於電力、水務、燃氣、熱力等能源供應行業、大型公建、石油石化、交通運輸、5G通訊、機械製造、冶金、化工等大型用能單位及居民使用者。

本集團先進智能計量業務主要包括：全系列智能電能表、智能水表、智能燃氣表、超聲波熱量表；各類配電儀表、電能品質監測設備；全系列能源數據採集終端、負荷管理終端、用戶管理裝置；計量自動化系統及各類應用系統與服務，能源數據挖掘。本集團是國內唯一可以同時提供電、水、氣、熱各類先進能源計量產品、系統與服務，並覆蓋從能源生產、輸配至消費端全過程需求的專業廠家。

本集團智能配用電與能效管理業務的產品及方案涵蓋大型儲能、工商業儲能、戶用光儲一體化、移動儲能等全場景的新型儲能系統解決方案、高低壓成套設備、一二次融合成套設備、智能低壓元件、鐵塔能源及通訊產品服務、EMS系統應用、製氫、新能源接入、工業自動化、換電備電、售電及需求側管理等。

本集團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業務主要專注於以物聯網技術重塑電、水、氣、熱等能源管理方式，提供從數據感知、網路傳輸到應用管理的能源物聯網全層級綜合解決方案，具備從底層的芯片設計、數據感知和數據獲取，到確保數據高速傳輸和穩定連接的通信技術，以及為使用者提供軟件管理等數字化解決方案的能力。

「碳中和」和「碳達峰」目標正驅動著中國乃至全球能源生產與能源消費模式的巨大變革，面對節能減排的巨大社會責任和發展機遇，面對智能電網向能源互聯網轉型升級的重大需求，威勝始終牢記「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的企業使命，堅持「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核心價值觀，持續創新，永不停步，努力把威勝打造成為中國智能電網、智能計量領域的領先企業，成為國際智能電網、智能計量領域中的主要供應商之一，把威勝品牌打造成為不分國界的世界名牌。

未來，每一座城市、每一家企業、每一個家庭都因使用威勝的技術、產品和服務而受益。

## 二、董事會關於環境、社會及治理的聲明

在全球能源變革與可持續發展的時代背景下，董事會深刻認識到環境、社會及治理是企業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的戰略基石。我們始終堅守「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核心價值觀，將ESG理念深度融入企業發展戰略和日常運營，持續對標國際先進ESG標準與可持續發展目標，積極響應國家「雙碳」戰略，通過創新驅動與負責任的經營實踐，為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並推動行業的綠色轉型與升級，助力全球可持續發展。



### ESG戰略與管治架構

董事會將ESG治理作為戰略管理的重要組成部分，建立了完善的ESG決策機制和管治架構。通過設立跨部門專項工作組，系統性地將ESG因素納入戰略決策和風險管理；同時對標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建立科學的績效評估機制，確保ESG工作有效落地。

### 綠色發展與雙碳行動

我們積極響應國家「雙碳」戰略，以技術創新為驅動，全面推進生產運營碳中和進程。重點打造綠色供應鏈體系和零碳示範園區，持續加大在智慧能源計量和能效管理領域的技術創新投入，以實際行動助力全社會節能減排和綠色轉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持份者協同與責任踐行

我們建立了系統化的利益相關方參與機制，通過多層級溝通平台和常態化對話機制，及時收集並回應各方關切。在持續優化ESG政策同時，提升員工對「幸福威勝」的獲得感，並以多種形式與合作夥伴分享發展成果。董事會承諾堅持公開透明的原則，通過年度ESG報告等方式披露工作進展，主動接受社會監督，與各方攜手共建可持續發展的韌性未來。

董事會作為公司決策的最高領導機構，負責全面監管ESG相關事宜，並在氣候變化管理進程中發揮著不可替代的統領全局作用，肩負著指引集團制定ESG戰略(涵蓋應對氣候變化相關內容)及發展走向的重任，其核心職責包括：

- **ESG戰略與管理體系制定：**制定董事會層面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與策略，建立重要ESG相關事宜(含業務風險)的識別、評估、排序及全流程管理機制。(相關內容見本報告第二、第三部分)
- **ESG風險與機遇監督管控：**監管ESG相關治理落地，重點監督氣候與自然相關風險管理工作，定期開展ESG風險及機遇評估，審議並共識對應的應對策略與措施。(相關內容見本報告3.2章節「氣候相關披露」)
- **ESG目標執行檢視與信息披露：**通過審閱年度ESG報告，定期審閱並監督既定ESG相關目標的執行進度，闡釋目標與業務的關聯性，統籌完成ESG相關信息(含氣候相關信息)的監管披露工作。(相關內容見本報告3.2章節「氣候相關披露」)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發揮戰略引領作用，秉持「團結、進取、求實、創新」的企業精神，深化ESG創新實踐，在全球能源變革中把握機遇，為促進能源高效利用和人力社會可持續發展持續貢獻威勝智慧和力量。

### 2.1 可持續發展管理

在「持續創新，百年威勝」的願景指引下，威勝始終秉承「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企業宗旨，以「五五」發展目標「創新驅動，銳意進取，走綠色、國際化發展之道」為引領，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全面貫穿經營管理全過程。我們以技術創新為核心驅動力，從佈局綠色產品、打造綠色園區、夯實雙碳數智人才生產線等多個維度推動企業實現高質量發展；以「幸福威勝」為終極目標，圍繞「數字威勝」「國際威勝」「品牌威勝」「價值威勝」「綠色威勝」，常態化推進低碳轉型與可持續發展實踐，強化品牌影響力，深化實踐，致力於為員工創造價值、為社會貢獻力量，實現企業與社會、環境的和諧共生。

## 2.1.1 文化引領：築牢可持續發展根基

威勝將企業文化視為推動可持續發展的精神內核與行動綱領，以「致力成為全球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為使命，秉承「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宗旨，系統構建了文化引領、全員參與、持續改進的企業文化治理體系。

### | 威勝價值觀與準則



- 1 **威勝使命**  
致力成為全球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專家
- 2 **威勝願景**  
持續創新 百年威勝
- 3 **威勝宗旨**  
至誠致精 義利共生
- 4 **威勝精神**  
團結 進取 求實 創新
- 5 **威勝作風**  
講實話 辦實事 重實效  
決策嚴謹 紀律嚴明 執行嚴格 獎懲嚴正

依託制度化文化建設與多元價值傳播，持續促進ESG管理理念浸潤企業文化體系，發揮核心價值觀在戰略實施、日常運營中的引領效能，實現可持續發展理念與企業戰略、組織行為、價值創造的全鏈條貫通。



(2025年企業文化系列活動-部分)

未來，威勝將繼續以企業文化為紐帶，通過持續完善治理機制、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穩步提升環境管理水平等手段，在環境管理、綠色創新、員工發展、價值共享、公司治理、合規管理等方面多點發力，不斷鞏固企業發展根基，為實現「百年威勝」的宏偉願景注入持久動力。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2.1.2 戰略領航：擘畫可持續發展新篇

站在「五五」規劃收官與「六五」規劃謀篇的歷史交匯點，威勝系統回顧發展歷程，各項戰略部署穩步推進，綠色發展成效顯著。公司在綠色製造與低碳管理方面取得多項實質性認定，包括成功創建省級及國家級綠色工廠，建立能源管理體系、碳排放管理體系、綠色供應鏈管理體系。業務佈局持續深化，進一步向提供綠色低碳整體解決方案與工程服務轉型升級。同時，公司持續加大在自動化與智能化領域的投入，推動能源利用效率與清潔能源使用佔比實現逐年提升。通過攜手行業頭部企業創新合作模式，公司實現了跨越式發展，取得了經濟效益與社會效益的雙豐收。



### 案例展示



2025年5月10日，由中國品牌建設促進會、中國資產評估協會主辦，新華社品牌工作辦公室、《中國品牌》雜誌社等單位承辦的「2025中國品牌價值評價信息」正式發佈。今年參加評價的品牌數量達到1,068個，涵蓋大部分行業的龍頭企業，本次對其中779個品牌進行了品牌價值評價信息發佈。

威勝集團有限公司以品牌強度891、品牌價值人民幣28.14億元榮登2025中國品牌價值榜(機械設備製造)第42位。

威勝緊跟市場需求，加速智能計量迭代升級與技術研發，滿足不同客戶的數字化、綠色化能源管理等需求；利用人工智能(「AI」)、大數據等提升產品性能與運維效率，助力綠色轉型，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為六五戰略定位和業務佈局提供參考依據。

威勝以終為始、前瞻佈局，在「五五」的「六個威勝」基礎上，進一步調整、完善，重新定義「六個威勝」(國際威勝、數字威勝、綠色威勝、價值威勝、品牌威勝、幸福威勝)，賦予「六五」新內涵。同時，確定了「以AI安身立命，聚焦國際化、數字化、綠色化，以電力及算力衍生的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成為中國領先級公司」的「六五」發展目標，錨定「三化兩力，雙線發展」的發展戰略，奮力實現從「跟隨」到「引領」的跨越。

#### 國際威勝

統一「國際化戰略」的重要性，堅定「國際化」戰略自信。

#### 數字威勝

合併物聯威勝，強調人工智能，加快數字化發展進程。

#### 綠色威勝

打造綠色、低碳供應鏈管理體系，賦能全價值鏈節能減排。

#### 價值威勝

聚焦資本表現、技術進步，彰顯「義利共生」。

#### 品牌威勝

提升市場地位及行業影響力，聚焦品牌保護和品牌美譽度。

#### 幸福威勝

凝聚發展動力，激活創新活力，聚焦創新結果及再創新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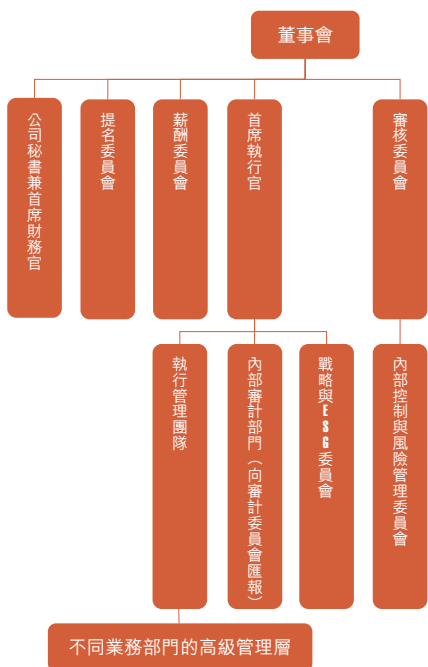


(「六五」規劃 — 「六個威勝」新內涵)

### 2.1.3 治理協同：構建可持續發展機制

本集團建立了系統化的ESG治理體系，構建了董事會深度參與的ESG管理架構，確保ESG議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管理全面納入戰略決策與整體風險管理框架，推動ESG理念與公司戰略和經營管理的深度融合，為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級	主要職責	關鍵實施路徑
決策監督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戰略決策與監督</li> <li>· 風險管理與機遇把控</li> <li>· 披露與合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批集團ESG發展戰略、中長期規劃及重大資源配置</li> <li>· 評估ESG政策與公司整體業務的協同性，確保戰略一致性</li> <li>· 審批ESG風險管理框架及氣候變化等重大風險應對策略</li> <li>· 監督ESG內部控制體系的合規性與有效性</li> <li>· 審批ESG報告及披露內容</li> <li>· 確保ESG實踐符合上市規則、國際標準</li> </ul>
管理執行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戰略分解與目標管理</li> <li>· 風險管理</li> <li>· 利益相關方管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ESG戰略制定年度ESG實施計劃</li> <li>· 監督ESG目標的設定與實施</li> <li>· 評估ESG風險管控措施的有效性，升級重大風險至董事會</li> <li>· 決策集團ESG重大議題優先級，確保與業務戰略協同</li> <li>· 主導ESG報告編制，統籌內外部溝通；</li> <li>· 收集並回應利益相關方訴求，優化ESG管理策略</li> </ul>
行動執行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戰略執行與目標落實</li> <li>· 數據管理與風險管理</li> <li>· 溝通與培訓</li> <li>· 協助編製報告案例及宣傳素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各業務領域貫徹ESG政策、分解並執行ESG目標；</li> <li>· 定期檢討ESG措施的執行效果，提出優化建議</li> <li>· 負責ESG數據採集、驗證及初步分析；</li> <li>· 建立並執行ESG風險管理流程，識別及評估ESG風險及機遇</li> <li>· 收集利益相關方ESG訴求，反饋至管理層</li> <li>· 組織內部ESG宣導培訓，提升全員意識</li> </ul>

2025年，本集團持續強化ESG與氣候風險管理，提升ESG委員會成員的氣候應對專業能力。在治理層面，細化ESG核心管理職能，明確ESG政策研究、氣候風險評估及監管督導的專項職責；在實踐層面，重點圍繞雙碳管理、氣候韌性和供應鏈合規三大核心議題，將可持續發展要求貫穿研發、採購、生產等業務全流程，切實保障ESG戰略從頂層設計到落地執行的閉環管理。



(公司管理體系認證證書一部分)

#### 2.1.4 體系賦能：強化可持續發展支撐

本集團構建了以治理為核心、以管理體系建設為堅實基礎的ESG保障體系。對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能源、測量、社會責任、碳中和、綠色包裝及綠色設計產品評價等多個專業管理體系進行系統性整合與戰略性升級。

通過對各體系關鍵指標的監測與分析，為推進碳中和進程、提升資源效率及履行社會責任提供了可靠的數據基石。

我們遵循「治理—執行—監督—改進」的邏輯，將ESG關鍵議題與現有管理體系深度整合，形成制度與流程基礎，並持續強化以下機制：

- ▼ **體系化治理**：依託成熟的管理框架，明確ESG管理職責，實現制度化管控；
- ▼ **流程化執行**：結合PDCA循環，推動ESG目標落實與業務深度融合；
- ▼ **常態化監督**：通過內部審核、管理評審及合規性評價持續監控體系運行有效性，同時將ESG風險管控延伸至供應鏈，持續構建負責任的價值鏈生態；
- ▼ **閉環化改進**：對標國內外先進標準與最佳實踐，借助數字化工具提升數據治理能力，並通過主動披露ESG績效接受社會監督，推動持續提升。

本集團的ESG實踐根植於紮實的運營管理，其保障體系展現了從「合規認證」到「戰略整合」、從「內部管理」到「價值鏈影響」的統一，使可持續發展成為由治理驅動、體系支撐、數據賦能的核心競爭力與長期價值來源。

#### 2.1.5 集團統籌：構建ESG披露體系

為進一步滿足ESG信息披露的監管與透明度要求，集團建立了全面覆蓋、分層推進的社會責任披露機制，旨在系統呈現集團及各業務單元在環境、社會與治理方面的履責績效，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管理的系統性與公信力。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案例展示



###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証公函【2025】3667 號

#### 關於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評價結果的通報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9 號——信息披露工作評價》（以下簡稱《評價指引》），本所已完成上海市上市公司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評價。經綜合考評，你公司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評價結果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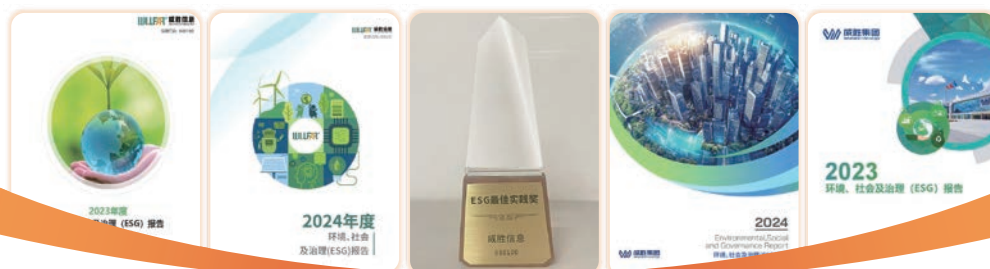
自 2023 年科創板首次開展信息披露評級以來，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威勝信息」）憑藉其在信息披露質量、透明度及合規性方面的優異表現，再次連續獲得 A 級評價。

威勝信息以質量觀為指引，創新打造了「智鏈質控」數智化全鏈條質量內控體系，將內控優化融入日常質量實踐，成功入選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最佳案例實踐，以案例創新為質量建設注入新動能。



由總部指導、控股子公司協同參與，基於適用的披露指引、整體履責方向和自身業務特點，實現信息披露的統籌兼顧與全面完整，編製並發佈年度社會責任（或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除此之外，集團還鼓勵有條件的公司圍繞重點議題發佈專項報告，逐步構建起涵蓋了集團 ESG 報告、各子公司社會責任（或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專項報告為一體的 ESG 報告體系。

## ESG 報告及 ESG 相關榮譽(部分)展示



2025年第一屆中國長江經濟帶  
「卓越社會責任企業獎」企業

2025年同花順中國  
ESG領航者企業百強

2025年全景投資者關係金獎  
「杰出ESG價值傳播獎」企業

2025年ESG投資價值企業百強

2025年華證A股和港股上市公司通信設備及技術服務行業  
ESG績效優秀企業20強

## 2.2 責任溝通與利益相關方參與



我們始終將利益相關方溝通作為企業治理的重要組成部分，堅信多元訴求是推動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力量。通過構建線上線下立體化溝通網絡，我們持續完善雙向對話機制：一方面依託數字化平台與實體交流活動，動態披露集團責任實踐進展，保障利益相關方的知情權與參與權；另一方面形成制度化的反饋流程和常態化反饋系統，將相關方建議有效承接ESG戰略規劃與執行，實現價值共創。

### 2.2.1 多元溝通：精準識別利益相關方訴求

我們通過系統性評估，將利益相關方劃分為八大具有代表性的核心群體。基於該框架，集團建立了系統化的溝通機制，借助多層次、多形式的互動渠道，確保各方訴求得到有效識別和及時響應。針對不同群體的特點和關注重點制定差異化的溝通策略，並在報告期內持續與各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通過定期對話機制悉心傾聽並積極響應他們對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期許與建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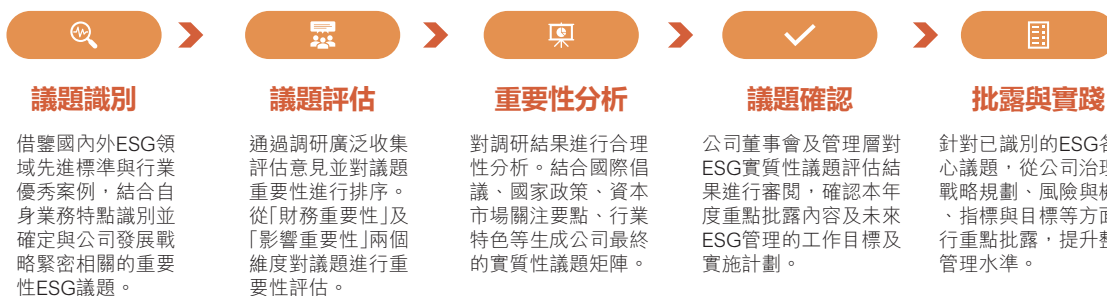
### 責任溝通與利益相關方參與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與回應
 用戶	產品可靠、優質服務 隱私保護、誠信履約	客戶滿意調查、客戶服務熱線 社交媒體平台、公司官方網站
 員工	合規僱傭、薪酬福利 健康權益、職業發展	員工滿意調查、培訓與晉升平台 健康安全保障、多元化溝通渠道
 股東	投資回報、穩健經營 可持續發展、反不正當競爭	股東大會、信息披露 公眾媒體宣傳、風險機遇管理
 行業	行業創新、公平競爭 產業鏈發展、促進行業進步	展銷會、行業交流及學習 專題會、行業論壇及案例借鑒
 供銷商	互利共贏、依法履約 透明採購、供應鏈安全管理	招標評比、供銷商大會 供應商信息平台、培訓及學習
 社區	帶動就業、社區發展 綠色公益、環境保護	志願服務、公益及慈善活動 本地化用工、本地化採購
 國家	雙碳雙控、合規經營 廉政建設、帶動經濟發展	定期信息披露、接受監督檢查 參與標杆競爭、加強合規管理
 社會	社會責任、社會公益 節能降耗、低碳意識	慈善捐助、自願者/義務活動 媒體活動和會議、公司宣傳與參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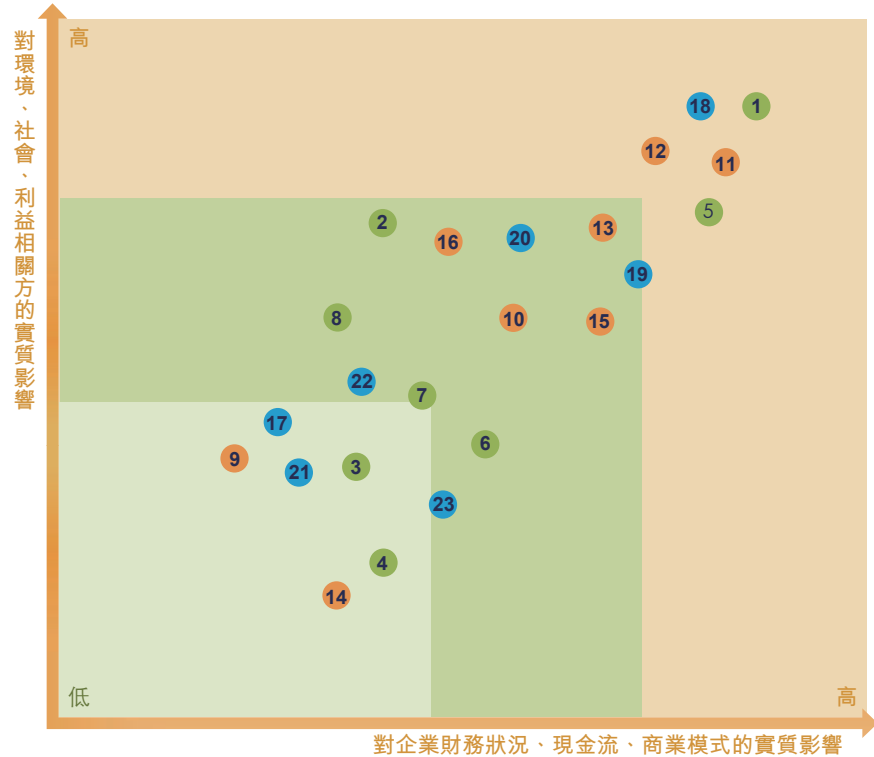


### 2.2.2 動態識別：構建ESG重要性評估體系

為科學確立 ESG 議題優先級，我們構建了動態更新的重要性評估體系，科學參照國際標準、融合權威 ESG 評級框架，聚焦氣候變化、自然資源、職業健康與安全、供應鏈管理、商業道德及企業可持續發展等方面，廣泛收集相關議題。本集團遵循雙重重要性原則，既考慮 ESG 議題對於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影響(財務重要性)，亦關注集團對環境、社會及利益相關者的影響(影響重要性)。基於內外部環境變化建立年度更新機制，通過引入多元持份者代表參與評估，確保結果客觀全面，且能動態響應外部因素及社會期望的不斷變化。



2025年本集團持續開展ESG實質性議題識別、重要性評估和篩選工作，在報告中對關鍵議題進行重點披露。



### 關鍵議題

- 1 應對氣候變化
- 5 綠色產品及技術
- 11 產品和服務安全與質量
- 12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 18 風險管理

環境相關

### 重要議題

- 2 消費者低碳意識
- 8 環境合規管理
- 10 反強迫勞動
- 13 社會貢獻
- 15 供應鏈責任管理
- 16 創新驅動
- 19 股東權益保護
- 20 國際市場拓展

社會相關

### 一般議題

- 3 水資源保護
- 4 廢棄物管理
- 6 循環經濟
- 7 能源利用
- 9 員工福利與健康
- 14 反歧視
- 17 利益相關方溝通
- 21 反不公平競爭
- 22 戰略管理
- 23 董事會獨立性和多樣性

治理相關

(威勝2025年ESG議題分析矩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2.2.3 雙碳響應：完善環境風險管理機制



威勝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與全球可持續發展倡議，將環境風險納入整體風險防控體系，深入開展生態環境風險識別、排查與評估，建立環境風險監測體系，針對識別出的「六大環境風險因素」重點加強風險防控。不斷完善企業環境風險分級評估制度，制定了《環境因素識別與評價控制程序》、《風險和機遇控制程序》、《隱患排查治理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有針對性地採取措施進行風險管控。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執行國家和行業環境保護標準，建立並不斷完善公司環境保護管理體系，形成以綠色發展戰略核心、配套實施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環境信息、環境事件、排污許可、污染源在線監測等專項管理的「1+N」環境保護管理制度體系。

▼ 排放物全流程精細化管控

2025年，本集團在日常運營中遵守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等對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主要排放包括廢氣、溫室氣體、生活污水及固體廢棄物。為提升環境數據管理的完整性與準確性，本集團於2025年優化數據收集方法，核算及披露廢氣排放數據。本集團的廢氣、生活污水及固體廢棄物的排放數據均載於下表。有關本集團溫室氣體相關排放數據，請參閱本報告3.2章節「氣候相關披露」章節下的「溫室氣體排放匯總」表。

環境績效指標 — 排放

排放物類別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4年 <sup>1</sup>		2025年	
			排放量	強度 (單位/百萬元 人民幣收入)	排放量	強度 <sup>2</sup> (單位/百萬元 人民幣收入)
廢氣排放 <sup>3</sup>	硫氧化物	千克	—	—	6	6.36x10 <sup>-4</sup>
	氮氧化物	千克	—	—	337	3.34x10 <sup>-2</sup>
	顆粒物	千克	—	—	70	6.92x10 <sup>-3</sup>
無害廢棄物	無害固體廢棄物 <sup>4</sup>	噸	2,618	0.30	2,017	0.20
	生活污水	立方米	415,560	47.67	461,500	45.81
有害廢棄物	有害固體廢棄物 <sup>5</sup>	噸	35.35	4.12x10 <sup>-3</sup>	35.94	3.57x10 <sup>-3</sup>

- 2024年的排放量及強度均摘錄自本集團2024年ESG報告；
- 2025年的排放強度是通過將廢氣、固體廢棄物及生活污水排放量分別除以本集團2025年的收入約人民幣10,073.53百萬元計算得出；
- 本集團於2025年提升數據披露質量，將集團旗下運輸車輛消耗柴油及汽油時所排放的空氣污染物納入披露；
- 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紙、塑料、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以及
- 本集團的有害廢棄物主要為焊接過程產生的錫渣。

我們建立了從源頭識別、過程監控到末端治理的排放物管理體系。針對各類排放物，制定了針對性的管理策略，並持續投入資源進行技術創新與流程優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通過實施清潔生產工藝、採用高效治理設施、布設實時監測網絡，並定期進行排放數據核算與分析，確保溫室氣體、廢氣、生活污水及各類固體廢棄物(包括危險廢物)按法定標準合規排放。同時，我們積極探索循環經濟路徑，推動廢物資源化利用，最大限度降低運營對環境的影響。得益於上述減廢措施，本集團2025年無害固體廢棄物排放量較上一報告年度顯著下降約30%。



### 資源使用效率系統化提升

2025年，本集團所消耗的主要資源包括電力、柴油、汽油、天然氣、水、紙張及包裝材料。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提升數據收集方法，將工業用及運輸用柴油、汽油以及辦公用紙納入披露。

### 環境績效指標 — 資源消耗

資源類別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4年 <sup>1</sup>		2025年	
			消耗量	強度 (單位/百萬元 人民幣收入)	消耗量	強度 <sup>2</sup> (單位/百萬元 人民幣收入)
能源	電力	千瓦時	31,507,930	3,614.73	24,615,230	2,443.56
	柴油 <sup>3</sup>	升	—	—	44,857	4.45
	汽油 <sup>4</sup>	升	—	—	54,669	5.43
	天然氣	立方米	489,071	56.11	534,845	53.09
其他資源	用水	立方米	574,079	65.86	640,492	63.58
	包裝材料 <sup>5</sup>	噸	2,769	0.32	2,015	0.20
	紙張 <sup>6</sup>	千克	—	—	9,460	0.94

- 2024年的資源使用量及強度均摘錄自本集團2024年ESG報告；
- 2025年的資源使用強度是通過將各種資源的使用分別除以本集團2025年的收入約人民幣10,073.53百萬元計算得出；
- 本集團於2025年完善數據收集，將工業運營及運輸用途所使用的柴油消耗量納入披露；
- 本集團於2025年將運輸用途所使用的汽油消耗量納入披露；
- 本集團所使用的包裝材料主要為紙箱，並包括少量塑料及木材；以及
- 本集團於2025年提升數據披露質量，將辦公用紙消耗量納入披露範圍。

本集團的電力主要用於辦公日常運營以及工廠各類電力設備和裝置的運行。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亦消耗柴油、汽油及天然氣，用於日常運營和交通運輸。

我們貫徹「節能、節水、節材」的循環經濟理念，將資源效率管理貫穿於產品設計、生產運營及供應鏈各環節。

在能源低碳管理方面，我們聚焦生產車間高耗能環節，通過技術改造與智能管控雙輪驅動，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一方面，推進傳統生產設備迭代升級，更換高效節能電機、變頻空壓機等設備，優化焊接、塗裝、組裝等核心工藝的能源消耗參數；另一方面，加快能源結構綠色轉型，推廣分佈式光伏發電系統，積極購買和使用綠電。同時，建立覆蓋車間、生產線、班組的三級能源計量體系，運用工業互聯網平台實時監測能耗數據，定期開展能耗對標分析，識別節能潛力並制定針對性改進措施。



在水資源高效利用方面，通過工藝優化、節水設備改造及水循環利用系統建設，不斷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我們定期開展全流程用水數據監測、分析與審計，強化員工節水意識，確保水資源管理的規範化與透明化。本集團適度用水，通過市政供水系統獲得充足供應，並無求取水源之問題。得益於上述舉措的有效落實，本集團2025年的電力消耗量相較上一報告年度同比下降約28%。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在運營及業務活動中使用紙張及少量木材作為包裝材料。通過優化材料選擇與供應鏈管理，集團致力於在保障產品品質的同時降低環境影響，實現包裝環節的綠色化轉型。得益於上述舉措，本集團在報告年度內包裝材料消耗量較上一報告年度下降約**37%**。

### ▼ 環境與天然資源協同保護

我們深刻認識到經營活動與周邊生態系統及天然資源深度關聯、相互影響。在項目開發與運營中，我們積極開展環境影響評估，致力於減少對土地、原材料等天然資源的依賴，努力實現企業發展與自然環境和諧共生。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我們系統開展碳排放盤查與能源審計，持續推動生產環節的能效提升與工藝優化。在生態保護與污染防治方面，我們嚴格執行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與「三同時」制度，確保環保設施穩定運行、污染物達標排放。

### 案例展示



2025年2月16–20日，第二十二屆非洲國際水展暨環境衛生展(African Water and Sanitation 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Exhibition)在烏干達坎帕拉隆重舉行。

作為全球領先的能源行業數智化解決方案企業，威勝信息攜智能水務管理、智能計量及**AMI**解決方案驚艷亮相，全面展示了公司在水資源管理數位化、智能化方面的創新技術和應用成果。

為進一步強化環境管理，本集團已設立明確的環境目標，以指導日常運營與戰略決策。目標涵蓋能源利用效率提升、溫室氣體及廢棄物減排、資源循環利用等關鍵領域，確保各項環境管理措施可量化、可追蹤、可持續執行。本集團於**2025**年對既有環境目標進行審閱與更新。在目標設定過程中，本集團遵循可比性原則，所有量化目標均以上一年度(即**2024**年)的目標值為基準，並在此基礎上設定約**1.5%**的下降幅度，以持續推動環境績效改進。

### 環境目標匯總

指標	單位	2024年目標值	2025年目標值
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3.3	3.3
生活污水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75	74
無害固體廢棄物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0.35	0.34
有害固體廢棄物	定性目標	完全回收	完全回收
電力	千瓦時／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4,780	4,708
天然氣	立方米／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92	91
用水	噸／百萬元人民幣收入	115	113
包裝材料	定性目標	可回收	可回收

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違反與環境有關之法律及規例之個案。

未來，我們將持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主動披露環境績效，接受社會監督，攜手價值鏈夥伴共同推進綠色轉型，為保護地球家園與實現人與自然和諧共生貢獻力量。

有關應對氣候變化及分析相關內容見本報告氣候相關披露部分，有關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所採取的管理和行動見本報告第三部分履責實踐。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三、履責實踐

### 3.1 持續深化綠色低碳

威勝始終以國家戰略為引領，以「國際化、數字化、綠色化」為方向，堅定踐行「至誠致精、義利共生」的企業宗旨，將綠色低碳理念全面納入整體發展戰略和中長期規劃，通過完善綠色供應鏈管理建設、聚焦綠色化發展、探索碳交易市場、創新產品和業務等行動系統推進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持續貢獻企業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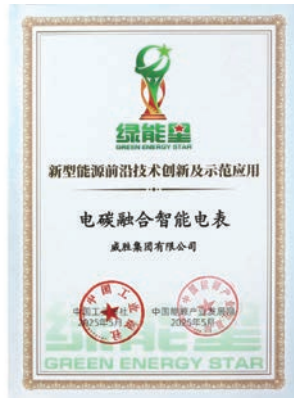
#### 案例展示



2025年11月，威勝信息成功入選湖南省「人工智能+」十大重點企業，躋身湖南人工智能產業核心骨幹陣營。

2025年10月，威勝信息憑藉持續領先的創新能力、穩健的經營質效和深厚的行業積澱，成功通過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覆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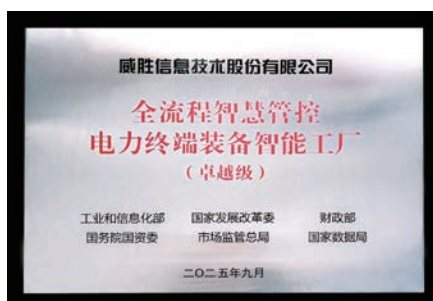
#### 案例展示



2025年5月，中國能源研究會在510中國品牌日·能源產業品牌宣傳周暨能源產業品牌建設年會(2025)上，隆重發佈了「2025能源產業品牌成果典型案例100」名單，並為典型案例單位發佈榮譽證書。威勝集團有限公司(「威勝集團」)電碳融合智能電表榮獲技術產品品牌成果典型案例。

在運營層面，我們持續強化環保管理的頂層設計，將綠色理念全面貫穿於運營與生產。我們系統推進廠區生態環境的持續優化與清潔能源應用，通過科學規劃不斷提升綠化覆蓋率，並積極建設分佈式光伏項目，構建與自然融合、能源清潔的綠色廠區。同時，我們積極開展環保宣傳教育與公益活動，切實推動企業與自然、人與環境的和諧共生，堅定不移地走好生態優先、綠色低碳的高質量發展道路。

## 案例展示



2025年湖南省智能製造推進大會在長沙舉行。威勝信息獲評「國家卓越級智能工廠」。



### 3.1.1 低碳共生：建設和諧綠色園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綠色低碳是企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路徑。威勝科技園在園區規劃與運營中，始終貫徹「自然為基，科技為脈」的生態理念，系統性地將生態環境建設與清潔能源利用相結合，形成了獨具特色的綠色園區發展路徑。園區整體綠植覆蓋率超過60%，通過科學規劃營造出層次豐富、生機盎然的自然景觀，為員工提供了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構建了高效的綠色能源體系，廠房屋頂建設的分佈式光伏儲能系統如銀色鱗片般覆蓋建築群，年均可提供清潔電力約117.18萬千瓦時，不僅直接賦能科技生產線高效運轉，也穩步降低園區運營的碳足跡。通過綠化與光伏的協同佈局，威勝在建設環境優美、運行高效的綠色廠區之路上邁出了堅實一步，為全面實現低碳化運營目標奠定了堅實基礎。

### 3.1.2 數智賦能：構築高效綠色工廠

我們致力於將環境保護融入企業運營全流程，在設計方案、供應鏈系統、生產運行等環節強化環境管理、嚴控環保影響，持續優化生產工藝、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全面打造資源節約、環境友好的綠色企業。

為強化全鏈條碳排放管理，公司參照ISO 14068等碳中和管理體系標準，完善溫室氣體排放監測與核查機制，構建了以數據為支撐，覆蓋組織、產品與項目層面的碳管控體系。通過關注運營過程中的直接與間接碳排放，對核心產品著重開展全生命週期碳足跡核算，結合碳盤查與情景分析，科學制定節能降碳路徑，推動管理機制由「能耗雙控」向「碳排放雙控」全面轉型。

#### 案例展示



本集團踐行ESG發展理念，開展產品碳足跡核算，精準量化產品全生命週期碳排放水準，構建全流程碳足跡管控體系，以綠色產品創新推動環境績效提升，助力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切實履行社會責任。

▼ 构建绿色办公体系，深化运营低碳转型

我們系統推進綠色辦公體系建設，圍繞制度規範化、流程數字化、文化常態化三大維度，將低碳發展理念全面貫穿組織運營，系統構建資源節約、環境友好的現代化辦公模式。

案例展示



威勝信息在工信部組織的數字化轉型貫標星級評估中表現卓越，成功獲評數位化轉型成熟度「三星級」企業，標誌著在數字化轉型領域達到國內領先水準。



威勝信息成功入選「湖南省數字化轉型生態供給資源池服務機構名單(2025)」，榮獲「湖南省製造業數字化轉型生態供給資源池整體解決方案服務商」稱號。

• 完善綠色管理制度，夯實低碳運營基礎

我們建立了系統化的綠色辦公管理制度，制定了科學的節能減排目標。在廢棄物管理方面，嚴格執行分類、回收與處理的標準化程序，通過建立台賬追蹤、定期考核等機制，確保減量化、資源化與無害化原則有效落實。在基礎設施節能方面，制定了系統性規範，涵蓋節能產品採購、空調與照明系統運行以及智能控制技術的應用要求。通過安裝智能感應控制系統、充分利用自然採光、科學調控空調參數等舉措，將綠色運營理念貫穿於運營細節，持續提升能源資源管理的制度化與精細化水平。

• 完善氣候風控體系，提升氣候韌性

2025年，集團聯合外部顧問建立系統化氣候風險管理框架，緊密貼合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要求，完善溫室氣體核算覆蓋範圍，規範風險識別、評估與管理。通過制定並實施《內部氣候風險管理流程》等專項文件以明確職責、優化流程、強化協同，持續提升氣候治理能力與信息披露水平，持續滿足監管及利益相關方期望。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加速流程數字化，構建無紙化辦公環境**  
我們全面推廣集成化數字辦公，推進行政、人事、財務等核心管理場景的線上協同運作。電子發票系統、電子合同簽署及視頻會議的廣泛應用，雙面打印、設備共享等機制的推行，不僅提升了運營效率，實現了碳排放的源頭削減，更進一步強化了資源循環利用，顯著降低了紙質資源消耗。
- **深化內部文化培育，增強全員環保自覺與能力**  
我們始終將員工視為企業推進綠色實踐的核心力量，堅持制度引導與文化培育相結合，構建了常態化、全員覆蓋、形式多樣的宣傳教育與行為引導機制。近年來，本集團依託內部平台、專題培訓和主題文化項目，持續普及節能降碳知識，提升員工綠色實踐技能。2025年，本集團圍繞「全國節能宣傳周」「全國低碳日」等全國性主題活動，積極組織健行活動、知識競賽和主題展覽等系列活動，累計開展環保宣傳與實踐活動十餘次，切實增強員工的生態文明意識和行動自覺，有效促進了綠色理念從認知認同向行為習慣的轉化，逐步形成了全員參與、自覺行動的綠色工作氛圍。



作為威勝連續九年打造的品牌運動IP，本屆活動首次創新採用「線上打卡+線下聯動」模式，活動範圍覆蓋全國威勝員工，以活動為載體，傳遞綠色低碳與健康生活的理念。

- **增強低碳意識，共建生態未來**

在深化內部建設的同時，本集團積極發揮品牌影響力與資源整合優勢，面向社會公眾持續開展系統化、互動式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傳播。我們積極參與生態公益項目，通過推動制定產品綠色標準、舉辦產品與低碳技術成果展示以及開展綠色技術交流研討等多元途徑，多維度展現企業在綠色運營與低碳轉型方面的舉措與實踐成果，積極傳播綠色理念。通過可感知、易參與的溝通方式，提升公眾對生態保護的認知與行動意願，致力於推動形成更廣泛的社會環保共識，助力構建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生態未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 綠色製造升級，引領製造低碳轉型

本集團以創建智慧綠色工廠為戰略支點，驅動數字化與低碳化轉型，系統構建以清潔能源與智能製造為核心的新型生產體系。

一方面，我們依託廠區分佈式光伏設施提升綠色電力自供能力，並通過持續提高外購綠電比例，顯著提升綠電消納水平，從能源源頭實現低碳化。另一方面，我們深度融合自動化、信息化技術，通過對關鍵工藝流程進行精益化與自動化改造、先進高效設備的投入以及數據驅動的能效管理，系統性地提升資源生產率，推動生產體系向低能耗、低排放、高效益的方向實現轉型升級，增強運營韌性並構築綠色核心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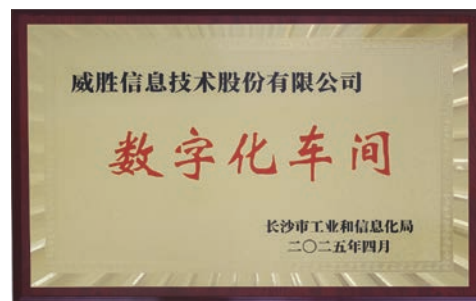
後續，我們將繼續深化綠色工廠與智能工廠的融合發展，以技術創新驅動製造體系實現綠色、高效、可持續運營，為行業提供可借鑒的低碳轉型路徑與實踐範例。

### 案例展示



威勝集團智慧能源計量智能工廠獲評2025年度先進級智能工廠。以智能工廠作為主要載體，積極推動製造業數字化轉型智能化升級。

### 案例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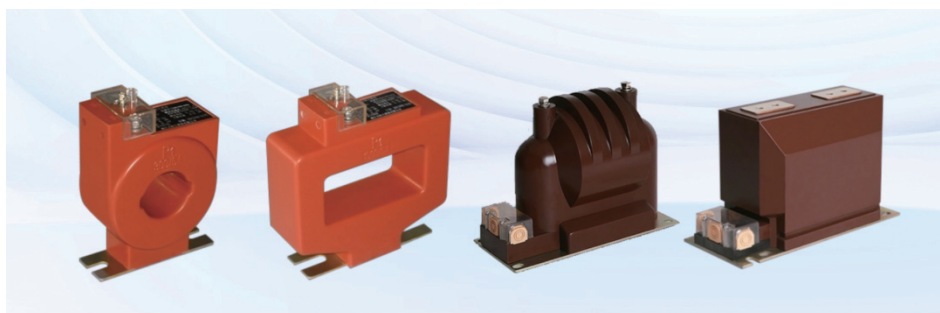


威勝信息入選湖南2025先進級智能工廠，三大創新賦能全流程數位化標杆。作為《中國製造2025》戰略的重要實踐載體，威勝信息在智能製造領域持續深耕，曾獲評國家級「綠色工廠」、國家級綠色供應鏈管理企業、湖南省智能製造標杆車間、長沙市數字化車間等榮譽。

### 3.1.3 能效驅動：打造智慧綠色產品

在全球氣候變暖挑戰下，「零碳經濟」已成為全球共同目標。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關於全面落實《巴黎協定》的戰略部署，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植企業戰略，為全球氣候治理注入科技與產業動能。面對中國經濟社會全面向綠色低碳轉型、能源結構持續加快調整的趨勢，本集團緊密圍繞國家「雙碳」目標，充分發揮在能源領域深耕二十餘載的經驗積累與技術優勢，以能源互聯網整體解決方案為核心，全面支持電力系統升級、工商業企業節能降碳及城市公共設施能效提升，助力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體系。

#### 案例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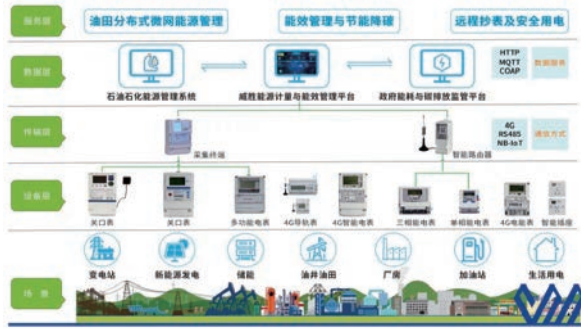


在電力系統不斷邁向智能化、高效化的今天，高精度與可靠性已成為推動行業發展的關鍵要素。威勝集團秉持創新理念，**全新推出環氧樹脂澆注電磁式電流/電壓互感器產品**，通過材料優化與工藝升級，為中低壓領域的電力系統計量、保護及工業用電領域提供更為精確、可靠以及環保的解決方案。

隨著能源結構向清潔低碳加速轉型，石油化工等高耗能行業正積極佈局清潔能源替代與智能化升級。在這一進程中，針對油田配輸電系統普遍存在的能效偏低、設備陳舊、管理粗放等現狀，實施精細化能源監測與動態能效管理已成為行業轉型的關鍵路徑。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案例展示



威勝集團推出面向石油化工行業的智慧能源管理解決方案，為企業能效提升與低碳轉型提供技術支撐。該方案涵蓋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油田分散式微網能源解決方案、企業能效管理解決方案以及共用用電解決方案。分別對應油田居民生活區、油井分散式新能源、石油石化企業生產以及石油石化企業公共區域四大應用場景。



## 案例展示



威勝集團針對石油化工行業高能耗的特點以及能源管理與節能的需求，打造了高能耗企業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實現對石油化工企業的用電及能源消耗狀的全面監測，分析和評估。通過對能源消耗過程的+資訊化/視覺化管理，優化企業生產用能過程，有效提升企業能源效率管理水準，助力企業雙碳考核目標達成。



在全球能源轉型的關鍵時期，威勝積極攜手國際夥伴，共同推動清潔能源與基礎設施的可持續發展。

## 案例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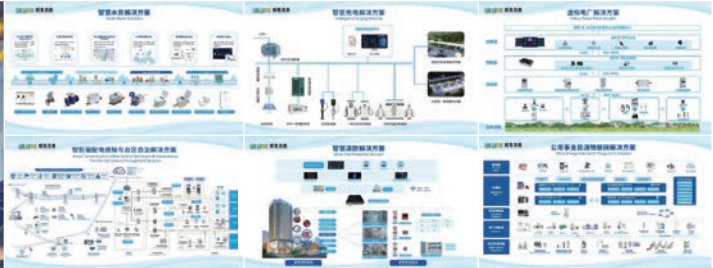


### 深化本地合作，以智慧能源技術賦能東南亞綠色發展

為助力全球低碳轉型，威勝信息的首家境外生產基地— PT WILLFAR工廠，於2025年4月10日在印尼勿加泗工業園區正式開業。PT WILLFAR工廠集研發生產於一體，專注於智慧能源領域核心產品，旨在通過提供更貼合本地需求的低碳、智能產品與服務，助力印尼及東南亞地區能源基礎設施的綠色化與智能化進程。



## 案例展示



### 綠色解決方案引領能源物聯網創新

威勝信息在第二屆計量儀器裝備展上，集中展示了以自主研發的「物聯網+芯片+AI」技術為內核的核心解決方案。展會期間，國家市場監管總局領導蒞臨公司展位，對企業的技術創新能力與行業應用成效給予高度評價，並指出公司研發方向與新型電力系統建設、能源綠色轉型政策高度契合。此次參展威勝信息通過與產業鏈的深度交流，為行業協同創新與可持續發展路徑的探索提供了具體示範。



## 案例展示



### 深化能源合作，共築綠色南非

2025年4月10日，南非電力和能源部部長洛西恩佐·拉莫豪帕一行蒞臨威勝科技園進行調研考察，就新能源發展、電力網絡升級、智能配用電及能源管理系統等議題展開深入交流。此次交流不僅深化了雙邊關係，也體現了威勝通過創新技術與當地語系化實踐，積極助力南非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效率、優化能源基礎設施，為推動南非的可持續發展和能源轉型貢獻實質力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案例展示



#### 海外佈局深化與技術賦能協同推進

隨著全球化戰略的縱深推進，本集團國際化進程全面加速，已構建智能電網解決方案、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及數字能源服務商三大業務協同出海的發展格局。在此框架下，本集團以「技術出海」為引領，深化當地語系化運營與區域化佈局，以重點市場輻射周邊地區，持續拓展海外業務規模，並推動業務模式從單一產品輸出向系統化解決方案落地升級。特別是在東南亞等區域，本集團深度參與當地數位能源體系建設，為區域可持續發展與數位化進程提供堅實支撐。



### 3.2 氣候相關披露

近年來，氣候變化對全球企業、社區及生態系統帶來深遠且持續的影響，已成為影響長期發展與價值創造的重要因素。作為深耕能源計量與能效管理領域的企業，威勝深刻理解氣候相關風險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影響，並致力於逐步將氣候因素納入企業治理與運營決策之中，以更系統的方式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同時把握低碳轉型過程中的發展機遇。

為回應全球可持續發展趨勢及不斷演變的監管要求，我們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中新增的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要求，並在外外部顧問的協助下，逐步構建一個全面的氣候管理框架，以加強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管理，並提升其對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影響的透明度。

本章節圍繞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及目標四大核心支柱，闡述我們在氣候行動方面的管理方針與進展，體現我們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的持續承諾。

### 3.2.1 管治

#### 管治架構

健全的管治架構是企業持續提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及透明披露的基礎。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將可持續發展視為集團戰略管理的重要組成部分，並致力將ESG議題納入業務決策和長期規劃中。為此，我們已建立權責清晰、分工明確、運作高效的ESG管治架構，以統籌管理及監督集團層面的ESG事宜。更多有關本集團ESG管治架構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1部分「可持續發展管理」。

為提升氣候議題於集團內部的關注度，並在決策層面提供指引，我們正逐步將氣候議題融入集團的ESG管治框架中。作為最高決策層，本集團董事會負責指導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戰略，並對重大ESG事宜(包括氣候議題)承擔最終監督職責。本集團設有獨立的戰略與ESG委員會，負責制定集團可持續發展及氣候策略方向、識別重大議題，並協調內部各職能部門的分工與合作，確保策略目標能夠有效轉化為切實可行的管理措施。

在集團運營層面，各業務部門及專項項目工作小組根據戰略與ESG委員會的指引，制定執行計劃與行動方案，並通過跨部門協作，將氣候管理融入日常運營及業務流程。各部門及工作小組定期向管理層及相關委員會匯報執行情況與成效，董事會則通過年度ESG報告審查及ESG目標達成進度評估，監督集團整體氣候管治表現，並在必要時提供策略指導與調整建議。

#### 技能及勝任能力

為確保日常參與及評估氣候議題的人員具備必要知識與能力，我們持續推動內部能力建設，提升員工在氣候管理方面的專業素養。針對逐步提升的氣候披露要求，我們組織內部相關會議及交流活動，加深相關同事對披露標準及管理重點的理解與應用能力。

同時，我們積極與外部專業諮詢機構合作，獲取氣候目標設定、同行對標及管理方法等專業意見。隨著氣候風險管理工作的逐步完善，我們將在未來進一步加強員工的相關技能與能力建設。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2.2 策略

為讓利益相關方了解氣候變化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的潛在影響，並闡明本集團應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整體策略，我們對與運營相關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進行系統性的審視與更新。基於不同時間範疇，我們識別並總結了對集團運營可能產生顯著影響的重大氣候議題，並概述相應的管理及應對舉措。

#### 重大氣候風險及機遇

類型	影響	應對舉措	
物理風險	極端天氣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暴雨、洪澇及持續高溫等極端天氣事件的發生頻率及強度增加，可能對生產園區的廠房、倉庫及辦公設施造成損壞</li> <li>可能引發供應鏈中斷或物流受阻，影響生產安排與產品交付</li> <li>員工通勤及作業安全受影響，對勞動力穩定性及運營效率造成挑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識別關鍵業務活動及潛在氣候威脅，制定及完善業務連續性計劃，以指導極端天氣事件發生後的業務恢復安排</li> <li>運用數字化及智能化技術，提升日常運營管理及對氣候變化的適應能力</li> <li>善用風險預警及信息通報機制，透過培訓及演練提升員工的緊急應對能力</li> </ul>
轉型風險	排放報告義務加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著中國內地、香港及海外市場對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及環境資訊透明度要求持續提升，本集團可能需進一步完善涵蓋生產製造、能源使用、物流運輸及相關運營活動的排放監測、數據管理及報告系統</li> <li>相關要求或帶來額外的系統建設、資料核算、內部控制及第三方核查成本，並對數據管理提出更高要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動智能化管理系統應用，實現對能源使用情的在線監測，及時識別能源浪費問題並採取改善措施</li> <li>持續關注節能減排技術的研發與應用，推廣節能降耗措施</li> <li>建立法規及政策動態監測機制，及時了解最新的政策動向，推動相關法規要求於集團內部傳達與落實</li> </ul>
	消費者低碳消費意識增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著全球能源轉型推進及低碳政策持續深化，電網公司、公用事業客戶及大型企業客戶對能源計量設備及智能電網解決方案的碳排放表現、能源效率水準及全生命週期環境影響的關注不斷提升</li> <li>若集團在低碳產品設計、能源效率提升、綠色製造或相關資訊披露方面的應對不足，可能會削弱其在智能電網及能源管理市場的競爭優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動生產流程自動化改造，優化生產流程，提升生產效率並減少人為及環境因素對生產穩定性的影響</li> <li>逐步提高綠電及清潔能源在生產經營上的使用比例。通過建設分佈式光伏發電系統，降低運營能耗及排放，並節省用電成本</li> </ul>

本集團尚未制定具體的氣候相關轉型計劃，但已逐步落實相應的氣候應對舉措，以緩解氣候變化對集團日常運營及業務活動所帶來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將定期監督相關舉措的實施成效及進展，並持續檢視氣候變化趨勢及市場發展，以適時調整管理策略。

#### 當前財務影響分析

本集團於2025年末因氣候風險錄得任何重大財務損失。鑑於上述氣候應對措施多處於持續推進或逐步深化階段，本集團目前尚未就單項氣候措施所產生的財務影響進行獨立的量化核算。

整體而言，氣候相關措施的財務影響主要體現在以下方面：

- 因系統建置、設備升級及合規管理而產生的前期投入及持續運營支出；
- 因風險緩解及業務連續性提升而降低潛在運營中斷及資產損失風險；
- 因能源效率提升及清潔能源應用而帶來的潛在運營成本節約。

為判斷氣候影響在財務層面的顯著性，本集團從整體財務表現角度界定財務重要性閾值，用以識別可能對集團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產生實質影響的氣候事項。當相關影響相當於或超過集團當期淨利潤的5%時，該事項將被視為具有財務重要性，並將於年度ESG報告、相關財務報表或其他適用披露中予以說明。未來，我們計劃逐步完善相關資料收集及分析機制，以支持氣候相關當前財務影響的評估與披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預期財務影響分析

類型	潛在財務影響	
物理風險	極端天氣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	極端天氣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短期(例如0至3年)內可能導致集團設施及設備受損而產生修復或更換成本，並可能導致臨時物流安排、安全保障及運營調整等相關支出上升。中期(例如4至6年)至長期(例如7至10年)而言，為提升整體運營韌性，本集團或需進一步加大於設施升級、基礎建設韌性提升等方面的資本投入。
轉型風險	排放報告義務加強	為應對日益嚴格的排放報告義務，短期內本集團或需投放額外資源以加強排放數據的收集、管理及披露，從而增加合規及相關管理成本。中長期而言，隨著碳市場機制逐步成熟及碳價格上升，倘若減排進展未能與相關要求同步，本集團或需透過參與碳排放權交易或購買碳信用額以履行合規責任，進而導致運營成本上升。
	消費者低碳消費意識增強	短期內本集團在推動綠色產品體系建設(包括包裝優化、綠色運輸及供應鏈綠色管理)過程中，或需承擔一定的資本投入及運營成本。但中長期來看，建構綠色產品體系有助於集團提升品牌價值、增強市場競爭力，並降低潛在的監管及市場轉型風險，對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正面支持。

本集團目前以定性分析方式評估主要氣候相關風險在不同情景下的潛在財務影響。隨著資料可得性提升及分析經驗的累積，我們將在未來逐步深化分析，並探索引入量化分析的方法。

### 氣候情景分析

為系統性分析重大氣候議題對集團產生的潛在影響，本集團於2025年開展首次氣候情景分析。該分析有助於我們了解已識別的氣候風險在不同未來發展路徑下的演變趨勢，並為未來資產配置、風險管理及相關財務影響評估提供參考。

### 選定的情景

本次分析選取兩種具有代表性且對比明顯的氣候情景，作為評估未來氣候相關風險的參考基礎：

情景	物理風險的參考情景	轉型風險的參考情景
情景來源	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六次評估報告中的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	綠色金融網絡(NGFS)
高排放情景	<b>SSP5-8.5</b> 該情景描述氣候行動嚴重不足的發展路徑，全球持續依賴化石燃料。在此背景下，化石燃料的消耗預計將持續增長，至2100年全球氣溫上升超過4攝氏度。	<b>NGFS維持現行政策</b> 這情境反映「一切照舊」的發展模式，假設僅維持現行政策，而不採取進一步氣候行動以有效遏制溫室氣體排放增長。隨著排放持續上升，全球將面臨顯著加劇的氣候物理風險。
低排放情景	<b>SSP1-1.9</b> 此情境代表實現《巴黎協定》1.5°C溫控目標的理想路徑，假設全球在高度協同的政策框架下推動深度減排。全球溫室氣體排放於2030年前後達到峰值，並於2050年左右實現淨零排放。	<b>NGFS 2050年淨零排放情景</b> 此情境假設透過及時的氣候政策幹預及低碳技術的快速部署，實現與1.5攝氏度溫控目標一致的發展路徑。在該情境下，長期氣候物理風險相對較低，但短期至中期的轉型風險更為顯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分析範圍及方法

本次氣候情景分析主要涵蓋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主要業務活動。我們採用結構清晰、邏輯一致的分析方法，評估集團在不同未來氣候情景下的氣候韌性及調整能力。

在分析過程中，我們重點考慮以下情景參數：

- **物理風險相關參數**：海平面上升、全球平均溫度上升、極端天氣事件
- **轉型風險相關參數**：碳價格變化、氣候及減排相關政策、綠色產品及認證要求

分析所依據的假設及數據主要參考國際公認來源，包括：

- 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
- 世界氣候研究計劃(WCRP)國際耦合模式比較計劃(CMIP6)
- 世界資源研究所(WRI)
- 香港聯合交易所發佈的氣候相關信息披露實施指引

### 氣候韌性分析

通過開展氣候情景分析，我們對自身業務模式於不同氣候發展路徑下的氣候韌性進行評估。在高排放情景下，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影響主要體現為物理風險相關的不確定性上升，特別是極端天氣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該等影響整體上仍屬可管理範圍，並可通過本集團既有的業務連續性管理安排、風險預警機制等予以緩解。

在低排放情景下，隨著全球及區域層面氣候政策持續收緊，轉型風險於中長期內相對更為顯著。本集團或需面對合規成本上升以及對數據管理及排放管控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等挑戰。同時，該情景亦為低碳產品、能源效率提升及綠色解決方案創造發展空間。透過持續優化能源管理、推動生產流程改進及逐步加強低碳管理能力，本集團能夠在應對轉型壓力的同時，把握市場結構性變化所帶來機遇。

整體而言，本集團現有的業務結構、地理佈局及管理安排於不同氣候情景下均展現出一定的適應能力及調整彈性。未來，我們將定期審閱氣候相關策略與管理措施，並隨著數據可得性及分析能力的提升，進一步完善氣候情景分析方法。

### 3.2.3 風險管理

在建立層級清晰、職責分明的管治架構基礎上，本集團於2025年進一步加強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管理，制定一套系統化的方法，用於識別、評估、優次排序和管理這些氣候議題，以支持更具前瞻性的決策與資源配置。

#### 識別

在外部顧問的協助下，本集團評估了不同未來氣候情景下，氣候變化可能對集團業務造成的潛在影響。相關分析以價值鏈視角展開，覆蓋電子零件採購、生產運營、物流運輸及售出產品使用等關鍵環節，從而識別各業務環節可能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同時，我們結合政策法規發展及監管趨勢，潛在氣候議題進行甄別與分類，形成一份初步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清單。該清單共涵蓋13項氣候相關風險及9項氣候相關機遇，作為後續定量評估及分析工作的基礎。

#### 評估及優次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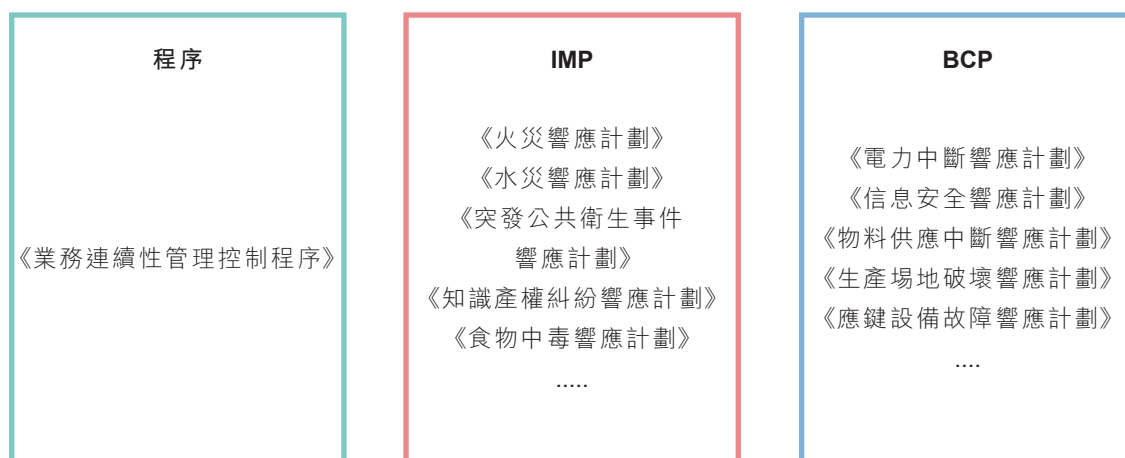
我們應用一套系統化的評分框架，從影響程度及發生概率兩個維度，對每一項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進行評估。為支持量化分析，各評分準則的不同等級均被賦予1至5分，並於評估系統中作出明確定義，以確保評估過程的一致性與可比性。

在外部顧問的協助下，我們以85%作為優次排序的閾值。任何評級得分超過該閾值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將被歸類為「優先」級別，並作為制定及推進氣候管理舉措的重點關注事項。透過上述機制，我們得以提升資源分配的針對性與管理效率，並為氣候應對舉措的制定提供清晰依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監控與管理

我們致力將氣候風險管理逐步納入更廣泛的企業風險管理體系，以支持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在此過程中，我們參考國際標準ISO 22301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的相關原則，規劃並完善與集團運營特點相適應的《業務連續性管理控制程序》，以建立更具前瞻性的風險預防與應對機制，持續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我們將對整體氣候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已識別的氣候相關議題及相應管理措施，能與集團的整體戰略方向保持一致。



### 3.2.4 指標及目標

#### 氣候相關指標

本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相關氣候披露指引，選取與其業務運營及環境影響密切相關的氣候及環境績效指標，以監察及評估其表現。相關指標主要涵蓋溫室氣體排放、燃料消耗、用水及廢棄物產生，並用以支持本集團對運營活動所產生環境及氣候影響的管理與決策。

#### 溫室氣體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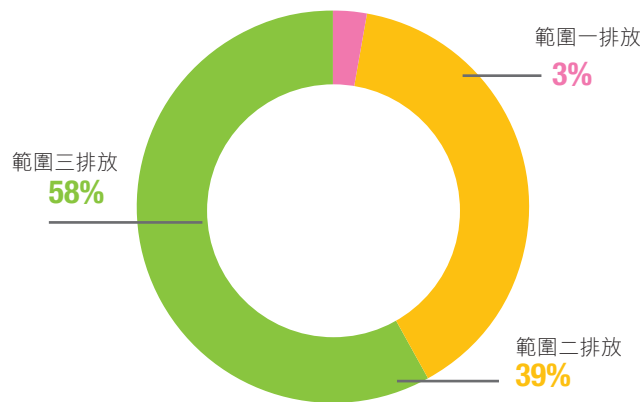
本集團定期監測其範圍一、範圍二及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情，並於回顧年度按排放量及排放強度兩個維度呈列溫室氣體排放表現。

## 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匯總

類別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5年	
			排放量	強度 <sup>1</sup> (單位/百萬 人民幣)
溫室氣體 排放	範圍一排放 <sup>2</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1,273	0.13
	範圍二排放 <sup>3</sup> (以地域為基準)	噸二氧化碳當量	15,018	1.49
	範圍三排放 <sup>4</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22,710	2.25
	種植樹木減除溫室氣體 <sup>5</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86	0.01
	總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38,914	3.86

- 2025年的強度是通過將廢氣、溫室氣體排放量和其他排放量分別除以本集團2025年的收入約人民幣10,073.53百萬元計算得出；
- 本集團的範圍一(直接排放)僅包括運輸車輛使用的化石燃料所產生的排放；
- 本集團的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僅包括購買的電力消耗所產生的排放；
- 本集團於2025年擴展排放盤查，首次將範圍三排放納入披露，其中包括類別1：外購商品和服務(電子零件)、類別2：資本貨物、類別3：燃料及能源相關活動、類別5：運營中產生的廢棄物、類別6：員工商務差旅以及類別11：售出產品的使用的相關排放；以及
- 本集團於2025年進一步完善數據披露，將透過植樹所抵銷的溫室氣體減排量納入披露。

## 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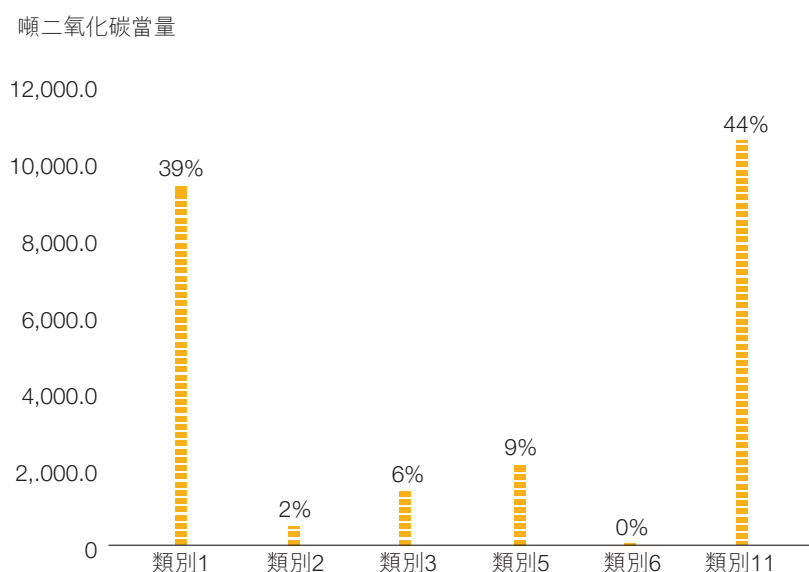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在確定溫室氣體排放披露範圍時，綜合考慮「財務重大性」及「ESG實質影響程度」兩個維度，並採用與ESG報告範圍一致的核算邊界，涵蓋威勝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依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溫室氣體排放。此外，本集團於2025年加強對價值鏈活動的分析與核算，並參考行業研究及《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將多項具代表性及相關性的排放類別納入核算。

其中，類別1：外購商品和服務及類別11：售出產品的使用被識別為本集團價值鏈活動中的主要排放來源。本集團將持續關注該類別排放對整體排放結構的影響，並視乎數據可得性及方法成熟度，逐步提升相關核算的準確性。

2025年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範圍三類別匯總

範圍三類別	範圍	排放系數來源
類別1：外購商品和服務(電子零件)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供應鏈採購的電子零件於開採、生產及運輸過程中產生的排放	美國環境保護署基於環境擴展投入產出模型編製的供應鏈溫室氣體排放系數資料庫
類別2：資本貨物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購入的固定資產於整個全生命週期產生的排放	
類別3：燃料及能源相關活動	已購燃料及能源於開採、生產及運輸過程中產生的上游排放	英國能源安全暨淨零排放部發佈的溫室氣體報告：2025年換算系數
類別5：運營中產生的廢棄物	處置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日常運營產生的廢棄物的相關排放	香港聯交所發行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美國環保署公佈的溫室氣體盤查排放系數
類別6：員工商務差旅	本集團僱員於回顧期間因商務航空出行所產生的排放	國際民航組織的碳排放計算器
類別11：售出產品的使用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售出的核心產品用電相關排放	中國生態環境部公佈的全國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於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管理中廣泛採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分所列明的跨行業指標。儘管本集團已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可能對其業務活動造成的影響(包括潛在財務影響分析)，受限於數據可得性，相關分析目前仍以定性分析為主。

隨著未來數據可得性、數據質量及氣候管理能力的逐步提升，本集團將在未來考慮進一步採用相關跨行業指標，以加強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評估與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此外，本集團目前尚未設立內部碳定價機制，亦未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薪酬政策。相關安排將視乎監管要求、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成熟度定期審閱。

### 氣候相關目標

為更有效地追蹤氣候管理措施的執行情，本集團已建立一系列環境管理目標，並定期檢視其達成進度及成效。溫室氣體排放作為衡量氣候變化緩解工作的核心指標，本集團在參考國家「雙碳」目標，結合集團過往減排表現、業務營運特性及未來發展規劃，設立如下減排目標。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目標設定	以二零二四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值為基準，到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達到 <b>3.3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b> 年收入。
目標類型	強度減排目標
涵蓋範圍	涵蓋本集團核心業務營運的範圍一及範圍二排放，與本報告的披露範圍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減排目標涵蓋範圍一及範圍二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參考國家「碳達峰」與「碳中和」戰略目標，同時考慮本集團過往減排表現、運營特性及業務發展規劃而制定。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未購買碳信用額抵銷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本集團將定期檢討氣候相關指標及目標的進展情，並由負責ESG及氣候相關事宜的管理層進行審閱，以確保相關目標的執行情獲得適當監察。

### 3.3 持續完善價值創造

本集團始終將產品責任、客戶權益與價值共創作為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支撐，把創新驅動、質量管控、服務升級與隱私保護貫穿於經營全流程。

通過構建覆蓋創新研發、質量保障、服務交付、權益保護的一體化管理體系，切實履行企業產品責任與客戶責任，以可靠的產品、優質的服務與嚴謹的合規管理，守護客戶信任、賦能業務可持續發展。

- ✓ 以技術創新與知識產權管理為內核，持續夯實產品核心競爭力；
- ✓ 以全流程質量管控為抓手，嚴守產品安全與品質底線；
- ✓ 以精細化客戶服務為紐帶，精準響應客戶需求、提升服務滿意度；
- ✓ 以合規管理為準則，全面築牢客戶隱私與信息安全防線。

### 3.3.1 產研融合：激活高質量創新發展動能

#### ▼ 創新發展

在當前全球能源變革與數字革命深度融合的時代背景下，創新已不僅是企業尋求增長的技術手段，更是企業生存與發展的核心生命線和必須承擔的時代使命。對於威勝而言，創新是連接宏偉戰略與卓越執行的關鍵橋樑，是驅動本集團從「中國級公司」邁向「中國領先級公司」的根本動力。

2025年，本集團積極推進創新激勵與成果轉化，全年共計受理創新基金申報100項，獲評獲獎79項，獲獎率達79%，累計爭取獎勵資金約人民幣119萬元，創新活力持續提升。

#### 案例展示



2025年4月，湖南省工業和資訊化廳經廣泛徵集、市州推薦、專家評審、現場答辯等程式，公佈了《湖南省「數字新基建」100個標誌性項目名單(2025年)》，威勝集團有限公司的「基於人工智能和大資料的產品與管理融合創新」項目獲評上榜。

序號	項目名稱	申報單位	申報城市
1	基於人工智能和大資料的產品與管理融合創新	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2	湖南工業互聯網平台(一期)建設	長沙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3	湖南工業互聯網平台(二期)建設	湖南工業互聯網有限公司	長沙市
4	企業服務中樞及數據中心建設	湖南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5	智慧製造產業發展平台	湖南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6	智慧工廠建設	湖南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7	工業互聯網平台	湖南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長沙市

我們將「綠色設計」作為可持續發展的核心，構建了覆蓋產品全生命週期的綠色設計體系，優先選用低能耗、無毒害的材料與器件，從節約能源與資源的角度，優化產品的設計理念，實現綠色產品研發，從根源減少環境影響。同時，我們將綠色理念延伸至供應鏈環節，通過綠色供應鏈管理優化物流路徑、評估供應商環境績效，系統性降低全生命週期碳足跡，推動產業鏈協同邁向可持續未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案例展示



2025年12月6日，以「攜手共慶四秩風華儀啟未來共繪藍圖」為主題的湖南儀器儀表技術與產業發展大會在長沙舉行。大家共同回顧行業發展歷程，凝聚產業共識，探討儀器儀表領域新時代下的前沿技術與產業發展路徑。會上對湖南省儀器儀表學會年度優秀學術論文與科技成果進行了表彰。威勝集團有限公司《電壓互感器誤差評估方法研究與應用》項目榮獲2025年度湖南省儀器儀表學會科學技術獎一等獎。



## 案例展示



威勝信息憑藉在先進製造領域的深厚技術積澱與強勁產業化落地能力，成功獲評「2025年度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高新技術成果產業化實施類試點單位」，正式躋身國家級高新技術成果轉化標杆陣營。



## 案例展示



2025年7月，威勝信息自主研發的綜合測控終端(RTU)與廠站電能量採集終端(WFET-2000型)兩項技術成果，通過湖南省儀器儀表行業協會組織的科技成果評價。

這是繼2024年芯片技術突破後，威勝信息在電力自動化領域的又一次里程碑式創新，標誌著中國電力設備在配電網測控與電能量採集領域已具備參與全球技術競爭的實力。



### 產學研融合

在創新驅動發展的時代浪潮中，威勝深刻認識到高校與科研機構的專家智慧是企業持續創新的核心引擎，產學研深度融合已成為科技轉化為生產力的關鍵路徑。

多年來秉承「產學研協同+人才培育」的合作機制，通過共建聯合實驗室、協同技術攻關、合作培養專業人才等多種形式，我們不僅將前沿學術成果高效轉化為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與技術，也將產業實踐中的實際需求反饋至科研一線，推動研究方向與產業趨勢深度融合。這種「需求牽引研發、研發驅動產業」的良性循環，有力促進了產業鏈、創新鏈與人才鏈的有機銜接，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了持續動能，也為行業技術進步貢獻了企業實踐力量。

### 案例展示



2025年11月，由威勝國際與湖南工商大學外國語學院聯合舉辦的「遠航計劃第四期」商務英語寫作高級研修班圓滿收官，迎來結業典禮。



2025年10月，威勝信息與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學院在威勝科技園正式簽署戰略合作協定，開啟校企協同服務「雙碳」目標與高水準對外開放的新篇章。



2025年2月，清華大學品質與可靠性研究院與湖南省市場監督管理局領導一行蒞臨威勝調研交流，直觀感受到威勝從產品本身到產品生產全流程的高品質標準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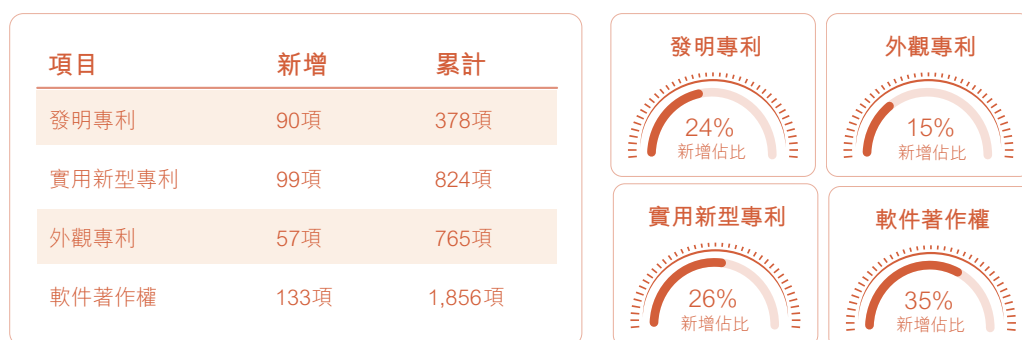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 知識產權保護

在科技進步與全球技術競爭日趨激烈的背景下，知識產權已成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戰略資產與核心驅動力。威勝高度重視知識產權全生命週期管理，涵蓋技術成果、專利、商標、著作權及商業秘密等多個維度，並通過數字化管理工具提升知識產權的運用效率與保護力度。在支持自主創新、推動產業升級的同時，積極參與行業標準制定與技術生態共建，強化供應鏈與合作夥伴的知識產權合規協同，踐行負責任創新理念。

截至2025年底，威勝累計擁有有效知識產權3823件，其中涵蓋多項高價值專利與國際化佈局成果。面向未來，我們將進一步融入綠色技術、人工智能、數字經濟等新興領域的知識產權佈局，推動知識產權與可持續發展目標深度融合，以創新為底色，以責任為引領，為實現科技賦能低碳轉型與社會福祉提升而不懈努力。



(威勝2025年智慧財產權管理資料分析)

我們嚴格遵守所在國家與地區的知識產權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相關法律及監管政策，並全面貫徹GB/T 29490《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等標準。本集團已建立並持續完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發佈並迭代了《知識產權管理辦法》《知識產權檔案管理辦法》《商標管理辦法》等制度文件，確保知識產權管理機制的系統性、規範性與前瞻性。

## 案例展示



国家知识产权局 China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评审结果公示			
66	ZL201410049330.X	用于配电自动化终端的测控系统及其测控模组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國家智識產權局發佈第二十五屆中國專利獎評審結果，威勝信息「用於配電自動化終端的測控系統及其測控模組」榮獲第二十五屆中國專利優秀獎。中國專利獎由國家智識產權局和世界智識產權組織(WIPO)共同主辦，是我國對授予專利權的發明創造給予的最高級別政府部門獎勵。



## 參與標準制定

本集團將參與行業標準制定作為踐行社會責任、引領產業規範發展的核心舉措，深度聚焦電能測量、能效監測、配用電管理等關鍵領域，主動對接國家、行業標準化工作體系，加入標準起草與修訂工作組。通過行業峰會、標準化論壇、專題研討會等平台，主動分享標準制定過程中的技術洞察、實踐經驗與前沿研判，解讀標準核心條款與實施要點，協助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尤其是中小微企業)理解標準內涵、降低落地成本。

## 案例展示



我們積極參與國內外行業標準制定工作，貢獻技術積累與實戰經驗，積極分享專業見解與前沿研判，以標準化建設推動全行業規範發展、提質升級。截至2025年，集團已累計參與標準制訂與修訂共196項，其中國際標準2項、國家標準50項、地方標準9項、行業標準21項、團體標準35項。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3.2 全鏈質控：全流程產品質量合規管理

在全球綠色轉型、氣候治理深化與供應鏈重塑的背景下，質量已超越傳統合規範疇，成為企業應對風險、創造長期價值、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戰略核心。

我們嚴格執行覆蓋研發、採購、生產及服務全流程的質量管理體系，全面遵循ISO 9001國際標準與行業安全規範。同時，我們持續跟蹤並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與產品質量、安全、能效及環保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客戶要求，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歐盟指令MID 2014/32/EU、IEC系列標準等主要市場准入規範。通過建立常態化的合規動態監控與更新機制，確保外部要求及時轉化為內部管控與檢驗依據。

#### 案例展示



2025年11月19日，「服務零距離鑄就高品質——長沙市場監管全鏈條護航經營主體高品質發展」主題活動在長沙市人民政府政務服務中心順利舉行。威勝集團有限公司獲批的湖南省電能計量裝備產業計量測試中心獲評「長沙市品質提升行動優秀項目」。

#### ➤ 產品質量檢定過程

本集團建立覆蓋生產全流程的品質檢定機制。生產啟動階段執行首檢，確認首件產品合格後方可批量生產；生產過程中實施巡檢與互檢，確保持續監控與工序間相互監督。半成品經專檢後方可流轉，成品入庫前進行入庫檢驗，出廠前執行出廠檢驗，確保交付產品符合品質標準。所有檢驗均依據《不合格品控制程式》及《產品異常事件處理管理辦法》執行，對不合格品實施有效隔離與處置。

### ➤ 產品回收程式

當已交付產品出現品質缺陷且達到召回條件時，本集團會啟動產品召回流程。通過缺陷信息收集明確召回範圍，制定召回計劃並發佈召回通知。實施召回後開展原因分析，落實糾正與預防措施，並對處理效果進行評估，確保問題閉環管理。全過程記錄歸檔，保障可追溯性，持續提升產品質量安全水準。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因安全與健康問題導致的重大產品召回事件，亦未發現任何違反產品質量及服務相關法律法規的案例。

一直以來，威勝都秉承著「質量第一」的理念，恪守「質量是威勝的生命，是每一個威勝人的尊嚴」的質量宣言，強化質量意識，樹立質量文化。

我們堅持在內部刊物《威勝報》中設立「質量」專刊，系統呈現公司在產品質量與服務領域的實踐與動向。威勝各部門積極組織專題研讀，引導員工深入學習前沿質量理論、內部質量管理實踐經驗以及「質量月」活動紀實，確保全員及時掌握質量動態，吸收優秀實踐方法，推動威勝質量觀深入人心，為全面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奠定了堅實的文化基礎。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案例展示

「質量大講堂」課程現場



「質量承諾書」簽署現場



質量知識競賽現場



MSA測量技能競賽現場



為進一步推動威勝品質觀深植人心，實現人人關注品質、人人參與品質、人人改進品質，提升企業品質管制水準，促進品質管制實踐在全球業務版圖落地，加速構建威勝全球品質網路，我們開展了一系列品質活動，發佈《品質宣貫手冊》，全面助力公司「質勝全球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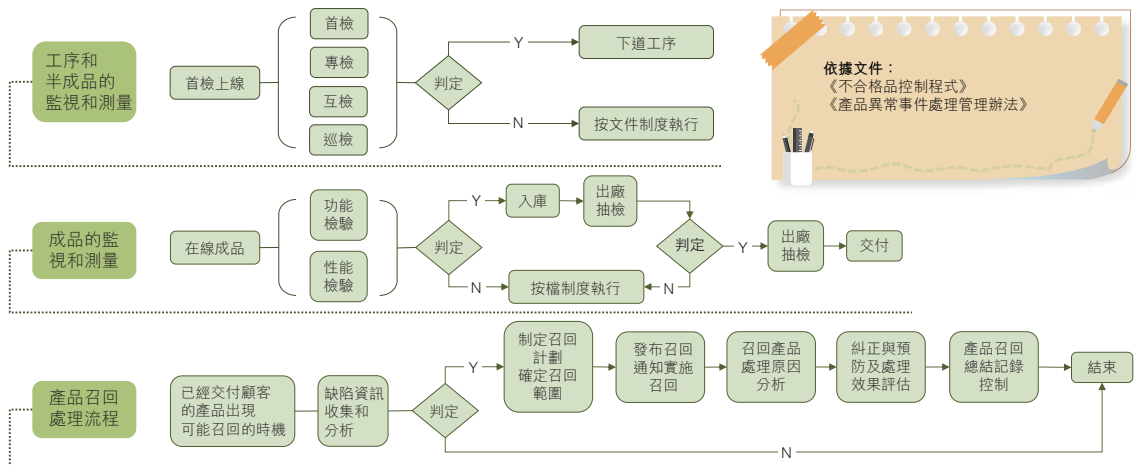
## 案例展示



威勝信息自主研發的「電能量數據採集終端」成功入選「2025年湖南省工業和信息化廳公示第六批湖南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名單。



本集團遵循兩「全」四「化」的質量管理模式：推行「全生命週期」質量管控與5M1E「全過程質量追溯」；實現工藝、檢測、管理標準化，製造、檢測自動化，仿真、製造、質量數字化，以及智能預警、優化與決策。依託質量大數據分析平台、質量管理體系以及信息管理平台，本集團實現了產品從研發、供應鏈、計劃、生產、物流到售後的全過程數字化覆蓋，確保產品質量的持續嚴格管控。



## 案例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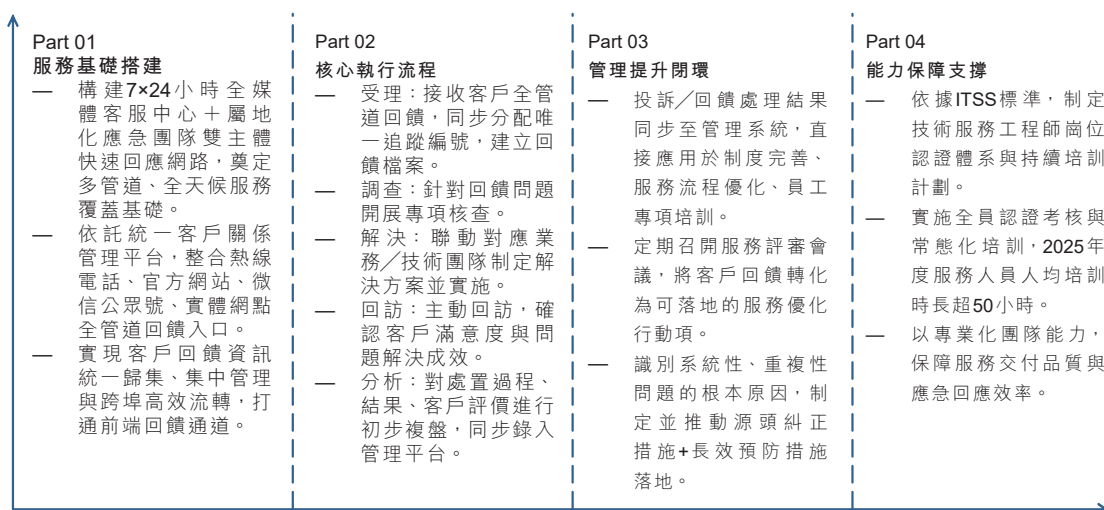
本集團產品在海外認證工作中取得關鍵突破，成功通過多項國際主流產品標準認證並斬獲對應合格證書，涵蓋歐盟CE認證、歐洲頂級實驗室KEMA測試、韓國KERI型式認證及西班牙Tecnalia機構型式認證等，標誌著產品合規性與品質達到國際准入要求，為拓展全球市場、提升品牌國際認可度築牢基礎。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3.3 標準驅動：升級全場景客戶服務保障能力

威勝以能源物聯網為核心，聚焦「感知精準化、網絡全域化、平台智能化、應用場景化」四大方向，構建覆蓋城市治理、民生服務、產業升級的數字化服務生態。業務範圍已覆蓋全國所有省份及地區，並出口至全球超70個國家和地區，與100多個國家和地區建立業務聯繫，產品品質和服務得到用戶的廣泛認可。

在服務質量與客戶關係管理方面，我們嚴格遵循ISO 9001、ISO/IEC 20000-1等國際管理體系標準，並參照GB/T 27922《商品售後服務評價體系》及GB/T 28827.1《信息技術服務運行維護第1部分：通用要求》標準的要求，建立了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質量管理與持續改進機制。



### 案例展示



通過系統化整合人員、流程、技術與資源四大核心要素，實現從服務請求、事件處理到持續改進的全流程閉環管理，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品質、高效率的服務，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

## 案例展示



開展技術服務全能工培訓，培養多崗服務工程師，實現「一人多崗、動態調配」，優化成本結構，提升服務效率與運營韌性，築牢高品質發展的人才護城河。



深化產業工人隊伍建設，以技能提升培訓開班為起點，橫向拓展至產業鏈企業，縱向延伸至工藝研發等領域，針對緊缺工種開展專項培訓。



## 案例展示



2025年9月10日上午，2025年中國國際服務貿易交易會在北京首鋼園隆重開幕。威勝攜「NMS智能網路管理系統」在湖南展區精彩亮相，在2025年服貿會成果評選中入選為「人工智能+」服務貿易示範案例。



## 案例展示



2025年9月29日，威勝集團「中國儀器儀表學會科技服務工作站」授牌儀式暨交流座談會在威勝科技園舉行。作為國內能源計量與管理領域的領軍企業，威勝始終將服務視為與產品並重的核心競爭力。此次獲得「中國儀器儀表學會科技服務工作站」授牌，標誌著本集團在專業化服務體系建設、全生命週期品質管制及客戶價值共創方面獲得國家級行業權威認可。



## 案例展示



### 客戶導向驅動服務

本集團技術支援團隊承擔著售後資源整合與區域化責任管理的雙重職能，團隊成員始終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推動產品優化升級。在客戶服務中，團隊每位元成員如「螺絲釘」般嚴守服務關卡，將「緊盯關鍵客戶需求演變，面向客戶快速高效協同」的理念貫徹到每一次任務中，以實際行動詮釋專業與擔當。



### 3.3.4 顧客評價：客戶體驗提升與產品責任落地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體驗與產品責任，持續將客戶滿意度測評作為履行產品責任的重要環節，致力於以系統化方法實現客戶驅動的持續改進。

報告期內共計接獲投訴68宗，其中產品類62宗、服務類1宗、其他類5宗。本集團已針對產品及服務相關投訴建立閉環管理機制，開展根源分析與分類整改，同步強化服務端管控及其他投訴的歸口處理，持續優化投訴處置流程，切實提升問題解決效率與顧客滿意度。

## 顧客滿意度測評

### 科學的測評體系

採用定量與定性相結合的方法，深入分析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層次與滿意度表現，為產品與服務優化提供可靠的資料支撐與決策依據。

### 跨部門協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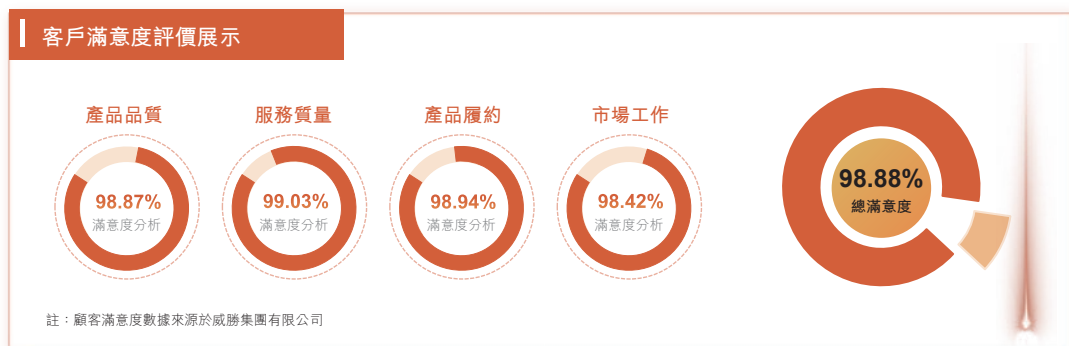
本年度測評工作延續跨部門協作模式，由多部門組成專項工作組，結合行業與客戶特點持續優化滿意度，共同推進測評設計與結果應用。

### 跨部門協作

通過線上問卷、線下走訪與訪談相結合的方式收集回饋。採用分層抽樣方法，覆蓋不同區域、產品類型與合作時長的客戶，保障樣本代表性。

### 閉環改進管理

通過線上問卷、線下走訪與訪談相結合的方式收集回饋。採用分層抽樣方法，覆蓋不同區域、產品類型與合作時長的客戶，保障樣本代表性。



### 3.3.5 隱私保護：加固客戶信息安全防護屏障

本集團將保障客戶信息安全與隱私視為履行企業核心責任、贏得持久信任的關鍵環節。我們承諾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國(地區)適用的信息安全和數據安全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以及歐盟《通用數據保護條例》(GDPR)(如適用)等在內的法律法規，恪守「合法、正當、必要和誠信」的個人信息處理原則，在此基礎上系統推進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為確保承諾有效落實，我們建立了由管理層監督、跨部門協同的信息安全保障機制，並圍繞《商業秘密管理程序》與《信息安全管理辦法》構建持續完善的制度體系，使相關要求在產品設計、開發與運營的全流程中得到系統性落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主要管控內容	詳細實施措施
<p><b>A 全週期安全管理與運營執行</b></p> <p>建立覆蓋「事前預防、事中監控、事後回應」的閉環運營體系，並將管理邊界延伸至協力廠商合作夥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安全防護與存取控制</b>：部署包括防火牆、全鏈路加密及多因素身份驗證在內的技術防護體系，關鍵資訊系統嚴格執行基於角色與最小許可權的存取控制模型。</li> <li>• <b>風險評估與持續監控</b>：建立常態化風險評估機制，依託即時監控系統實現不間斷監測，並定期執行伺服器漏洞掃描(每月)以及個人電腦病毒查殺(每天)，主動識別和修復潛在威脅。</li> <li>• <b>供應鏈資料安全管理</b>：將資料安全要求納入協力廠商合作夥伴管理體系，所有涉及客戶資訊處理的供應商均需通過合同約束並接受定期合規審查。</li> </ul>
<p><b>B 常態化監察與閉環式改進</b></p> <p>強調通過常態化監察與事件驅動，實現安全能力的持續閉和環改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審計監督與合規檢查</b>：定期開展資訊安全專項審計與合規檢查，系統評估政策執行效果，審計結果直接呈報管理層，並作為流程優化與資源調配的關鍵決策依據。</li> <li>• <b>應急回應與事件回溯</b>：建立並定期演練資訊安全應急回應機制，明確事件分級分類、上報路徑、調查分析及閉環整改流程，確保潛在事件得以及時、有效處置，並驅動防護體系反覆運算。</li> <li>• <b>動態學習與能力反覆運算</b>：借鑒行業最新威脅案例開發專項培訓課程，持續提升組織應對新型風險的主動防禦與動態適應能力。2025年，全員基礎安全培訓完成率達100%，專項培訓6場次，主題包括：資料洩露應急、釣魚攻擊防範、資訊安全管理體系實施要求等。</li> <li>• <b>績效評估與持續優化</b>：基於關鍵績效指標建立評估體系，定期分析漏洞修復時效、事件回應效率、審計整改完成率等核心資料，驅動年度改進計劃的實施，確保管理活動實現可驗證的持續提升。</li> </ul>

### 3.4 持續優化綠色供應鏈管理

威勝始終將綠色化、智能化作為自身運營的主線，依託領先的數字技術與能源管理核心能力，積極推動環境責任向價值鏈上下游延伸。在此過程中，本集團聚力構建透明可溯、高效協同、低碳減減排、韌性穩固的綠色供應鏈生態系統，以「數字化 + 能源物聯網」雙輪驅動為抓手，深度賦能供應鏈夥伴與終端客戶，最終實現全產業鏈的可持續發展與價值共創。

威勝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等國家相關法律法規，並系統制定《供方管理辦法》、《供應商不良行為管理辦法》等內部規章制度，將綠色化要求全面嵌入供應商全流程管理。在准入、評估與招標等關鍵環節，強制考察HSF、ROHS、環保、節能等要素；戰略供應商須採用綠色產品與技術，並落實環保健康安全措施。通過強化供應商綠色篩選與管理，我們優先與高水平綠色供應商合作，持續構建標準嚴明的綠色供應鏈。

本集團致力於管理供應鏈中的環境與社會風險，推動可持續發展。我們已將ESG因素全面納入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

#### 准入與審核

建立完善的供應商准入機制。新供應商引入前必須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等系列檔，承諾遵守我司《供應商行為準則》。准入評估涵蓋現場ESG審核，重點關注環境、健康安全及勞工實踐等議題，ESG表現存在嚴重不符合的供應商將不予引入。在採購決策中，我們推行綠色採購優先政策，在同等條件下優先選擇ESG表現更優的產品與服務。

#### 分類與績效管理

根據採購支出與ESG風險對供應商分級，實施差異化管控。ESG表現被納入供應商績效考核體系，定期評估其環境、合規、員工權益及商業道德等方面的績效。評估結果與訂單分配、合作續約直接掛鉤。對高風險供應商，我們增加審核頻率並開展專項評估。

#### 評估與淘汰

建立動態的ESG績效評估與退出機制。對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會要求制定整改計劃並跟蹤驗證。如發生重大環境安全事故、嚴重勞工權益侵犯或商業道德違規等行為，一經核實將立即凍結合作並列入黑名單，永久終止關係。

#### 賦能與協同改進

將供應商視為可持續發展夥伴，通過培訓、溝通會及案例分享傳遞ESG政策與標準，並提供能力支援。我們與核心供應商共同開展低碳、迴圈經濟等協同創新專案，提升供應鏈的資源效率與長期韌性。

威勝與上下游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積極組織並參與供應商交流活動、不定期舉辦供應商培訓、商務大會、高層會談等。此外，本集團積極參與行業展會、行業論壇等，了解行業前沿動態、推動行業技術創新、助力行業可持續發展，多渠道加強供應商合作與溝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與1,546家供應商保持合作關係。其中，1,536家位於中國，其餘10家分佈於其他地區。本集團的一般供應鏈管理政策及綠色採購政策適用於其所有供應商。

## 3.5 持續保障公平僱傭與勞工權益

### 3.5.1 恪守國際準則，築牢公平僱傭與權益保障底線

威勝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SA8000社會責任管理體系等國家及國際標準，建立覆蓋薪酬福利、工作時間、假期安排、解僱程序、招聘審查、反歧視、多元化及自由結社的全方位僱傭管理體系。本集團制定《非強迫性勞動控制程序》、《防止歧視及騷擾控制程序》、《自由結社及集體談判控制程序》、《工作時間控制程序》、《工資福利控制程序》、《考勤管理辦法》、及等核心制度，確保在招聘、晉升、培訓、薪酬等各環節不因種族、膚色、宗教、性別、年齡、國籍、殘疾、婚姻狀等因素歧視員工，堅持同工同酬原則，從源頭杜絕童工及強迫勞動。

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違反與使用童工或強迫勞工有關的法律法規之個案。

#### 培訓與發展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持續學習與能力提升。通過「威勝學院」平台，系統化地開展入職培訓(如「啟航計劃」、專業技能與領導力發展課程，並推行「導師制」以促進經驗傳承。公司持續關注並披露與僱員培訓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

#### 招聘、晉升與平等機會

公司建立了標準化的招聘與內部晉升流程，在招聘、錄用、薪酬、晉升等的各個環節，政策與實踐均明確禁止基於性別、年齡、種族等任何形式的歧視，確保所有僱員享有平等的職業發展機會。



#### 薪酬福利與工時休假保障

公司秉持公平與關懷並重的原則，構建了以崗位價值與績效貢獻為導向的薪酬體系，嚴格落實「同工同酬」。在依法足額繳納「五險一金」的基礎上，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年度體檢、節日慰問及餐飲補貼等福利，並設立「員工愛心基金」為困難員工提供援助。在工時與休假方面，公司嚴格執行國家工時制度，推行標準工時制(每日8小時、每週40小時)，對加班員工依法支付加班工資或安排調休。同時，除法定節假日外，員工還享有帶薪年休假、病假、婚假、產假、陪产假、育兒假及喪假等多元假期，切實保障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 民主溝通與權益保障

公司通過職工代表大會、工會、定期座談會等多元化管道，建立並維護與僱員的雙向溝通機制，以積極聽取意見、回應訴求，切實保障僱員的合法權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建立嚴謹的入職審查與背景調查制度，通過多方渠道核實身份、學歷及工作經歷等證明材料，確保招聘及用工管理全程合規。為強化執行監督，本集團持續開展針對性培訓，明確管理者權限與員工權益，充分發揮工會及工人代表的橋樑作用，暢通投訴與訴求表達渠道，構建覆蓋全員的全過程監督機制。如發現誤用童工或強制勞動等違規情形，本集團將立即啟動以下處置程序：

- 快速回應與權益保障：立即糾正違規用工狀態。對於誤用童工情形，第一時間聯繫其法定監護人，確保未成年人得到妥善照護；對於強制勞動情形，立即解除不當約束，保障員工自由意願。
- 事實核查與善後安置：成立專項工作組，全面核實事實經過。對受影響員工依法予以妥善安置，並提供必要的心理支援或法律援助，確保其合法權益得到保障。
- 糾正措施與預防：深入分析違規原因，審視招聘審查、用工管理、監督機制等環節。修訂完善相關管理制度，優化入職審核流程，強化用工過程的監督檢查機制。
- 全員教育與意識提升：開展覆蓋全員的專項培訓，重點強化對童工識別、強制勞動防範及員工權利保障等內容的理解，提升各級人員的合規意識。
- 持續跟蹤與社會溝通：將處置過程記錄納入合規管理台賬，對整改效果進行跟蹤評估。必要時主動向相關方通報處置情況，體現企業負責任的用工態度。

通過上述程式，本集團確保任何用工違規問題均能得到及時、有效處置，持續提升用工管理合規水準。

從暢通訴求渠道到覆蓋全週期的福利體系，本集團員工生態的核心實踐如下圖所示：



本集團積極倡導多元化與包容性文化，致力於構建背景多元、優勢互補的員工隊伍，持續提升女性管理者比例，並為殘障人士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與無障礙的工作環境。通過完善的僱傭管理體系、嚴格的執行監督和多元化的包容文化，威勝持續築牢公平僱傭與勞工權益保障底線，推動構建和諧、公正、可持續的職場環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4.2 以人為本，構建全方位福利體系與人才成長生態

威勝堅持以人為本，構建覆蓋健康保障、生活關懷與職業發展的全方位員工福利體系，每年常態化開展40余項多元化企業文化活動，持續創新關懷形式，切實提升員工健康水平與生活幸福感。



在人才建設方面，威勝先後獲批國家級、省級、市級引進國外智力示範項目共計13項，並獲得國家級引才引智示範基地、湖南省海智工作基地、中國對外援外實訓基地等多項資質。基於此，本集團通過產業發展建立了企業和行業人才培養的重要平台，培養出一大批行業工匠、科技人才與海外智力人才。得益於在人才建設與僱主品牌方面的持續投入，威勝已連續16年榮獲「最佳僱主」稱號，並獲評「全國就業與社會保障先進民營企業」。



#### 獲得榮譽

「2025湖南湘江新區民營企業營收規模百強，稅收貢獻百強、研發投入百強、社會責任百強」(威勝集團)

「2025湖南湘江新區民營企業營收規模百強，稅收貢獻百強、研發投入百強、社會責任百強」(威勝信息)

「湖南湘南江新區高質量聚智引才企業高質量聚智引才企業」(威勝集團)

「湖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業」(威勝集團)

「長沙市守合同重信用企業」(威勝集團)

「勞動保障守法誠信等級證書(A級)」(威勝集團)

「2025年度非凡僱主」(威勝信息)

「中國年度最佳僱主湖南十強」(威勝集團)

「2025傑出僱主」(威勝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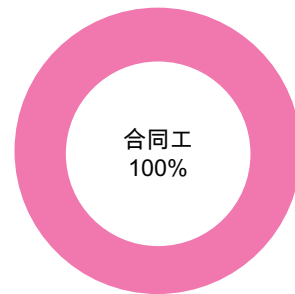
部分榮譽展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威勝控股有限公司共有3,327名全職員工，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構成及流失率情<sup>1</sup>如下：

類別		僱員總人數	僱員流失率
性別	男	2,302	11.21%
	女	1,025	8.78%
年齡	30歲以下	970	16.70%
	30歲-49歲	2,265	7.81%
	50歲及以上	92	9.78%
地區	國內	3,249	10.68%
	國外	78	1.28%

員工僱傭類型分佈情況



<sup>1</sup> 所有數據參照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中「B1層面僱傭」所示公式核算得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5.4 政策執行檢視與持續改進

本集團持續檢視並優化僱傭及勞工準則相關政策的執行效果，通過定期收集和分析員工數據(包括員工構成、流失率、投訴處理情等)，識別潛在風險並及時調整管理措施。本集團每年度開展僱傭政策合規性審計，確保各項政策有效落地並持續符合監管要求。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公平僱傭與勞工權益保障機制，推動構建更加和諧、包容、多元的職場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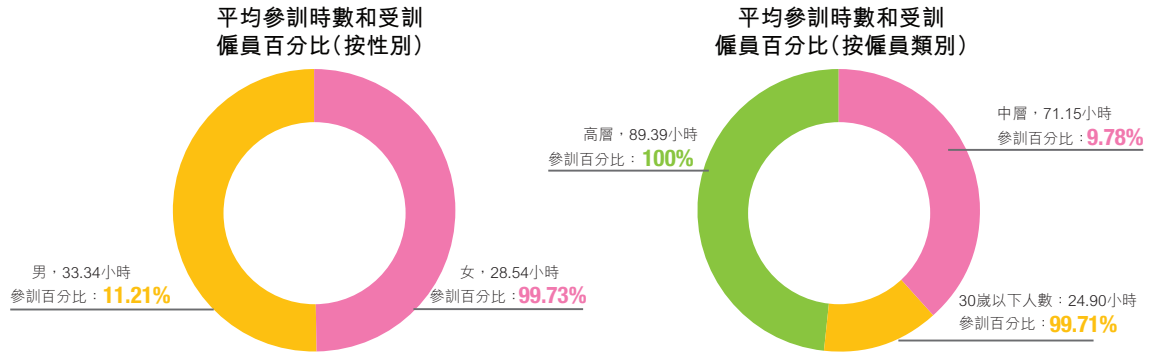
2025年六一主題《威勝童「劃」大挑戰獲獎作品—《俯瞰威勝》

## 3.6 持續推動人才發展與培訓

### 3.6.1 系統性人才發展機制建設

威勝建立了系統化的員工技能發展機制，構建「崗位需求+技能培訓+技能評價」三位一體模式，形成「培訓—評價—激勵」閉環。2025年，數字化賦能取得重要進展：「威勝學院」雲平台正式上線並成為賦能全員成長的數字化學習核心陣地，全年學習總時長突破42,945小時，實現了線下深耕與線上拓展的協同聯動。報告期內，本集團除常規培訓外，另開展專業化培訓400餘場，覆蓋17,000餘人次；依託技能大師及勞模創新工作室，組織員工參與省市級職業技能大賽，30人獲市級以上人才榮譽，營造崇尚技能、鼓勵創新的良好氛圍。

2025年員工參訓情<sup>2</sup>如下：



2025年部分培訓剪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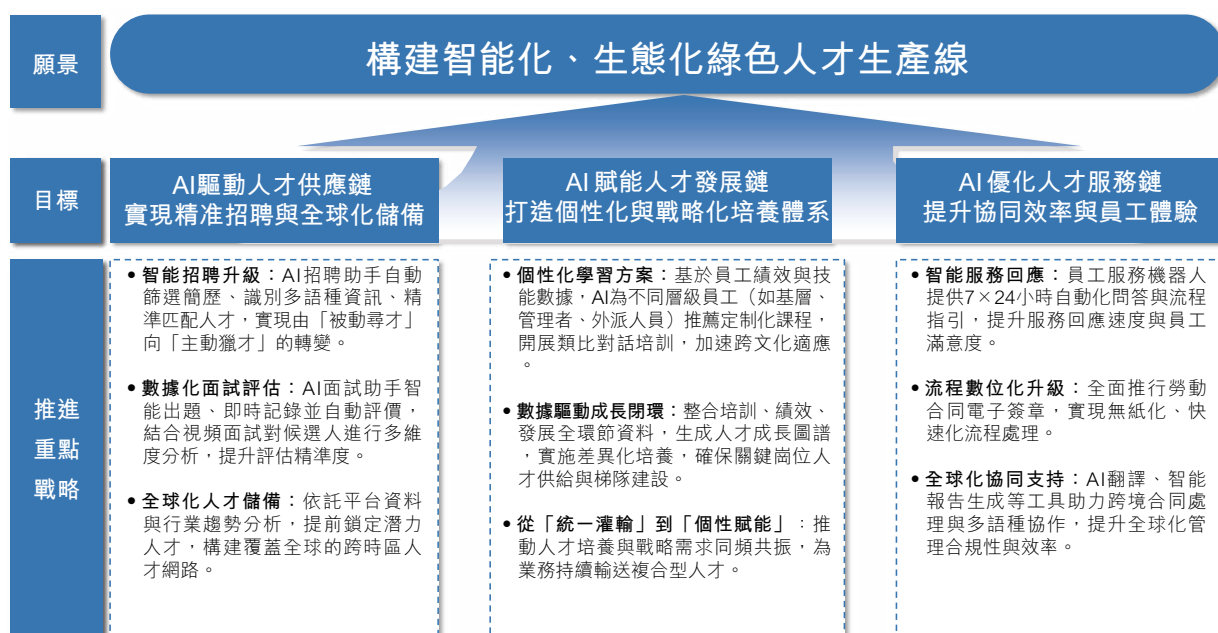


<sup>2</sup> 所有數據參照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中「B3層面發展及培訓」所示公式核算得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6.2 智能化人才管理轉型

本集團以AI技術為引擎，重構人才「選、育、用、留」全鏈條管理體系，推動人才工作向數據驅動、智能協同的戰略賦能階段轉型。通過搭建人才供應鏈、發展鏈與服務鏈，實現人才發展與組織戰略、全球化佈局深度融合，達成人力資源與業務發展深度協同。相關智能化轉型舉措，為本集團「六五規劃」落地提供堅實人才支撐，也為構築全球競爭核心人才優勢、實現高質量發展奠定長效基礎。



### 3.6.3 現代化技能生態體系建設與成果

威勝緊扣「建設知識型、技能型、創新型產業工人大軍」目標，立足產業鏈發展需求，構建「企業-產業」協同培養體系，紮實推進產業工人隊伍建設改革，在技能人才培养方面形成了獨具特色的「威勝模式」。憑藉出色的成績，威勝先後獲評「湖南省產業工人建設試點單位」、「湖南省『湖湘工匠』培育和競賽基地」、「湖南省高技能領軍人才」、「勞模工匠師徒『結對子』活動優秀組織單位」、「長沙工匠培育和競賽基地」、「長沙市提升職工生活品質技能服務基地」、「長沙市優秀企業職工培訓中心」、「長沙市技能人才培訓基地」等多項榮譽。



## 3.7 持續守護職業健康

### 3.7.1 嚴守安全底線，築牢生產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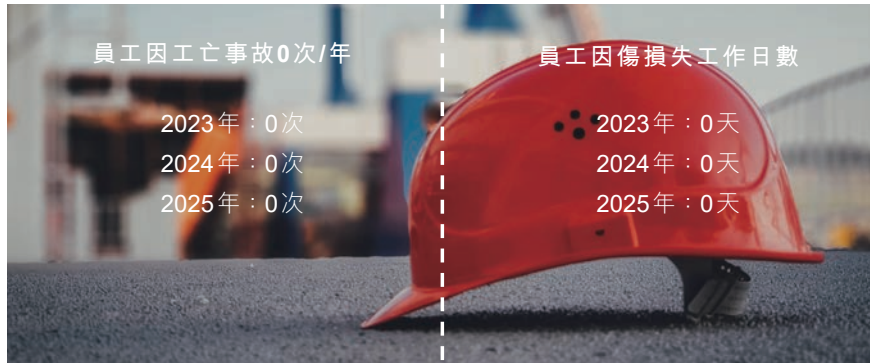
威勝將安全生產置於企業運營的首要位置，嚴格履行法定主體責任。本集團全面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法律法規，並依據《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國際標準，建立系統化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推動安全管理向規範化、體系化持續邁進。

在管理機制上，本集團確立由高層領導負責的安全生產委員會，將安全目標納入整體戰略與日常運營，通過專項方案與常態化監督，構建長效的職業健康安全執行與保障體系。在日常落實中，本集團持續開展安全宣傳教育與技能培訓，不斷提升員工安全素養與應急響應能力，切實築牢園區安全基礎，確保生產活動平穩有序。同時，威勝積極塑造全員參與的安全文化，通過責任細化、監督強化和防護優化，真正將安全責任落實到崗、安全意識深入人心，堅決防範各類安全事故，全力保障員工的勞動安全與職業健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主要措施	執行與檢查方法
體系與責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修訂完善安全管理制度</li> <li>2. 壓實各級安全責任，推行月度安全績效考核</li> <li>3. 落實「三同時」要求，推進廠房及生產線安全等設施合規</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期內審外審，考核安全目標；</li> <li>2. 召開各級安全會議統籌推進；</li> <li>3. 提報相關材料，爭創示範單位</li> </ol>
風險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修訂雙重預防機制，定期風險辨識並更新告知卡</li> <li>2. 嚴格危險作業審批，規範相關方安全管理</li> <li>3. 推行現場7S管理，管控重點領域風險</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期動態風險評估，開展各類安全檢查；</li> <li>2. 排查整改隱患，嚴肅處理違章</li> <li>3. 簽訂安全協議，開展交底及專項檢查</li> </ol>
培訓與應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開展三級安全教育、專項及外部培訓</li> <li>2. 組織安全員取證，強化重點群體培訓</li> <li>3. 修訂應急預案，開展專項應急演練</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培訓後考核，檢查操作規範</li> <li>2. 評估演練效果並優化方案</li> <li>3. 借主題活動提升風險防控能力</li> </ol>
健康保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安排職業健康體檢，建立健康檔案</li> <li>2. 治理危害因素，檢測工作環境</li> <li>3. 提供防護用品，督促規範佩戴</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期開展職業衛生檢測</li> <li>2. 現場檢查防護用品佩戴</li> <li>3. 完善設施，推進「職評」驗收</li> </ol>
事故與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事故報告調查制度，分析根本原因</li> <li>2. 推行「隱患隨手拍」，落實獎勵辦法</li> <li>3. 選樹先進，強化全員參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跟蹤事故預防措施落實</li> <li>2. 分析隱患報告及整改資料</li> <li>3. 獎勵隱患報告，營造參與氛圍</li> </ol>
相關方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審核承包商安全，開展交底與評估</li> <li>2. 簽訂安全協定，規範外協及臨時用工</li> <li>3. 管控訪客安全，落實施工措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項檢查相關方，核實協議與培訓</li> <li>2. 日常監督承包商作業規範</li> <li>3. 考核外協單位並出具報告</li> </ol>

過去三年(含2025年)，每年因工亡故人數為零，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零，且於報告時間範圍，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與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有關的法律法規事宜。



### 案例



本集團組織系列演練如：

- 叉車傷害應急演練
- 危化品洩漏應急演練
- 消防疏散應急演練
- 班車自燃應急演練
- 安全專項檢查評比
- 觸電和機械傷害處置競賽
- 線上安全知識競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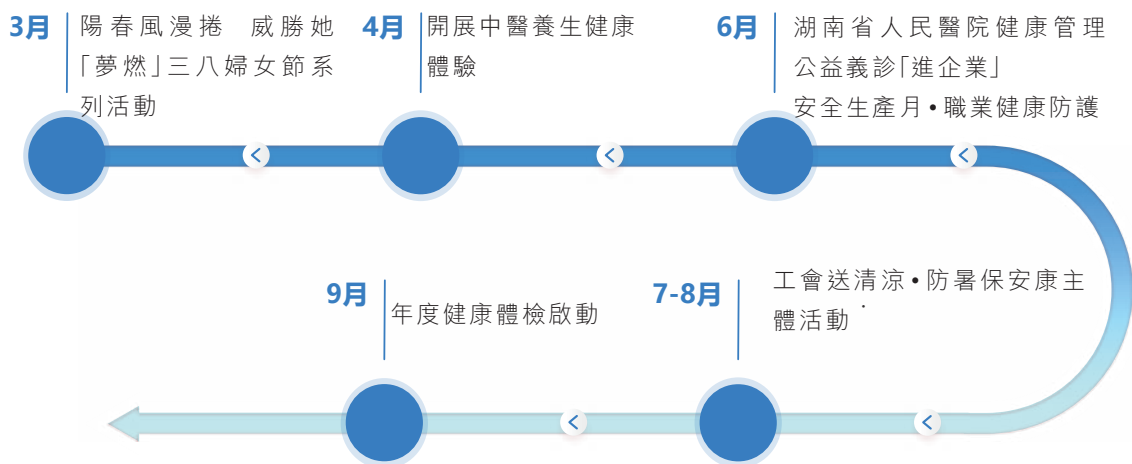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3.7.2 關注身心健康，優化職業環境

威勝持續關注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工作環境建設，依據國家法規並結合企業實際，制定了包括《環境與職業健康運行管理控制程序》、《職業健康防護管理辦法》、《職業病危害防治檔案管理辦法》、《職業健康監護與職業病病人保障管理辦法》等多項職業健康管理制度，為職工健康保障提供體系支撐。

在深化制度建設與體系支撐的基礎上，本集團進一步聚焦員工身心健康與人文關懷需求，圍繞「一線保障、成長支持、服務下沉」三個維度，系統推進員工關愛工作。面向一線員工，本集團持續開展「清涼一夏 關愛同行」夏季送清涼活動，及時提供防暑物資與現場關懷。同時，圍繞產業特點和員工實際訴求，本集團定期組織「職工健康問診進園區」、「青年技術人才聯誼交流」、「職工子女升學指導分享會」等形式多樣的活動，積極營造溫馨、互助、共同成長的組織氛圍。此外，本集團著力拓展「職工之家」服務內涵與覆蓋面，推動服務資源下沉至車間與班組，確保關懷舉措落實到每一位員工，切實提升員工的歸屬感與整體幸福感。





### 3.8 持續夯實廉潔根基

本集團將反腐敗視為公司治理的基石，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關於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及《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等國內外法律法規，堅決禁止並防範任何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洗錢及不正當競爭行為。本集團據此制定了具有強制約束力的《威勝商業活動行為禁令》，並通過系統的制度設計與執行，持續構建全球業務合規體系。作為中國企業反舞弊聯盟的成員之一，威勝在加入聯盟以來，始終以聯盟公約為指引，積極履行成員責任，主動參與行業廉潔共建，以實際行動推動誠信、透明、公平的商業環境建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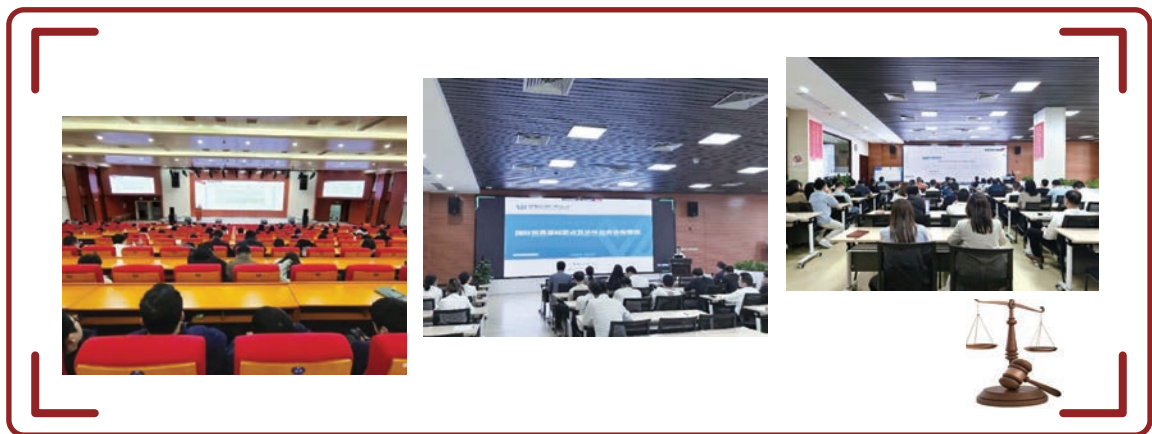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持續推進治理結構與管理機制的優化：設立獨立運行的內部審計與法務監察部門，對財務及業務活動實施常態化、週期性的獨立審查與監督；同時，建立健全覆蓋全週期的供應商管理制度，嚴格開展供應商准入評估與持續信譽監測，確保供應鏈合作夥伴的合規性與誠信度。此外，本集團通過常態化宣傳、專題培訓及案例警示教育等多種形式，持續開展反腐敗文化建設，強化全員廉潔從業意識，為本集團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的合規基礎。

2025年共組織11場法律法規、合規要求、反貪污等培訓活動，培訓課程時數超過5小時，實現了本集團員工全覆蓋。

於報告時間範圍，威勝並未發現任何違反與賄賂及貪污有關的法律法規的個案，亦無任何對威勝或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3.9 持續深耕社區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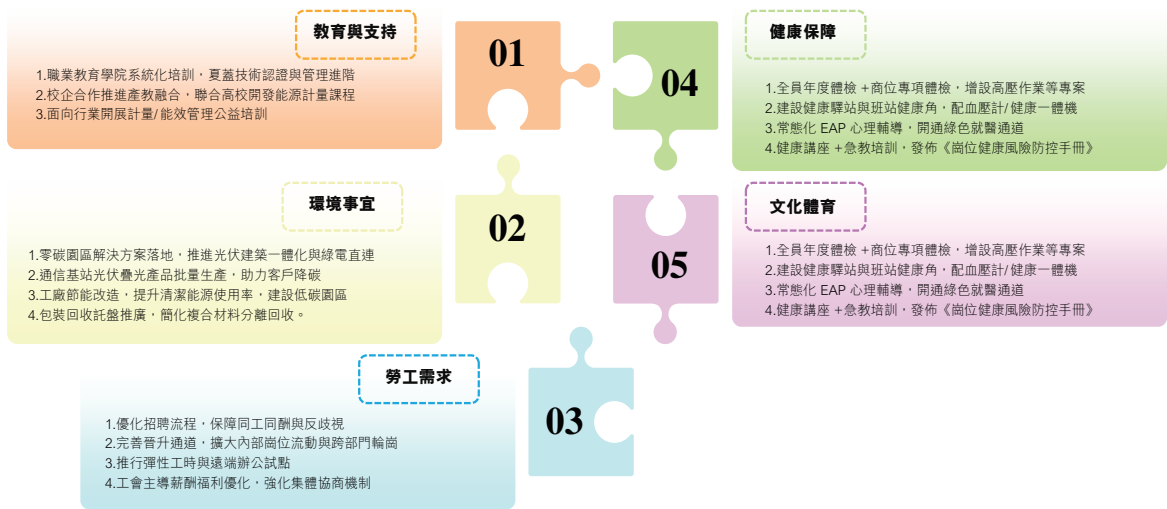
#### 3.9.1 紮根社區，精準幫扶促發展

2025年，威勝以「企業賦能社區共生」為戰略指引，構建覆蓋教育支持、綠色共建、民生關懷與文化融合的多維度社區投資體系，推動企業與社區協同發展。在教育賦能方面，本集團通過職業教育學院系統化培訓、校企合作課程開發及行業公益培訓，為社區及產業鏈輸送高素質技能人才；在綠色共建方面，本集團落地零碳園區解決方案、推廣光伏疊光綠色產品並完善廢棄物回收機制，助力社區低碳轉型；在民生保障與文化共融方面，本集團通過強化就業公平、優化工作制度安排、落實全員健康管理及EAP心理支持，築牢員工權益與健康防線，並依託職工運動會、企業文化周等活動促進員工與社區居民互動，增強社區凝聚力與認同感。



秉承「幸福威勝」理念，本集團對內深化員工關懷，對外積極回饋社會，實現企業發展與社會價值的統一。威勝恪守「愛護員工、尊重員工、成就員工」的宗旨，持續完善內部福祉體系，同時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在公益實踐方面，主動開展救災、環保、捐助等多元行動，累計捐款捐物價值超2,000萬元，先後榮獲全國「五一勞動獎狀」、湖南省幸福企業試點單位、「長沙慈善榜」上榜企業、中國紅十字會奉獻獎章等榮譽。社區投資領域的核心舉措如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在應急響應與專項關懷方面，2025年威勝針對洪災、火災等災害迅速行動，除參與湖南本地防汛救災外，亦向香港紅十字會捐款100萬港元支援火災事件的災後重建工作。本集團還注重對內外群體的持續關懷：對內設立「扶助基金」幫扶困難員工；對外組織開展無償獻血、「希望小屋」青少年關愛、支教活動，以及走訪福利院、敬老院，定向捐助殘障兒童與受困婦女兒童等公益行動，切實傳遞溫暖，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 3.9.2 賦能教育，校企共育向未來

通過多元化校企合作，本集團構建了「院校賦能產業、產業反哺教育」的良性循環。以「威賽杯」雙創大賽為核心載體，深度聯動中南大學、武漢大學等本科院校，以及長沙民政職業技術學院等職業院校，聚焦新型電力系統、AI等前沿領域開展賽事與項目實踐。企業工程師全程參與指導，賽事累計產生市級以上獎項超200項，並推動部分優質項目實現成果轉化，同步為企業儲備創新型人才300餘名，近三年累計輸送各類技能人才近3,000名。

本集團持續深化產學研融合，與武漢大學、中國電力科學研究院等多所高校及科研機構合作，構建市場導向的協同創新體系。通過聯合開展技術交流、系統培訓及海外研發中心實踐等多種形式，拓展人才的國際化視野與實踐能力，為產業鏈整體素養提升與企業高質量發展築牢人才根基，並為海外業務拓展提供核心人才支撐。



◀ 威勝聯合多所高校開展「威賽杯」雙創大賽

◀ 威勝對外經濟貿易大學資訊戰略協定簽訂與授牌

▶ 湖南工商大學·威勝國際商務英語寫作高級研修班

▶ 清華大學品質與可靠性研究院與省市場監督管理局領導蒞臨威勝調研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四、履責承諾的評價與強化方向

基於「全球契約」十項原則，針對2025年的履責與2026年的行動承諾及持續完善方向進行評價、歸納如下：

「全球契約」十項原則		行動承諾	2025年履責評價	2026年強化方向
人權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尊重和維護國際公認的各項人權</li> <li>(2) 絕不參與任何漠視與踐踏人權的行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尊重並維護國際公認的各項人權，將人權理念融入公司治理、運營管理與供應鏈管理全過程</li> <li>• 絕不參與、不容忍任何漠視與踐踏人權的行為，堅守合規底線與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及利益相關方的合法權益與人格尊嚴</li> </ul>	<p><b>完全遵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始終堅持合法合規用工，倡導平等、非歧視、公平就業</li> <li>2、堅決杜絕童工、強迫勞動等違規行為</li> <li>3、勞動合同、社會保障覆蓋均達100%</li> <li>4、未發生侵犯人權相關事件，人權管理合規有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持續完善人權風險識別與排查機制，加強人權政策宣貫與培訓</li> <li>2、深化供應鏈人權盡職調查，推動合作夥伴共同遵守人權準則</li> <li>3、健全監督與反饋渠道，持續提升人權管理水平</li> </ul>
勞工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維護結社自由,承認勞資集體談判的權利</li> <li>(4) 徹底消除各種形式的強制性勞動</li> <li>(5) 消除童工</li> <li>(6) 杜絕任何在用工與行業方面的歧視行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維護員工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權利</li> <li>• 堅決消除一切形式強迫勞動、童工現象</li> <li>• 全面杜絕用工與職業歧視，構建平等、尊重、合規的用工環境</li> </ul>	<p><b>完全遵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支持工會依法自主運作，通過員工代表大會、座談會等渠道推進民主管理，保障員工溝通與集體談判權</li> <li>2、嚴格執行招聘與用工全流程監督，未發生強迫勞動、童工使用及歧視行為</li> <li>3、堅持公平就業、同工同酬，勞動合同簽訂率、「六險一金」覆蓋率、用工合規率均達10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持續完善員工溝通與集體協商機制，深化員工關愛與民主管理，加強勞動合規培訓與內部審核</li> <li>2、深化反歧視、反強迫勞動、反童工政策宣貫與執行</li> <li>3、優化薪酬福利與敬業度管理體系，不斷提升用工治理水平與員工獲得感</li> <li>4、將勞工標準全面嵌入運營管理，持續提升用工治理水平與社會責任績效</li> </ul>

「全球契約」十項原則		行動承諾	2025年履責評價	2026年強化方向
環境方面	(7) 對環境挑戰未雨綢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嚴格遵循聯合國全球契約環境原則，承諾對環境挑戰採取預防性措施，主動履行環保責任</li> <li>積極研發與推廣環境友好型技術，堅持綠色低碳發展，持續推進節能降耗與污染防控</li> </ul>	<b>完全遵守</b> 1、環境關鍵績效目標如期達成，未發生環境相關違規情 2、生產工藝數字化節能改造，綠電使用比例提升，環保治理成效顯著	1、持續深化節能改造與清潔能源應用，完善環境數據監測與管理體系 2、加大綠色技術研發與推廣力度，不斷提升資源利用效率與低碳運營水平
	(8) 主動增加對環保所承擔的責任			
反貪污	(9) 鼓勵無害環境技術的發展與推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貪污、勒索及行賄受賄行為</li> <li>嚴格遵守廉潔合規相關法律法規，將反腐要求融入企業文化與經營管理全過程</li> <li>堅持透明運營、依法治企，築牢廉潔風險防線</li> </ul>	<b>完全遵守</b> 1、依託內部審計、專檢檢查等形式履行預防、監督與調查職能，暢通舉報渠道 2、報告期內未發現貪腐違規個案，無已審結貪污訴訟案件，內控體系運行有效	1、持續保持監督監察力度，深化反腐警示教育與案例教學 2、完善內控與監督機制，不斷提升全員廉潔合規意識與企業反腐治理水平
	(10) 反對各種形式的貪污，包括敲詐、勒索和行賄受賄			

\* 如果您對本報告有任何建議，歡迎聯繫我們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吉為先生**，69歲，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吉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策劃及制定公司政策。於二零零零年創立本集團之前，吉先生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五年為湖南省五金礦產進出口公司的業務經理，並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九年擔任湖南省國際經濟開發(集團)公司的進出口經理。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被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二二年，吉先生連續三屆獲委任為湖南省第十屆、第十一屆、第十二屆政協委員；先後被授予「中國最具社會責任企業家」、「第六屆中國十大教導型企業家」、「最關注員工發展企業家」、「全國機械工業優秀企業家」、「湖南省創新文化建設功勳人物」、「湖南省職工科技創新獎——特別貢獻獎」及長沙高新區建區30周年「優秀企業家」、「中國紅十字奉獻獎章」等榮譽稱號。

**吉喆先生**，42歲，執行董事。吉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麥格理集團有限公司股票資本市場部經理。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起調任為公司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公司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湖南省第十三屆政協委員。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吉為先生之子。

**李鴻女士**，50歲，工商管理學博士學歷，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湖南威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珠海中慧微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長沙市第十二屆政協委員、湖南省科技創業領軍人才、長沙市工商聯副主席，先後被評為「中國電子企業協會優秀企業家」、「中國軟件行業優秀企業家」、「中國智能量測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年度特殊貢獻個人」、「中國電子信息行業創新企業家」、「中國新經濟領航人物」、「湖南省優秀企業家」、長沙市「誠信之星」等多項榮譽稱號，並榮獲「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二等獎」。李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鄭小平女士**，62歲，正高級工程師、自動化專業工學碩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研究院院長、威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鄭女士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八年間在華北工學院任職教學助理，並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間在太原理工大學任教。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鄭女士在湖南威勝電子有限公司擔任研究中心主任，負責研發工作，並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工作。鄭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被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女士曾先後獲授予「長沙市第七批優秀專家」、「長沙市十大傑出創業女性」、「長沙市高層次領軍人才」、「湖南省科技創新創業拔尖人才」、「湖南省技術創新先進個人」、「全國五一勞動獎章獲得者」、「全國電工儀器儀表十佳科技工作者」、「全國儀器儀表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第五屆委員會標準化工作突出貢獻者」等榮譽稱號。

**田仲平先生**，45歲，高級工程師，執行董事兼威勝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總裁。田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湘潭大學，獲頒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獲中南大學頒授控制工程碩士學位。田先生畢業後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本集團嵌入式軟件開發工程師、項目經理、產品開發部經理、海外事業部副總工程師及總經理。於田先生任職本集團開發工程師期間，彼已獲得六十餘項產品和技術專利。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初擔任威勝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初擔任威勝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總裁。田先生在二零一七年獲得長沙市高新區優秀企業家和中國傑出經理人稱號，二零一八年度獲得中國電子企業協會頒佈的傑出企業家榮譽，二零一九年獲得長沙市高層次人才服務「C類人才」評定，二零二零年度獲得長沙市湘江新區雙創領軍人物。二零二一年獲得湖南省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十大名人稱號。田先生同時擔任湖南省儀器儀表協會理事，G3-PLC國際標準委員會委員。

##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女士**，58歲，非執行董事兼惟遠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曹女士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於湖南大學取得EMBA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曹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曹女士曾先後榮獲「市長質量獎質量創新獎」、「湖南省優秀企業家」、「湖南省科技創業領軍人才」、「全國優秀企業家」及「二零一七年度中國最具社會責任企業家」等榮譽稱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76歲，於澳洲中昆省大學獲財務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和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倫敦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陳先生曾於香港政府稅務局服務超過30年，並於二零零五年初退休。陳先生現為稅務顧問公司董事。彼亦擔任凱富善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512)、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307)、創輝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537)和燁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194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首盛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曾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期間出任民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編號：93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新建先生**，62歲，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電機系並留校任教，其中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在丹麥Aalborg大學進修，現任清華大學電機工程與應用電子技術系副教授、清華大學-TI (III)的DSP實驗室主任、綠色交通驅動與高效能源轉換研究中心高速飛輪與複合儲能研究室主任。彼從事電力電子、電機及其控制、電能質量控制、風力發電等方面的教學和科研工作。姜先生曾參與並承擔過電動汽車方面的國家八五攻關項目、風力發電方面的十五863項目和十一五支撐計劃、電能質量方面的國家十一五863項目、4項基金項目等，承擔過國際、國內公司的合作項目50多項，多項成果已產業化，曾獲北京市科技進步三等獎1項、國家發明專利5項，發表著作1本、論文約100篇。姜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耀南先生**，68歲，於一九八一年本科畢業於東華理工大學計算器系，並分別於一九九二年及一九九五年在湖南大學獲得工業自動化碩士及博士學位。王先生現任湖南大學電氣与信息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機器人視覺感知與控制技術國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中國自動化學會會士，中國計算器學會會士，中國人工智能學會監事，中國工程院院士。王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蔡偉龍先生**，57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在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超過35年的經驗。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業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8與19。

## 業務回顧

有關公司條例附表五所規定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預測及遵守相關法例與規則，以及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至40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第41至117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及第129至15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章節。該討論為本董事會報告書之一部分。

## 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年報第156至15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董事已建議向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48港元(二零二四年：0.38港元)，就此，一項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並須待股東於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派付。

## 股本

有關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合共人民幣751,93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50,916,000元)的股份溢價、合併儲備及保留溢利。

# 董事會報告書(續)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期間在任的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吉為(主席)  
吉喆(首席執行官)  
李鴻  
鄭小平  
田仲平

###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  
樂文鵬(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耀南

根據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每年將予退任之董事應為自彼等上次選舉以來服務年期最長之董事，而就同一日成為董事之人士而言，應以抽籤決定將予退任之董事，除非彼等已彼此另行協議。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李鴻女士、吉喆先生、陳昌達先生及王耀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李鴻女士、吉喆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王耀南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工作，故並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王耀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董事。

##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及一年的服務合約，而本公司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合約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事先三個月書面通知方式終止有關委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吉為	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1）	好倉	538,988,888	54.12%
曹朝輝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000,000	0.20%
李鴻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80,000	0.06%
鄭小平	實益擁有人（附註2）	好倉	3,682,000	0.37%
田仲平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00,000	0.03%
陳昌達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0,000	0.01%

附註：

- (1) 該等股份乃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星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星寶」）持有，而該公司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由吉為先生實益擁有。
- (2) 鄭小平女士及王學信先生分別持有1,990,000股及1,692,000股股份。王學信先生為鄭小平女士的配偶。

## 董事會報告書(續)

### 於關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關聯法團已發 行股本的百分比
吉為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6,985,233	5.49%
吉喆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3,492,616	2.74%
李鴻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614,405	1.1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了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股東曾知會本公司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吉為	受控法團的權益	好倉	538,988,888	54.12%
星寶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38,988,888	54.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不曾獲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其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或淡倉。

## 關聯方交易

年內訂立之關聯方交易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惟遠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惟遠能源」，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與Renox Technology Pty Ltd.（「Renox」）就惟遠能源及其聯屬公司（「惟遠能源集團」）與Renox及其聯屬公司（「Renox集團」）各自成員公司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訂立總協議。Renox為由吉為先生及吉喆先生間接持有34.30%股權的公司。吉為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而吉喆先生為執行董事。吉喆先生為吉為先生的兒子。因此，Renox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而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總協議之條款，惟遠能源集團將向Renox集團供應各類型儲能系統產品。Renox是澳大利亞一家可再生能源設備創新製造企業。惟遠能源正積極尋求擴闊其於澳大利亞市場的份額。儲能系統產品進入澳大利亞市場需取得地方認證及監管機構批准。憑藉Renox的既有渠道及合規許可證，惟遠能源的儲能系統產品可被有效引入澳大利亞市場並進行分銷。鑑於在儲能產業鏈上屬於上下游關係，總協議旨在確保向Renox穩定銷售各類型儲能系統產品，以在目標市場中確保成本可預測性與增長。

總協議期限為三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Renox銷售產品的付款條款與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的付款條款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調查結果及結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定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董事會報告書(續)

年內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訂約方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Renox	銷售儲能系統產品	9,170

除當中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除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者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作為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效的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獨立。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29至1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書。

## 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優先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因其履行職責或擬履行職責時，由於任何已經完成、同意或遺漏的行為而造成或產生或可能造成或產生的所有訴訟、成本、收費、損失、損害及費用，由本公司的財產和利潤對其作出的賠償和保護；惟該等賠償不得延及可能附隨任何董事的任何欺詐或欺騙事項。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的銷售總額及五大供應商所佔的採購總額分別少於本集團銷售總額及採購總額的30%。

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均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272頁。

## 董事會報告書(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

續聘安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擬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安永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吉為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了解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穩健發展極為重要，並且竭力剖析及制訂適合本身業務需要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制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定期檢討本身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其保持更新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為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的內部資料的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制訂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據本公司所知，僱員已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 董事會

#### 責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負責全面管理本公司業務，亦有責任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業務成功。

董事會有權決定本公司的所有重大事宜，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與預算、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所有董事可全面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遵守所有適用規例及規章。

各董事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一般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運作交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所委派的工作及任務均會定期檢討。上述主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須事先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全力支持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履行其責任。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須兼顧董事會的專長及經驗，以便可作出獨立決定及達致業務需求。

董事會現時有九名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18至120頁。

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吉為先生，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吉喆先生，首席執行官以及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李鴻女士，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鄭小平女士

田仲平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女士

\* 吉喆先生為吉為先生之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

樂文鵬先生，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姜新建先生，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耀南先生，審核委員會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出的所有企業通訊亦會披露董事名單（按類別分類）。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的規定，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相關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門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貢獻多種技術、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主動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為董事委員會提供服務，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有效領導本公司作出多項貢獻。

### 第3.09D條確認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於獲委任前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獲得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彼已確認其明白其身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多元化是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發展之主要元素。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基本原則，確保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所需知識及不同地區及市場各種業務及文化條件的經驗，以及必要的多元化觀點，務求維持及提升董事會的整體效能，有關政策亦考慮繼任規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亦考慮多元化的好處。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就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所需，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達到平衡。在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本公司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各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之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其他資質。本公司亦將於釐定董事會之最佳組成時考慮其本身不時之特定需求。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釐定董事會最佳組成。

董事會重視女性董事成員。於報告期間，男女成員的性別佔比分別為**67%**(九名中有六名)及 **33%**(九名中有三名)。本公司亦擁有具實力的董事，董事具備多元化的觀點及不同的教育背景與專業知識，有關廣泛知識涉及電子及電氣工程、金融及企業管理，以至於法律及會計範疇的專業資格。董事會背景多元化有利於企業管治，且相關經驗可滿足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董事會成員年齡層分佈在**42至76歲**之間。董事會成員的不同年齡層可為本公司提供多元化的觀點角度與意見。經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組成後，提名委員會認為當前董事會相當獨立，並在性別、年齡、專業經驗、技術與知識方面達到良好平衡，當前董事會的組成及規模屬合適充足的。

### 員工性別多元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比例為男性**69%**及女性**31%**。本集團積極尋求根據技能、資格及經驗招聘及僱用多元化的員工團隊，不分性別、一視同仁。董事會認為員工的性別比例適合本集團的營運，並將致力維持此比例。

### 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

本公司已為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訂立正式、周詳並且公開的程序。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簽署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惟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特定任期，有關任期載列如下：

陳昌達先生：直至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止

姜新建先生：直至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止

王耀南先生：直至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止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須每三年輪流告退一次，而任何委任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席位的新董事均須分別於下一個接著的股東大會及下一個接著的股東週年大會由股東重選。

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

##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補充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以及適切着重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

本公司鼓勵董事出席任何可進一步提高其知識的有關課程，使其能夠更有效地履行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亦於必要時向董事提供持續的簡介會及專業發展安排，例如持續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信息予董事，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留意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委任時會獲發全面、正式及針對個別董事需要的就任須知，確保董事明白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並完全了解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所規定的責任及義務。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參加的培訓載列如下：

董事	接受的培訓
<b>執行董事：</b>	
吉 為先生	A, C, D
吉 喆先生	A, C, D
李 鴻女士	A, C, D
鄭小平女士	A, C, D
田仲平先生	A, C, D
<b>非執行董事：</b>	
曹朝輝女士	A, C, D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昌達先生	A, D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A, B, D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A, B, D
王耀南先生	A, B, D

A: 參加峰會、研討會及論壇

B: 於峰會、研討會及論壇上發言

C: 參與內部研討會

D: 自學有關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的材料

### 董事會會議

#### 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次數

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已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將盡可能每年舉行不少於四次董事會例會。

董事於年內於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b>執行董事：</b>	
吉 為先生(主席)	6/6
吉 喆先生	6/6
李 鴻女士	6/6
鄭小平女士	6/6
田仲平先生	6/6
<b>非執行董事：</b>	
曹朝輝女士	6/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昌達先生	6/6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3/3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3/3
王耀南先生	6/6

##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守則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各會議的議程初稿一般交予董事預先查閱。

董事會例會通告須於會議前最少十四天發給所有董事。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般會有合理的通知期。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連同一切相關、完整及可靠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最少三天前送交所有董事，讓各董事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便作出知情的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如有需要，亦可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

首席執行官、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須出席所有董事會例會，如有需要，亦須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與會計事宜、法定遵守事項、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範疇提供意見。

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存檔。會議紀錄的初稿一般會於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予董事傳閱以提出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董事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根據董事會現時慣例，任何涉及與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須由董事會正式召開董事會會議考慮及處理。細則亦載列條文，規定當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在會議通過的交易中有重大利益時，該等董事不得投票及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全力支持劃分董事會主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責任，確保權力及授權平衡。因此，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分別由吉為先生及吉喆先生出任。彼等各自的責任以書面清楚界定及列明。

主席根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領導董事會及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層支持下，主席亦須確保董事就董事會會議所討論的事宜及時獲得充分、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及相關的簡報。

首席執行官專責實施董事會批准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運作，亦負責制定策略計劃及組織架構、監控系統及內部程序，呈交董事會審批。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監察本公司事務的具體範疇。本公司的所有委員會均有明文規定的職權範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各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各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的名單載於本報告第130至131頁「董事會組成」一節中。

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而彼等在合適的情況下亦可合理要求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最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等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d)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e)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執行由董事會不時授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任何衡量目標，以及檢討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及每年於本公司年報中披露其檢討結果；及
- (f)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致股東通函及／或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說明函件中，委員會應該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人士的理由以及他們認為該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於董事會需要額外董事時，物色並提名合資格候選人供董事會省覽及委任或填補臨時空缺，並於在股東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時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及選擇候選董事時將考慮(其中包括)下列標準：

- (i) 候選人的年齡、技能、經驗、專業資格、受教育背景及個人誠信；
- (ii) 候選人承諾投入充足時間高效履行其職責。就此而言，還將考慮候選人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多寡及性質，以及其他行政任命或重大承擔；
- (iii) 對董事會組成及多元化的影響；
- (iv) 當候選人當選時可能產生的潛在／實際衝突；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v) 候選人於擬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的獨立性；

(vi) 其於擬續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已任職的年期；及

(vii) 提名委員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就委任新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根據上文所載標準對候選人進行評估，以釐定該等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然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擬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

就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該董事參與董事會事務及其履職程度。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並釐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文所載標準。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擬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

董事會應不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成效，並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同時兼備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符合本公司業務的要求。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率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吉 為先生(主席)	2/2
陳昌達先生	2/2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1/1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1/1

根據細則，李鴻女士、吉喆先生、陳昌達先生及王耀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李鴻女士、吉喆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王耀南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工作，故並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王耀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待重選的董事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有關制定薪酬政策的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參照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c) 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包括喪失或終止彼等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應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及集團內其他公司的僱用條件等。執行董事的薪酬結構中，應有頗大部分的報酬與公司及個人表現掛鉤；
- (d) 檢討及批准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符合有關合約條款；若未符合有關合約條款，賠償亦須公平，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e) 檢討及批准與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有關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符合有關合約條款；若未符合有關合約條款，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f)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自行釐定薪酬；
- (g) 就如何對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的規定取得股東批准的董事服務合約進行投票，向股東提出建議；及
- (h) 審閱及／或批准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的股票計劃。

薪酬委員會每年一般舉行兩次會議，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並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年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人力資源部門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然後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意見以作考慮。薪酬委員會對於有關的薪酬政策與架構及薪酬待遇諮詢主席的意見。

薪酬委員於年內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率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陳昌達先生(主席)	2/2
吉 為先生	2/2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1/1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1/1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相關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c) 於核數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與範疇以及申報責任；如有超過一家核數師事務所參與工作，則應確保他們互相協調；
- (d) 就聘請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審核委員會應識別須採取行動或改善措施的任何事項，並就該等事項向董事會報告及提出建議；
- (e)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上述報表、報告及賬目所載的重大財務判斷。在提呈董事會前，審核委員會應於審閱上述報告時，特別針對下列事項：
  - (i) 會計政策及常規的任何變動；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方面；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的假設；

- (v) 對會計準則的遵守情況；及
- (vi) 對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的遵守情況。
- (f) 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首席財務官聯絡，並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須適當考慮任何由首席財務官、合規總監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g)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h)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該討論須涵蓋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 (i) 考慮有關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對內部監控事宜進行調查的重大發現及管理層的回應；並考慮內部調查的發現及管理層對該等發現的回應；
- (j) (如存在內部審核功能)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同時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公司內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 (k)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l)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m)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n)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令此等事宜得到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 (o) 擔當負責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的主要代表機構；
- (p) 就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q) 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可保密地向審核委員會就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提出關注；及
- (r) 考慮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曾舉行兩次會議，審閱及討論財務業績與報告、財務申報及遵守程序、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率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陳昌達先生(主席)	2/2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1/1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1/1
王耀南先生	2/2

概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受嚴重質疑。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退或撤換外聘核數師意見一致。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如下事項：

- (a) 省覽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策略，審閱及批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
- (b) 評估本集團管理層制定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呈報任何評估結果，包括董事會知悉的任何不足、失效或風險，且每年至少兩次或隨時於發現任何重大不足、失效或風險時進行。尤其關注是否遵守上市規則；
- (c) 釐定風險水平及有關資源分配、審批影響本集團風險狀況的重要決策及監督對風險管理程序有效性相關活動的正式審核；
- (d) 審閱本集團的欺詐調查及檢舉程序，確保已作出妥善安排，同時建立全面的監控系統，確保減低風險；
- (e) 省覽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或任何要求召開會議的董事會成員提出的問題；

- (f) 向董事會適時提供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任何相關事宜的意見，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任何變動或完善措施的推薦建議；
- (g) 必要時透過公司秘書邀請本集團僱員參加其會議；
- (h) 每半年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評估報告；及
- (i) 應配備充足資源，幫助其履行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獲取內外部法律、會計或其他顧問的意見及協助，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如需)。委員會應享有於必要時獲取該等資料(無論是本集團內部或外部來源)的權利。

年內已舉行兩次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本集團管理層所建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以及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所進行內部監控檢討的結果。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年內的會議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陳昌達先生(主席)	2/2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1/1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1/1
王耀南先生	2/2
李 鴻女士	2/2
吉 喆先生	2/2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將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公司年報內之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披露。

董事會可將企業管治職責指派予其一個董事會委員會負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

### 核數師薪酬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51至15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付及應付核數師酬金總數為人民幣6,431百萬元，其中審核服務人民幣4,860百萬元及非核數服務人民幣1,571百萬元。非核數服務主要包括中期審閱及與本集團業務發展相關的其他交易。

### 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價格敏感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與其他監管規定所作出的其他披露呈列不偏不倚、清晰及可理解的評估。

董事確認彼等按持續經營基準編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於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權益，並監督及檢討該等系統之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之整體責任。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管理架構明確、權限分明，目的是發現及管理潛在風險，以保障其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之使用或處理，確保財務申報的可靠性及符合相關法例與規則。該等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主要目的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審核委員會有權並負責定期檢討及監控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以確保該等系統充足完善。小組委員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成立，其主要目的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履行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與審核委員會監管的風險控制部密切合作。

本集團已建立既定程序，以確定、評估及管理與達到其戰略目標有關的重大風險（包括ESG風險）。不同的業務部門負責確定、估計及監控其日常營運中的風險。風險應對措施（包括為減輕已確定風險所採取的控制措施）將於日常內部會議上呈報予風險控制部。風險控制部每個季度須編寫風險評估報告，以供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於董事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及評估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協助下，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職能，及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以及與本集團的ESG表現及報告有關的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概無發現任何重大事宜可能影響本公司達致其戰略目標，審核委員會認為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行之有效，符合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需要。

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負責作出獨立保證，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管治及內部監控程序有效運用。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持續檢討。檢討涵蓋重大財務及營運監控。有關檢討結果的報告已提交審核委員會審閱。檢討過程中概無發現重大缺陷，惟存在改善空間，該等系統已得到有效及適當運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審核委員會呈報的檢討結果，董事會認為應對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適當，且本集團已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的規定。

董事會已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制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及時準確作出有關披露。有關政策已傳達至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每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作出有效保障方法防止違反披露規定。首席財務官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密切合作，識別潛在的內幕消息及評估其重要性，並將在適用情況下提請董事會注意及時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例法規。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本公司亦已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在向公眾披露前妥善保密內幕消息(包括只限有需要知情的僱員查閱內幕消息)，確保獲悉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完全履行彼等的保密義務，並確保本集團在進行重大磋商時訂立適當的保密協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可以保密及匿名的方式向審核委員會就任何可能關於本集團的不當事宜提出關注；及促進和支持反貪污法律法規的政策及制度。上述政策可在本公司網站查閱。

### 公司秘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蔡偉龍先生為公司秘書。蔡先生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蔡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董事會盡力維持股東利益及審慎資本管理與可持續的股息政策之間的平衡。於考慮派付股息時，董事會的政策為允許股東參與分享本公司的溢利，同時保留充足的儲備用作本集團的日後發展。於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時，董事會應考慮下列因素：

- (a)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b)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c)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d)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擴充計劃；
- (e)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f) 一般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其他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g)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宣派及派付股息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受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任何限制規限。董事會將繼續於適當情況下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及程序（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建議／提呈決議案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申請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合資格股東」），均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申請，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上述要求中列明之任何事宜，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建議或提呈決議案。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建議或提呈決議案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將經相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申請（「申請書」）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7樓706至7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申請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納入於股東特別大會所建議處理事宜的詳情的議程，並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本公司將核查申請書，且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股權將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驗證。倘申請書為恰當及符合程序，則公司秘書將於申請書交付後兩個月內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列入合資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的方案或決議案。相反，倘申請書被證實不符合程序，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通知有關結果及據此，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列入合資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的方案或決議案。

倘董事會未有通知合資格股東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未能在申請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有權根據本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細則自行召集股東特別大會，對於合資格股東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本公司應當向合資格股東進行補償。

### 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將彼等之查詢及關注事宜寄給董事會，收件地址為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7樓706至7室）或電郵至 [enquires@wasionholdings.com.hk](mailto:enquires@wasionholdings.com.hk)，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收到查詢後，公司秘書將進行：

- 在董事會權限內就相關事宜與本公司執行董事交流；
- 在董事委員會責任範圍內就相關事宜與相關委員會主席交流；及
- 就例如建議、查詢及客戶投訴的相關一般業務事宜與本公司相關管理層交流。

### 股東提名董事人選的程序

- 倘股東有意提名非本公司董事的人士來參選董事，股東必須將一份書面通知(「通知」)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7樓706至7室)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 通知必須清楚地列明股東姓名及其持有的股份，擬提名參選為董事的人選的全名，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要求有關該人士的履歷詳情，並由相關的股東簽署(而非所提名的人選)。通知亦必須附有擬提名參選的人士簽署關於其願意競選董事的同意書。
- 遞交通知的期限將從不早於本公司寄發選舉本公司董事的股東大會通知的第二天開始並在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7)天結束。倘通知在股東大會前少於15天收到，本公司將需要考慮股東大會的延期以給予股東14天的提案通知。
- 通知將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驗證，於確認請求乃屬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公司秘書將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將決議案包括在提呈該人士參選董事的股東大會的議程中。

###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已制定股東溝通的政策，其旨在載有相關條文，以確保股東可平等、及時地獲取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從而可令股東行使知情權並令彼等積極融入本公司。股東溝通的政策目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將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並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資料將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及通過向聯交所遞交的所有披露提交予股東。本公司確保隨時向股東有效及及時寄發資料。

本公司網站(www.wasion.com)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登載的資料會定期更新。本公司向聯交所發放的資料亦於其後隨即上載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佈、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說明文件等。所有提供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每年業績公佈相一致的呈列資料於本公司網站上可供查閱。所有新聞發佈及股東通訊亦於本公司網站上可供查閱。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或倘彼等未能出席會議，則委任代理人代表彼等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表決。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彼等的代表、相關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透過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及投票結果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公佈。吉喆先生(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已主持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有關進行審核、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的編製及內容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的問題。

董事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次數／召開次數
<i>執行董事：</i>	
吉 為先生	1/1
吉 喆先生	1/1
李 鴻女士	1/1
鄭小平女士	1/1
田仲平先生	1/1
<i>非執行董事：</i>	
曹朝輝女士	1/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昌達先生	1/1
樂文鵬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1/1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0/1
王耀南先生	1/1

## 企業管治報告書(續)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召開。召開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連同通函將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且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前送交予股東。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透過電話、郵件、公司網站及社交媒體平台回復股東、投資社區及分析師作出的查詢。定期為投資者及股東組織一對一／小組會議及在線推介活動，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財務業績、業務發展及戰略計劃。董事會已檢討並滿意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 章程文件的重大變更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更。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威勝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56至271頁的威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的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於審核中就下列各事項的處理方法描述載於下文。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所述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旨在回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風險評估的程序。我們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所履行的程序已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應收賬款的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449,388,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42.4%。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損失撥備為人民幣413,340,000元。

管理層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涉及根據違約概率法透過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對應收賬款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金額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涉及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過往債務人的還款記錄及前瞻性資料。貴集團已委聘外部估值師釐定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賬款的會計判斷、估計及減值的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3及45。

我們有關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程序及貴集團所採納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方法；
- 透過考慮過往客戶支付行為及撥備中各類別所用的估計損失率基準(經參考過往違約率、應收賬款賬齡、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料)，評估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假設及輸入數據；
- 透過審閱過往客戶支付記錄，評估管理層在識別信用減值應收賬款過程中的基準及判斷；
- 我們的內部專業人士參與協助我們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及估計損失率；
- 評估外部估值師的客觀性、能力及獨立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充分。

### 開發成本資本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資本化的開發成本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28,621,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2.4%。貴集團將開發新科技及新產品的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若干成本進行資本化。

管理層評估成本是否符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所載的資本化標準及資本化的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會涉及重大判斷及假設。

會計判斷及資本化的開發成本的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17。

我們有關開發成本資本化的審核程序包括：

- 抽樣評估及測試有關開發成本資本化的主要監控措施的有效性；
- 抽樣檢查證明文件中年內開發成本的增加金額；
- 向貴集團研發部有關開發項目經理查詢選擇的開發項目的詳情，包括(其中包括)完成項目的技術可行性、貴集團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市場的存續及產生可能及充足經濟利益的前景；及
- 透過抽樣審閱市場研究報告及完成的開發項目的財務表現，評價管理層的評估。

##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若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若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之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若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進行關注。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單元的財務資料，規劃並執行集團審核，以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從而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閱為集團審核目的所執行的審核工作。我們僅對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就既定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結果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審核委員會進行了溝通。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化解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林慧明(執業證書編號：P04699)。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b>10,073,525</b>	8,716,541
銷售成本		<b>(6,476,605)</b>	(5,681,403)
毛利		<b>3,596,920</b>	3,035,13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b>238,470</b>	232,942
銷售費用		<b>(788,910)</b>	(737,643)
行政費用		<b>(413,202)</b>	(367,796)
研發開支	6	<b>(734,177)</b>	(730,404)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b>(48,590)</b>	(99,396)
融資成本	7	<b>(106,603)</b>	(125,52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b>947</b>	275
除稅前溢利	6	<b>1,744,855</b>	1,207,588
所得稅開支	10	<b>(263,751)</b>	(177,426)
<b>年內溢利</b>		<b>1,481,104</b>	1,030,16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母公司擁有人		<b>1,058,246</b>	705,612
— 非控股權益		<b>422,858</b>	324,550
		<b>1,481,104</b>	1,030,162
<b>其他全面利潤：</b>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利潤：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公允值變動		<b>29,620</b>	16,045
稅務影響		<b>(2,132)</b>	(1,994)
		<b>27,488</b>	14,05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利潤／(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38,318</b>	(97,011)
<b>年內其他全面利潤／(虧損)，扣除稅項</b>		<b>65,806</b>	(82,960)
<b>年內全面利潤總額</b>		<b>1,546,910</b>	947,202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擁有人		<b>1,123,509</b>	622,207
— 非控股權益		<b>423,401</b>	324,995
		<b>1,546,910</b>	947,202
<b>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12		
— 基本(人民幣元)		<b>人民幣1.069元</b>	人民幣0.714元
— 攤薄(人民幣元)		<b>人民幣1.066元</b>	人民幣0.712元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b>2,333,133</b>	2,076,545
投資物業	14	<b>4,353</b>	4,460
使用權資產	15	<b>186,739</b>	203,809
商譽	16	<b>330,636</b>	330,636
其他無形資產	17	<b>519,259</b>	511,57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9	<b>10,373</b>	9,426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20	<b>70,786</b>	82,2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b>242,461</b>	232,497
應收貸款	25	<b>84,500</b>	—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6	<b>257,742</b>	256,83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7	<b>61,246</b>	91,038
遞延稅項資產	34	<b>162,867</b>	153,786
		<b>4,264,095</b>	3,952,83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b>1,437,888</b>	1,264,09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3	<b>7,112,004</b>	5,821,016
合約資產	24	<b>424,959</b>	388,495
應收貸款	25	—	85,000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6	<b>911,892</b>	860,615
結構性存款	28	—	50,000
已抵押存款	29	<b>416,832</b>	514,5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b>3,015,242</b>	2,790,300
		<b>13,318,817</b>	11,774,066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0	<b>5,951,994</b>	5,081,67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31	<b>596,218</b>	513,36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	14,580
計息銀行借款	33	<b>1,400,820</b>	1,615,723
租賃負債	15	<b>9,257</b>	15,721
應付稅項		<b>137,103</b>	110,795
		<b>8,095,392</b>	7,351,853
<b>流動資產淨值</b>		<b>5,223,425</b>	4,422,213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9,487,520</b>	8,375,045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33	<b>1,086,081</b>	971,473
租賃負債	15	<b>12,816</b>	19,515
遞延稅項負債	34	<b>45,686</b>	38,87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31	<b>27,448</b>	24,257
		<b>1,172,031</b>	1,054,117
資產淨值		<b>8,315,489</b>	7,320,928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5	<b>9,906</b>	9,906
儲備		<b>6,225,852</b>	5,422,701
		<b>6,235,758</b>	5,432,607
非控股權益	47	<b>2,079,731</b>	1,888,321
權益總額		<b>8,315,489</b>	7,320,928

吉為  
董事

吉喆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47)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i))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906	217,752	49,990	(102,791)	814,358	(46,024)	(20,045)	161,637	4,347,824	5,432,607	1,888,321	7,320,928	
年內溢利	—	—	—	—	—	—	—	—	1,058,246	1,058,246	422,858	1,481,104	
年內其他全面利潤：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27,488	—	—	—	27,488	—	27,488	
	—	—	—	37,775	—	—	—	—	—	37,775	543	38,318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	—	—	37,775	—	27,488	—	—	1,058,246	1,123,509	423,401	1,546,910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184,955	—	—	—	(184,955)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利潤的股本投資時轉撥 公允價值儲備	—	—	—	—	—	6,996	—	—	(6,996)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附註36)	—	—	—	—	—	—	23,142	—	—	23,142	—	23,142	
上市附屬公司回購股份	—	—	—	—	—	—	—	—	—	—	(127,519)	(127,519)	
上市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	—	—	—	—	—	—	—	(4,669)	—	(4,669)	35,741	31,072	
上市附屬公司按股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安排(附註36)	—	—	—	—	—	—	—	7,526	—	7,526	5,009	12,535	
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注資	—	—	—	—	—	—	—	—	—	—	5,772	5,772	
撥付維修及生產資金	—	—	—	—	5,015	—	—	—	(5,015)	—	—	—	
動用維修及生產資金	—	—	—	—	(2,621)	—	—	—	2,621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	—	327	—	—	—	—	—	327	(34)	293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150,960)	(150,960)	
已付股息(附註11)	—	(200,000)	—	—	—	—	—	—	(146,684)	(346,684)	—	(346,6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06	17,752*	49,990*	(64,689)*	1,001,707*	(11,540)*	3,097*	164,494*	5,065,041*	6,235,758	2,079,731	8,315,489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i))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 值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i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47)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906	472,004	49,990	(5,335)	682,367	27,730	(60,075)	(27,498)	271,074	3,746,473	5,166,636	1,609,985	6,776,621
年內溢利	—	—	—	—	—	—	—	—	—	705,612	705,612	324,550	1,030,162
年內其他全面利潤/(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儲備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的 公允儲備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14,051	—	—	—	14,051	—	14,05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97,456)	—	—	—	—	—	—	(97,456)	445	(97,011)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	—	—	(97,456)	—	—	14,051	—	—	705,612	622,207	324,995	947,202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130,135	—	—	—	—	(130,135)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附註36)	—	—	—	—	—	—	—	13,743	—	—	13,743	—	13,743
股份獎勵計劃下股份購買	—	—	—	—	—	—	—	(6,290)	—	—	(6,290)	—	(6,290)
上市附屬公司按股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安排(附註36)	—	—	—	—	—	—	—	—	14,662	—	14,662	9,758	24,420
購股權到期後轉出購股權儲備 部分收購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附註37(v))	—	—	—	—	—	—	—	—	(34,262)	—	(34,262)	(60,738)	(95,000)
取消上市附屬公司回購股份	—	—	—	—	—	—	—	—	(89,837)	—	(89,837)	89,837	—
撥付維修及生產資金	—	—	—	—	3,864	—	—	—	—	(3,864)	—	—	—
動用維修及生產資金	—	—	—	—	(2,008)	—	—	—	—	2,008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85,516)	(85,516)
已付股息(附註11)	—	(254,252)	—	—	—	—	—	—	—	—	(254,252)	—	(254,25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06	217,752*	49,990*	(102,791)*	814,358*	—	(46,024)*	(20,045)*	161,637*	4,347,824*	5,432,607	1,888,321	7,320,928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6,225,85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422,701,000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1,744,855</b>	1,207,588
調整項目：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b>(947)</b>	(275)
銀行利息收入	5	<b>(42,624)</b>	(45,005)
結構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5	<b>(3,490)</b>	(14,65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5	<b>(5,251)</b>	(6,0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應收代價的利息收入	5	<b>—</b>	(2,919)
其他應收款的利息收入	5	<b>(3,421)</b>	(4,4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5	<b>(17,471)</b>	(20,715)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5	<b>(248)</b>	(46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5	<b>(1,268)</b>	6,5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	<b>(3,645)</b>	(551)
終止租賃的收益	15	<b>(412)</b>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	<b>(14,193)</b>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b>165,732</b>	128,163
投資物業折舊	6	<b>107</b>	3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b>27,296</b>	15,52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b>176,739</b>	171,724
終止租賃的收益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b>13,612</b>	27,933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b>48,590</b>	99,396
權益結算股份安排費用	6	<b>36,685</b>	36,082
融資成本	7	<b>106,603</b>	125,5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b>2,227,249</b>	1,723,736
存貨增加		<b>(210,449)</b>	(107,67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b>(1,339,026)</b>	(1,315,492)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b>3,914</b>	(344,817)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b>(44,772)</b>	17,15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b>885,461</b>	1,078,04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增加		<b>129,978</b>	76,842
經營產生的現金		<b>1,652,355</b>	1,127,793
已付利息		<b>(1,808)</b>	(678)
已付所得稅		<b>(242,850)</b>	(200,31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407,697</b>	926,798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39,875)	(336,943)
增添其他無形資產		(184,389)	(150,760)
墊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13,770)	(13,770)
償還一間合營企業墊款		17,850	17,850
應收貸款預付款		(84,500)	(20,000)
償還應收貸款		85,000	20,000
償還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和非上市權益工具的應收代價		—	100,652
已收利息		72,257	93,767
出售附屬公司	38	(7,475)	—
自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收取的股息		248	4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994	9,191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9,956)	(34,638)
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投資所得款項		41,154	—
收購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400)	—
購買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00)	(8,0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付款		(15,276)	(40,212)
存入結構性存款		(1,454,000)	(3,159,000)
提取結構性存款		1,504,000	3,229,000
存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00,000)	(115,000)
提取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40,000	190,000
存入已抵押存款		(327,392)	(866,751)
提取已抵押存款		425,107	913,10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27,423)	(171,05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銀行貸款		3,492,404	2,570,896
償還銀行貸款		(3,569,326)	(2,528,043)
已付股息		(346,684)	(254,252)
已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50,960)	(85,516)
已付的借款利息		(104,795)	(124,850)
上市附屬公司回購股份		(127,519)	—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22,108)	(10,482)
非控股股東注資		5,772	—
股份獎勵計劃回購的股份		—	(6,290)
部分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		—	(95,00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23,216)	(533,537)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b>157,058</b>	222,20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425,300</b>	2,204,896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b>7,884</b>	(1,803)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90,242</b>	2,425,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b>2,590,242</b>	2,425,300
定期存款	<b>425,000</b>	365,00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b>3,015,242</b>	2,790,300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b>(425,000)</b>	(365,000)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90,242</b>	2,425,3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7樓706至707室。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電網智能化設備產品製造及貿易
- 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星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已發行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海基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威佳創建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湖南惟遠科技有限 公司*(前稱威勝 能源產業技術有 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	68.0%	68.0%	開發、製造及銷售節能 產品及相關服務
威勝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100%	100%	買賣電能表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	59.6%	59.6%	開發、製造及銷售數據 採集終端機及相關服務
長沙偉泰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能 表、數據採集終端機零 部件及相關服務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已發行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金勝澳門離岸商業 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0澳門元	—	—	100%	100%	買賣電子元件
湖南威科電力儀表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0港元	—	—	100%	100%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能 表
湖南威銘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	59.6%	59.6%	開發、製造及銷售水、 燃氣及熱能表
惟遠能源技術有限 公司#(前稱威勝 能源技術股份有 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39,487,146元	—	—	68.0%	68.0%	開發、製造及銷售智能 配電裝置
威勝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209,9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能 表
湖南開關有限責任 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	68.0%	68.0%	開發、製造及銷售開關 設備
珠海中慧微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7,000,000元	—	—	59.6%	59.6%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 元件
長沙中坤電子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8,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 元件
Wasion da Amazônia Indústria de Instrumentos Eletrônicos LTDA.	巴西聯邦共和國	39,824,700 巴西雷亞爾	—	—	100%	100%	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能 表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營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資獨資企業

Ⓢ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其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過份冗長。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人壽保險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而可以或有權獲得不定回報，且可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改變回報(即本集團運用既有權利現時可以左右投資對象有關業務)時，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而言，存在大多數投票權即推定為形成控制權。如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過半數，本集團衡量是否對投資對象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同一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的各組成部分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本集團成員公司之所有公司間有關交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 2. 會計政策(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值及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利潤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基準與倘若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於計量日期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用作換算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之說明性示例修訂本，並於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加入說明性示例。該等示例反映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的現有規定，即使用氣候相關示例呈報財務報表的不確定性影響。因此，該等修訂並無生效日期或過渡性條文。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在修訂後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示與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sup>1</sup>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1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儘管多個章節從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沿用且僅作有限修改，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的列報引入了新的要求，包括特定的總額和小計。實體必須將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中的所有收入和支出歸入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和終止經營，並呈報兩個新定義的小計。此外，它還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和附註中信息的分組(匯總和分類)和位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部分此前包含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要求被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中，該準則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發佈，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了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進行了次要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且要求追溯適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要求，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集團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實體選擇適用簡化的披露要求，同時仍適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要求。要符合資格，實體在報告期末必須滿足以下條件：其需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中定義的附屬公司，不具有公眾責任，並且必須有一家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作出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納入判定是否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該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剔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將與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相互參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該準則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是一家上市公司，因此沒有資格選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公司的一些附屬公司正在考慮在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明確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權，即在滿足特定條件時，可在結算日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清償的金融負債予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本明確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和治理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還明確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和合約關聯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本還增加了對指定以其他綜合收益公允值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需採用追溯適用方式，並在首次應用日期調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以往各期無需重述，只有在不使用事後分析的情況下才能重述。前期財務報表無需重述，且只能在不依賴事後判斷的情況下選擇重述。允許提前應用所有修訂，亦可僅提前應用涉及金融資產分類的修訂。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明確了「自用」要求對範圍內合約的應用，並修訂了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對沖項目的指定要求。修訂還包括補充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瞭解該等合約對實體的財務表現和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豁免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上期毋須重述，且只能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重述。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應未來適用於首次執行日或之後指定的新的對沖關係。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應同時適用。預計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規定，當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盈虧。對於涉及並無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的交易而言，該項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按前瞻性基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可於現時採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之境外業務比較數字採用一般價格指數進行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以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內容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的第IG1、IG14和IG20B段中的若干措辭，旨在簡化表述或與準則的其他段落和/或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和術語保持一致。此外，修訂還明確指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並不一定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引用段落中的所有要求，亦不會產生額外的要求。允許提前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修訂本明確，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被解除時，需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然而，修訂本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前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修訂本明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關係僅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人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多種關係之一，從而消除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前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在之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之後，修訂本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術語「成本法」替換為「按成本計量」。允許提前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且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的權力。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分佔一項安排之控制權，僅當有關活動之決定須取得分佔控制權之訂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權益會計法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之業績及其他全面利潤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此外，倘直接確認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變動，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之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損益予以抵銷，惟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轉撥之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

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有共同控制權，其按公允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在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公允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算，該公允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本集團自收購對象之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收購對象控制權之股本權益之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收購對象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成分乃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則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倘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則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開收購對象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早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會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盈虧會於損益或其他全面利潤(視情況而定)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無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任何股本權益的公允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於重新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某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按出售業務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相對價值進行計量。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計量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及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工具。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假設市場參與者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按照其於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的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當時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本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所有公允值於本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值層級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觀察(直接或間接)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本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需就資產(不包括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於就減值進行現金產生單位測試時,倘可按合理且一致的基準分配,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類別內扣除。

於報告期末須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該跡象存在,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之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項減值虧損的回撥於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關連人士

任何人士倘符合以下情況即被認為屬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而該名人士

(i) 於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之一；

或

(b) 該方為一個實體並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iv) 一個實體為一名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由(a)所界定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於(a)(i)所界定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之一；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等，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之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不時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及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自有樓宇	建造自有樓宇的相關土地的剩餘租期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相關租賃剩餘租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10%至20%
汽車	10%

所有自有樓宇均建於香港境外具有中期土地使用權的土地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乃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檢討，並適時作出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內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其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當物業用途變更(以擁有人終止佔用為證據)時，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該項目(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包括相關租賃土地)於轉撥日期的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按投資物業的成本及累計折舊確認。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樓宇權益(包括使用權資產)。該等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按建造自有樓宇的相關土地的剩餘租期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算。所有投資物業均建於香港境外具有中期土地使用權的土地上。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當用途變更(以擁有人開始佔用為證據)時，投資物業項目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該項目於轉撥日期的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及累計折舊確認。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經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定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於下列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專利、版權、商標及軟件系統	3至10年
技術知識	3至5年
客戶關係及合約	10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扣除。

僅倘本集團能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使其能被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其完成意向及其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的資源可及性及開發中合理計量支出的能力，開發新產品的項目產生的支出方會進行資本化及遞延處理。不符合該等標準的項目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有關產品的商業年期(由產品投產當日起計三至五年)攤銷。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初始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期與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50年
租賃物業	1至12年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因為租賃隱含的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故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之增加反映了利息上調，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之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期的修改、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即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選擇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賬面值。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機器及設備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的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行事時，其自租賃開始時(或存在租賃修改時)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所有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由於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之其他收入。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若不計及應收賬款(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之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之政策,應收賬款(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乃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進行分類及計量,須就未償還本金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指本集團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之方法。該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將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產生。按攤銷成本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無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買賣須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計量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後續計量(續)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續)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倘付款權已確認，則股息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利潤入賬。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值變動淨額於損益中確認。

人壽保險合約初步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列賬，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當付款權利確立，股權投資股息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透過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在未有嚴重延誤的情況下，向一名第三方支付所有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從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其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已轉讓資產，惟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者為限。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已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之持續參與，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方式持有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按根據合約到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計算，並按原有實際利率之約數進行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屬於合約條款之一部分)所產生之現金流量。

#### 通用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信用損失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之信貸敞口而言，須就預期於敞口之餘下年期產生之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30天以上時，即為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於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視金融資產出現違約。然而，在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信貸措施前，倘內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尚未收回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通用方法(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通用方法計量減值，其亦於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之下列階段內進行分類，惟應用簡化方法(如下文詳述)之應收賬款除外。

第1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其損失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損失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未購買或產生信貸減值)且其損失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之金融資產

##### 撤銷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則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均在損益中確認。

##### 信貸減值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為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見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出於經濟或合約原因，與借款人之財政困難有關，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特許權；或
- (d)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簡化方法

就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動，而是在各報告日期確認基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之損失撥備。本集團已應用違約概率法，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及違約風險。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考慮所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如適用)。

初始確認時，所有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值確認，而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 後續計量

根據其分類，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方式如下：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且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乃為於短期內購回而產生，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亦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指定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支出的利息。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倘負債被終止確認，則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式確認。

攤銷成本計算時會考慮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法攤銷計入損益內的財務費用。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下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放債人的另一項條款迥異的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部分被修訂時，該項交換或修訂會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各自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的間接費用部分。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扣除直至完成及出售時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到期日通常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並減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 撥備

當因過往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目前的債務(法定或推定)，並可能導致日後須流出資源以清償債務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惟債務的金額須能夠可靠地估計。

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本集團會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已貼現現值金額增加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會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利潤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課稅機關退回或支付予課稅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的稅基及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以負債法計提撥備，除非並無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最初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以及不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被動用稅項抵免與任何未被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的未被動用稅項抵免及未被動用稅項虧損時，方可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與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最初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而於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以及不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以暫時差額有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為限確認。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而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實際頒行者。

倘及僅倘本集團有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同一課稅機關就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或涉及就有意於各個預期清償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會作抵銷。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確定將能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值確認。當補助與支出項目有關時，會於補助擬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或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利潤表。

#### 收入確認

#####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乃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該金額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交換時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積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回撥。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續)

#####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當合約中包含融資成分，該融資成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商品或服務轉讓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益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使用貼現率折現，該貼現率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約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當合約中包含融資部分，該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年以上的重大財務利益時，合約項下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息法在合約負債上累計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承諾商品或者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者更短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採用香港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的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通常為交付貨品時)的時間點確認。

#### (b) 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隨時間確認，使用產出法計量完全履行服務的進度，因為本集團業績創造或增強客戶在資產創建或增強時控制的資產。產出法經參考客戶認證的安裝工程根據解決方案服務的完成階段確認收入。

####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當中採用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的利率。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權利確立時確認。

####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於無條件有權獲得代價前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則就附帶條件的已賺取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需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中。該等資產於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賬款。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轉讓有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確認為收入(即將有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

####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的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以交換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股權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的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股份授出當日的公允值計量。購股權的公允值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

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會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後之期間連同相應增加之股本一併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間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一段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款項表示於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授出日期獎勵之公允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達成條件之可能性會評估為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在授出日期公允值中反映。獎勵附帶之任何其他條件(不包括相關服務規定)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允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導致即時之獎勵支出。

未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賦予之獎勵不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達成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與否，若達成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交易視為歸屬。

當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作出修訂，如達成獎勵的原有條款，最少須確認支出，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作出修訂。此外，倘於修訂當日任何修訂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的公允值總額或對僱員有利，則須就有關修訂確認支出。當股權結算獎勵被註銷時，會視為獎勵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任何尚未就有關獎勵確認的開支會即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續)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在每股盈利的計算中已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當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之股份，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呈列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並從權益總額中扣除。不會就本公司本身股份之交易確認收益或虧損。

所獲服務公允值乃參考在授予日期的股份獎勵公允值確定，並在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股份獎勵儲備)。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營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並於供款按強積金計劃規則規定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全數歸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籌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中央退休金計劃繳付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在需要支付時在損益中扣除。

於中國及香港以外司法權區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令其有權享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產生之有關資金借貸的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的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釐定其各自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使用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所列外幣交易初步使用交易日期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的外幣匯率進行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兌換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損益之處理方式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損益相符(即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利潤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利潤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利潤確認，並於外匯儲備中累計，惟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差額除外。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項外國業務有關之儲備累計金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任何因收購外國業務引起之商譽及任何由於收購所得之資產及負債面值之公允值調整均視為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及以收市價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以現金流動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於年內產生之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乃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於日後須對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於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 開發成本資本化

本集團管理層於確定開發成本所產生的無形資產是否滿足確認需求時會作出審慎判斷。本集團使用判斷釐定本集團是否有能力使用無形資產，能夠證明運用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或無形資產本身存在市場，倘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能夠證明使用無形資產產生正面現金流量的能力。管理層經審慎評估後確認該等開發成本未來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符合資本化標準。

#### 估計不明朗因素

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載於下文。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商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30,63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0,636,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報報表附註16。

####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違約概率法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根據其歷史經驗就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出現違約時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承擔作出估計。本集團已於報告期末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師釐定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以前瞻性資料校準輸入數據及假設。例如，倘前瞻性資料(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下一年度轉差(這將導致電力行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上調損失率。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4. 營運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按照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及具有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年內，管理層已檢討三個分部的發展情況，並已更新現有有三個業務分部的名稱，以更準確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現況及未來戰略方向。此次更新主要基於業務實質的深化及拓展，旨在為各分部提供更清晰的定位、更突出的技術重點，確保匹配行業發展趨勢與本集團的長期願景。

此次業務分部名稱的變更乃本集團發展過程中的自然之舉，標志著本集團的業務邁入以先進數智化技術為能源體系全面升級賦能的全新階段。名稱變更將不會影響現有業務架構、合約履行或客戶服務。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透過技術創新為股東、客戶及社會創造可持續價值。

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及名稱調整載列如下：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前稱電智能計量解決方案)分部，從事電計量解決方案，透過運用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等智能技術，深化及拓展電網規劃、運行、監控、維護及優化的全棧智能解決方案；及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前稱通信及流體智能計量解決方案)分部，從事通信及流體計量產品的製造、銷售，並深度融合數字化及智能化技術，集成AI算法，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能效分析、管理及優化服務；及
- 數字能源服務商(前稱智能配用電系統及解決方案)分部，從事數據中心、智能配用電網絡及新型儲能相關的綜合解決方案的製造、銷售，為能源生態系統的數字化及智能化賦能，構成三大業務板塊。

管理層個別監控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之溢利評估，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法。除利息收入、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股息收入以及未分配企業收入、開支、盈利及虧損未採用此計算方法外，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式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照當時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的售價處理。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智能電網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智能效管理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字能源 服務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向外部客戶銷售	3,652,098	2,857,127	3,564,300	10,073,525
分部間銷售	19,068	99,326	33	118,427
分部收入總額	3,671,166	2,956,453	3,564,333	10,191,952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118,427)
				10,073,525
分部業績	598,693	658,817	521,239	1,778,749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37,884
利息收入				72,257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17,24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6,482)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104,795)
除稅前溢利				1,744,855
分部資產	5,827,378	5,794,146	5,770,231	17,391,755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抵銷				(28,03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19,189
總資產				17,582,912
分部負債	2,618,401	2,123,142	3,575,136	8,316,679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抵銷				(65,91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16,660
總負債				9,267,423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數智能效				總計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管理 解決方案	數字能源 服務商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其他分部資料：</b>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947	—	94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293	53,551	(18,254)	—	48,590
計入已售存貨成本的存貨撥備	4,864	7,889	859	—	13,612
折舊及攤銷	155,580	93,177	118,993	2,124	369,87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10,373	—	10,373
資本開支*	193,796	174,598	262,975	—	631,369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按金。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智能效 管理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字能源 服務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附註5)：</b>				
向外部客戶銷售	3,198,759	2,614,796	2,902,986	8,716,541
分部間銷售	20,690	119,693	15	140,398
分部收入總額	3,219,449	2,734,489	2,903,001	8,856,939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140,398)
				8,716,541
<b>分部業績</b>	379,567	603,383	256,966	1,239,916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34,861
利息收入				93,767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3,32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9,426)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124,850)
除稅前溢利				1,207,588
<b>分部資產</b>	5,406,021	5,084,910	4,999,768	15,490,699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抵銷				(17,78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53,981
總資產				15,726,898
<b>分部負債</b>	2,703,879	1,594,946	3,311,982	7,610,807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抵銷				(113,6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908,857
總負債				8,405,970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智能效 管理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字能源 服務商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其他分部資料：</b>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275	—	27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342	17,730	61,324	—	99,396
計入已售存貨成本的存貨撥備	9,474	9,005	9,454	—	27,933
折舊及攤銷	147,912	65,969	98,666	3,210	315,75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9,426	—	9,426
資本開支*	262,284	53,576	189,261	25,950	531,071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 地域資料

##### (a) 外銷予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b>7,073,226</b>	6,319,756
美洲	<b>1,319,704</b>	1,109,835
亞洲(中國除外)	<b>1,163,723</b>	570,061
非洲	<b>444,109</b>	684,622
歐洲	<b>55,084</b>	29,923
其他	<b>17,679</b>	2,344
收入總額	<b>10,073,525</b>	8,716,541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地域資料(續)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b>3,164,768</b>	3,009,496
美洲	<b>275,441</b>	214,933
亞洲(中國除外)	<b>123,942</b>	133,447
非洲	<b>8,232</b>	1,441
歐洲	<b>62,090</b>	53,798
其他	<b>4</b>	3,115
非流動資產總額	<b>3,634,477</b>	3,416,230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源自向一名客戶銷售智能電計量產品的收入佔綜合收入超過10%：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源自智能電網解決方案的銷售： 客戶A	<b>1,084,826</b>	不適用*

\* 該客戶收入於二零二四年並無超過收入總額10%。

### 5.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b>10,073,525</b>	8,716,541

## 5.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智能效 管理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字能源 服務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銷售智能電網產品	3,652,098	—	—	3,652,098
銷售通訊終端及流體計量智能產品	—	2,857,127	—	2,857,127
銷售數據中心、智能配用電網絡及 新型儲能相關	—	—	3,548,838	3,548,838
綜合解決方案服務	—	—	15,462	15,462
<b>總計</b>	<b>3,652,098</b>	<b>2,857,127</b>	<b>3,564,300</b>	<b>10,073,525</b>
<b>區域市場</b>				
中國	1,930,363	2,293,577	2,849,286	7,073,226
美洲	1,280,650	64	38,990	1,319,704
亞洲(中國除外)	163,979	344,547	655,197	1,163,723
非洲	226,885	217,167	57	444,109
歐洲	49,012	1,772	4,300	55,084
其他	1,209	—	16,470	17,679
<b>總計</b>	<b>3,652,098</b>	<b>2,857,127</b>	<b>3,564,300</b>	<b>10,073,525</b>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3,652,098	2,857,127	3,548,838	10,058,063
於一段時間提供的服務	—	—	15,462	15,462
<b>總計</b>	<b>3,652,098</b>	<b>2,857,127</b>	<b>3,564,300</b>	<b>10,073,525</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分類收入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智能效 管理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數字能源 服務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銷售智能電網產品	3,198,759	—	—	3,198,759
銷售通訊終端及流體計量智能產品	—	2,614,796	—	2,614,796
銷售數據中心、智能配用電網絡及 新型儲能相關	—	—	2,834,047	2,834,047
綜合解決方案服務	—	—	68,939	68,939
總計	3,198,759	2,614,796	2,902,986	8,716,541
<b>區域市場</b>				
中國	1,559,803	2,194,162	2,565,791	6,319,756
美洲	1,091,620	—	18,215	1,109,835
非洲	432,501	251,683	438	684,622
亞洲(中國除外)	102,606	160,239	307,216	570,061
歐洲	12,229	8,712	8,982	29,923
其他	—	—	2,344	2,344
總計	3,198,759	2,614,796	2,902,986	8,716,541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3,198,759	2,614,796	2,834,047	8,647,602
於一段時間提供的服務	—	—	68,939	68,939
總計	3,198,759	2,614,796	2,902,986	8,716,541

## 5.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而該等收入已在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先前期間已履行的履約義務中確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確認收入：		
銷售智能電網產品	57,700	67,017
銷售通訊終端及流體計量智能產品	33,291	35,724
銷售數據中心、智能配用電網絡及新型儲能相關產品	68,305	54,023
總計	159,296	156,764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智能電網產品、通訊終端及流體計量智能產品以及數據中心、智能配用電網絡及新型儲能相關產品。

銷售上述產品的收入一般於客戶接納時(即客戶有能力主導產品的使用及取得產品所有餘下利益的絕大部分的時間點)確認。

簽訂銷售合約後，可能會要求客戶提供發票金額的約10%作為按金。在交貨及客戶接納產品後，發票金額將由客戶分期結算。本集團未授予客戶具體信貸期，但允許其客戶為期90日至365日的信貸期。發票金額的10%由客戶預扣並於一至兩年保留期屆滿後發放予本集團。於保留期內，本集團將提供保證型維修及維護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本集團於收到按金時確認合約負債。在交貨及客戶接納產品時，本集團確認銷售額以及應收款及合約資產(預扣部分)隨之確認。保留期屆滿後，合約資產將轉移至應收款。

本公司董事評估了存在重大融資部分，並認為有關數額在合約層面並不重大。

本集團以項目為基礎向客戶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包括於客戶物業開發及安裝系統及產品。由於本集團的產品不安裝無法工作且安裝無法由客戶或其他實體完成，故本集團安裝產品的承諾與本集團交付產品的承諾高度相關。因此，本集團將交付並安裝產品的承諾確認為一項單一履約責任。系統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於服務合約內訂明的各個階段隨時間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 交易價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

本集團客戶合約一般於一年內完成。由於餘下履約責任構成原始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不足一年合約之一部分，本集團選擇採用實際權宜之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許可，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42,624	45,005
結構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3,490	14,65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5,251	6,0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應收代價的利息收入	—	2,919
其他應收款的利息收入	3,421	4,4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7,471	20,715
自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248	460
增值稅退稅*	77,172	70,406
政府資助金#	40,418	37,997
增值稅額外扣減	24,677	27,967
租金收入總額	2,986	4,593
銷售廢料	14,448	1,264
其他	6,562	5,278
<b>其他收入總額</b>	<b>238,768</b>	<b>241,732</b>
<b>收益及虧損淨額</b>		
外匯收益淨額	9,242	4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3,645	55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1,268	(6,505)
因產品交付延遲而支付予客戶的罰款	(28,646)	(3,25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4,193	—
<b>收益及虧損淨額總額</b>	<b>(298)</b>	<b>(8,790)</b>
<b>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總額</b>	<b>238,470</b>	<b>232,942</b>

\* 根據中國的有關法規，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有權就其出售的特定高科技產品享有若干百分比的增值稅(「增值稅」)退稅。有關款額為相關稅務機關批准的增值稅退稅。

# 政府資助金主要包括中國政府就本集團對相關研發項目的貢獻及其持續革新其產品的技術的即時獎勵所給予的財政津貼。已收到但相關支出尚未落實的政府資助金列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該等資助金概無未獲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釐定：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b>6,448,426</b>	5,576,449
提供服務的成本**		<b>14,567</b>	77,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b>165,732</b>	128,163
投資物業折舊	14	<b>107</b>	3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b>27,296</b>	15,52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不包括已攤銷遞延支出)*	17	<b>25,461</b>	20,72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5(c)	<b>34,058</b>	23,047
研發成本：			
研發開支		<b>745,796</b>	695,722
減：資本化開發成本		<b>(162,897)</b>	(116,318)
資本化開發成本攤銷	17	<b>582,899</b>	579,404
		<b>151,278</b>	151,000
總計		<b>734,177</b>	730,404
核數師酬金		<b>4,860</b>	4,92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b>1,083,520</b>	993,061
按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b>36,685</b>	36,082
退休計劃供款***		<b>126,077</b>	95,407
總計		<b>1,246,282</b>	1,124,550
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應收賬款		<b>48,079</b>	110,093
合約資產		<b>1,082</b>	(697)
其他應收款		<b>(571)</b>	(10,000)
總計		<b>48,590</b>	99,396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衍生工具 —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b>696</b>	4,85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964)</b>	1,652
		<b>(1,268)</b>	6,5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b>(3,645)</b>	(55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b>13,612</b>	27,933
外匯收益淨額	5	<b>(9,242)</b>	(41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除稅前溢利(續)

\* 年內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不包括資本化開發成本)計入損益內的「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

\*\* 計入損益內的「銷售成本」。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並無動用已沒收供款，以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b>104,795</b>	124,850
租賃負債利息	<b>1,808</b>	678
總計	<b>106,603</b>	125,528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b>577</b>	574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b>6,295</b>	6,2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b>195</b>	184
按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b>1,905</b>	1,616
總計	<b>8,972</b>	8,646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一名董事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因其對本公司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股份獎勵，相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若干董事根據上市附屬公司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因其對該上市附屬公司的服務獲授限制性股份獎勵，相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該等限制性股份獎勵的公允值已於授予日確定，並在歸屬期內計入損益，本年度財務報表中列示的金額已包含在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披露中。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授出任何購股權。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樂文鵬先生	41	109
陳昌達先生	357	356
王耀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辭任)	110	109
姜新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獲委任)	69	—
總計	577	574

年內，概無其他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二四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按股權結算 的股份獎勵 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吉喆先生	—	1,649	—	—	1,649
執行董事：					
吉為先生	—	549	—	—	549
鄭小平女士	—	573	—	—	573
田仲平先生	—	1,005	69	1,389	2,463
李鴻女士	—	1,594	87	516	2,197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女士	—	925	39	—	964
<b>總計</b>	<b>—</b>	<b>6,295</b>	<b>195</b>	<b>1,905</b>	<b>8,395</b>
<b>二零二四年</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吉喆先生	—	1,641	—	—	1,641
執行董事：					
吉為先生	—	547	—	—	547
鄭小平女士	—	572	—	—	572
田仲平先生	—	1,003	66	1,229	2,298
李鴻女士	—	1,585	82	387	2,054
非執行董事：					
曹朝輝女士	—	924	36	—	960
<b>總計</b>	<b>—</b>	<b>6,272</b>	<b>184</b>	<b>1,616</b>	<b>8,072</b>

年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二四年：四名)本公司董事。餘下一名(二零二四年：一名)最高薪本公司非董事僱員於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21	1,6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	16
按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417	205
總計	2,054	1,834

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向彼等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00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50,000股股份)乃就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而分配予彼等。

於該兩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因而未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應課稅溢利已按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計稅，除了因符合條件而獲批高科技企業的資格並取得高新科技企業證書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分別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六年或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或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八年連續三年繼續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從事研發活動的若干附屬公司於釐定其於年內的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100%合資格研發開支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

年內於澳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12%稅率計提澳門補充稅(二零二四年：12%)。

年內於墨西哥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30%稅率計提墨西哥聯邦公司所得稅(二零二四年：30%)。

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本年度支出	220,977	164,17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944)	4,673
即期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38,672	27,57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	2
	253,707	196,418
遞延稅項(附註34)	10,044	(18,992)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263,751	177,426

## 10. 所得稅(續)

以下為除稅前溢利之稅項支出(採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之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1,744,855</b>	1,207,588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b>436,214</b>	301,897
不享有扣稅的開支	<b>85,540</b>	51,058
毋須課稅的收入	<b>(487)</b>	(5,874)
當地機關實施之較低稅率	<b>(14,276)</b>	(15,698)
授予中國及澳門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寬免	<b>(145,769)</b>	(119,140)
中國附屬公司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	<b>(102,926)</b>	(79,401)
未有確認的稅務虧損	<b>6,942</b>	25,396
過往期間利用的稅務虧損	<b>(14,981)</b>	(1,887)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b>(5,942)</b>	4,675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b>(237)</b>	(69)
中國附屬公司股息收入預扣稅	<b>19,673</b>	16,469
稅項支出	<b>263,751</b>	177,42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相關稅項人民幣4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000元)已計入損益的「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之稅基侵蝕與利潤轉移(「稅基侵蝕與利潤轉移」)的包容性框架所引入或透過參與的司法權區國內立法所實施的支柱二範本規則的範圍之內。倘司法權區的實際稅率(「實際稅率」)低於15%的最低稅率，則須徵收補足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的要求，本公司已應用強制性例外情況，以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其支柱二補足稅的潛在風險進行獨立評估。根據該評估，除中國、墨西哥、澳門及坦桑尼亞外，大多數司法權區均通過過渡性國別報告安全港(「TCSH」)評估。就尚未通過TCSH評估的司法權區而言，預期支柱二補足稅的風險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 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末期 — 二零二四年每股普通股38港仙 (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28港仙)	346,684	254,252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48港仙(二零二四年：38港仙)，合共約478,02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0,468,000元)(二零二四年：378,43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46,684,000元))，惟有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90,227,401股(二零二四年：988,217,324股)(不包括於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受託人管理的股份組合)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已就本集團應佔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業績的變動作出調整，該變動乃由於該附屬公司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獎勵導致該附屬公司的普通股數目增加所致。計算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數目，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以零代價行使或兌換時發行的普通股。

##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058,246</b>	705,612
按一間附屬公司之每股攤薄盈利調整其應佔溢利所產生之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b>(563)</b>	(58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1,057,683</b>	705,027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90,227,401</b>	988,217,324
股份獎勵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b>2,022,962</b>	1,915,44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92,250,363</b>	990,132,76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擁有的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94,603	122,420	703,667	134,190	37,180	35,407	2,927,467
累計折舊	(289,456)	(81,139)	(352,161)	(104,052)	(24,114)	—	(850,922)
賬面淨值	1,605,147	41,281	351,506	30,138	13,066	35,407	2,076,54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605,147	41,281	351,506	30,138	13,066	35,407	2,076,545
增添	114,017	29,049	106,253	29,643	3,669	57,244	339,875
轉撥	607	29,502	—	—	—	(30,109)	—
轉撥自按金(附註27)	—	—	95,183	1,657	1,760	—	98,600
出售/撤銷	—	(122)	(25,867)	(2,423)	63	—	(28,34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4,379)	(978)	(984)	—	(10,445)	(16,786)
年內計提之折舊	(44,396)	(28,474)	(73,470)	(16,862)	(2,530)	—	(165,732)
匯兌調整	17,193	445	7,213	322	19	3,788	28,98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92,568	67,302	459,840	41,491	16,047	55,885	2,333,1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2,027,052	177,675	870,871	161,260	40,173	55,885	3,332,916
累計折舊	(334,484)	(110,373)	(411,031)	(119,769)	(24,126)	—	(999,783)
賬面淨值	1,692,568	67,302	459,840	41,491	16,047	55,885	2,333,133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擁有的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60,602	95,099	633,257	121,434	36,115	171,413	2,617,920
累計折舊	(254,965)	(56,977)	(314,048)	(92,677)	(21,140)	—	(739,807)
賬面淨值	1,305,637	38,122	319,209	28,757	14,975	171,413	1,878,11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305,637	38,122	319,209	28,757	14,975	171,413	1,878,113
增添	167,100	29,866	84,089	13,825	1,295	40,768	336,943
轉撥	173,247	—	—	—	—	(173,247)	—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4)	10,217	—	—	—	—	—	10,217
轉撥自按金(附註27)	—	—	20,203	2,732	40	—	22,975
出售/撤銷	(1,794)	—	(5,606)	(1,227)	(13)	—	(8,640)
年內計提之折舊	(32,135)	(25,916)	(53,818)	(13,083)	(3,211)	—	(128,163)
匯兌調整	(17,125)	(791)	(12,571)	(866)	(20)	(3,527)	(34,9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05,147	41,281	351,506	30,138	13,066	35,407	2,076,54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1,894,603	122,420	703,667	134,190	37,180	35,407	2,927,467
累計折舊	(289,456)	(81,139)	(352,161)	(104,052)	(24,114)	—	(850,922)
賬面淨值	1,605,147	41,281	351,506	30,138	13,066	35,407	2,076,54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576,78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9,999,000元)的擁有的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品，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5,923	18,976
累計折舊	(1,463)	(3,957)
賬面淨值	4,460	15,019
於一月一日	4,460	15,019
轉撥(至)/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	(10,217)
年內計提之折舊	(107)	(3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4,353	4,4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923	5,923
累計折舊	(1,570)	(1,463)
賬面淨值	4,353	4,460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1項(二零二四年：1項)中國商用空間。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湖南鵬程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作出的估值，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為人民幣6,4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444,000元)。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其進一步詳情概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14. 投資物業(續)

### 公允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計量層級：

	使用以下數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6,468	6,468

	使用以下數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6,444	6,444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公允值計量的轉撥，亦無公允值計量轉入第3級或從第3級轉出(二零二四年：無)。

下表載列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技術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	範圍或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投資物業	直接比較法	現行市價(每平方米)	人民幣4,915元	人民幣4,897元

### 直接比較法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通常使用直接比較法產生。

估值乃經採用直接比較法並參考現行物業市況下類似物業的近期交易達成。現行市價單獨大幅增加(減少)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值大幅增加(減少)。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項物業擁有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物業的租期通常介乎1年至11年(二零二四年：1年至11年)。其他設備的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及/或個別為低價值。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5,177	8,661	183,838
增添	—	37,132	37,132
年內計提之折舊	(4,942)	(10,586)	(15,528)
匯兌調整	(1,347)	(286)	(1,6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168,888</b>	<b>34,921</b>	<b>203,809</b>
增添	—	29,056	29,056
年內計提之折舊	(4,744)	(22,552)	(27,296)
終止租賃	—	(20,797)	(20,797)
匯兌調整	988	979	1,96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5,132</b>	<b>21,607</b>	<b>186,739</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41,88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086,000元)的租賃土地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品，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15.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35,236	9,016
新租賃	29,056	37,132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1,808	678
付款	(23,916)	(11,160)
終止租賃	(21,209)	—
匯兌調整	1,098	(4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2,073	35,236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即期部分	9,257	15,721
非即期部分	12,816	19,5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2,073	35,236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808	678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27,296	15,528
終止租賃之收益	412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費用)	34,058	23,047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63,574	39,253

####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9(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附註14)，包括1項(二零二四年：1項)商業空間。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抵押按金。本集團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9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93,000元)，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根據與其租戶之不可取消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0	—

### 16. 商譽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5,989	345,989
累計減值	(15,353)	(15,353)
賬面淨值	330,636	330,636

####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購得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
-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及
- 數字能源服務商現金產生單位

## 16.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智能電網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	217,601	217,601
數智能效管理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	53,495	53,495
數字能源服務商現金產生單位	59,540	59,540
總計	330,636	330,636

上述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使用價值的計算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智能電網 解決方案 現金產生單位	數智能 效管理 解決方案 現金產生單位	數字能源 服務商 現金產生單位
永久增長率			
二零二五年	2.0%	2.0%	2.0%
二零二四年	2.0%	2.0%	2.0%
稅前貼現率			
二零二五年	12.4%	12.5%	13.1%
二零二四年	12.3%	12.8%	11.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計算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時使用了假設。以下說明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所有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 — 以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得的平均毛利率為基礎，來釐定預算毛利率的賦值。預算毛利率按預期的效率改進及預期的市場發展而增加。

貼現率 —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後之數值並反映與相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增長率 — 增長率參考相關單位的增長率，經調整相關業務及市場發展以及經濟狀況後釐定。

對有關行業之市場發展之關鍵假設、預算毛利率、貼現率及增長率的賦值與外界資訊資源一致。

## 17. 其他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專利、版權、 商標及 軟件系統	科技知識	客戶關係及合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724,889	195,979	126,025	64,818	2,111,711
累計攤銷	(1,307,887)	(112,521)	(116,044)	(63,681)	(1,600,133)
賬面淨值	417,002	83,458	9,981	1,137	511,57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17,002	83,458	9,981	1,137	511,578
增添	162,897	21,492	—	—	184,389
匯兌調整	—	31	—	—	31
年內計提之攤銷	(151,278)	(18,915)	(6,546)	—	(176,739)
賬面淨值	428,621	86,066	3,435	1,137	519,2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64,043	217,509	126,025	64,818	2,272,395
累計攤銷	(1,435,422)	(131,443)	(122,590)	(63,681)	(1,753,136)
賬面淨值	428,621	86,066	3,435	1,137	519,259
<b>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608,571	152,823	126,025	64,818	1,952,237
累計攤銷	(1,156,887)	(99,130)	(109,498)	(62,896)	(1,428,411)
賬面淨值	451,684	53,693	16,527	1,922	523,826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51,684	53,693	16,527	1,922	523,826
增添	116,318	43,172	—	—	159,490
匯兌調整	—	(14)	—	—	(14)
年內計提之攤銷	(151,000)	(13,393)	(6,546)	(785)	(171,724)
賬面淨值	417,002	83,458	9,981	1,137	511,5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24,889	195,979	126,025	64,818	2,111,711
累計攤銷	(1,307,887)	(112,521)	(116,044)	(63,681)	(1,600,133)
賬面淨值	417,002	83,458	9,981	1,137	511,578

\* 開發成本代表於開發預期透過向客戶轉讓貨品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新科技及新產品的內部項目的開發期資本化的支出。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b>24,000</b>	24,000
累計分佔收購後的虧損及其他全面支出	<b>(24,000)</b>	(24,000)
總計	—	—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施維智能計量系統服務 (長沙)有限公司 (「施維智能計量」)	普通股	中國/ 中國內地	51	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儀表 產品、儀表數據管理系統， 及智能電表計量標準，並提 供有關諮詢服務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股權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根據施維智能計量的組織章程大綱，主要業務經營及融資決策須取得全體董事的一致同意。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取得控制權，而於施維智能計量的投資分類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值。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原因是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而本集團並無義務承擔進一步虧損。於本年度及累計而言，本集團分佔該合營企業的未確認溢利的金額及分佔未確認溢利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3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11,000元)及人民幣1,134,000元(二零二四年：虧損人民幣2,996,000元)。

##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5,160	5,160
議價購買收益	3,123	3,123
	8,283	8,283
分佔收購後溢利	2,090	1,143
	10,373	9,426

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湘潭威泰光伏發電有限公司 〔威泰〕	普通股	中國／ 中國內地	20.4%	製造太陽能發電廠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一間部分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威泰的股權，而本公司就威泰持有的投票權的百分比及利潤分成權利約為30%。

下表列示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匯總財務資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947	275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利潤總額	947	275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	10,373	9,42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b>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b>935</b>	21,294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b>306</b>	459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 A	(i)	<b>47,851</b>	41,876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 B	(ii)	<b>11,115</b>	8,773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 C	(iii)	<b>9,800</b>	9,820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 D	(iv)	<b>779</b>	—
總計		<b>70,786</b>	82,222

附註：

- (i) 非上市股本投資A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的17.42%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製造智能計量及新科技公用設施產品。
- (ii) 非上市股本投資B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的3.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太陽能發電站。
- (iii) 非上市股本投資C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的7.88%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新材料和能源領域中廢鉛和廢鋰電池以及新能源回收材料的解決方案提供。
- (iv)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本集團與其他獨立第三方於中國成立一個研發中心，主要從事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儲能技術服務等不同發電方式的開發及製造。根據協議，本集團承諾總投資額為人民幣800,000元，佔該中心4.49%的股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的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400,000元及餘下結餘人民幣400,000元入賬列作其他應付款。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為戰略性投資，故上述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其若干股本投資收取金額為人民幣2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0,000元)的股息。

## 2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信託基金的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i)	<b>200,000</b>	200,000
非上市優先股，按公允值	(ii)	<b>10,261</b>	8,076
非上市基金投資，按公允值	(iii)	<b>32,200</b>	24,421
總計		<b>242,461</b>	232,497

由於該等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故已強制性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 (i) 該金額指本集團透過於一間金融機構投資信託基金。該等信託基金投資於一系列債務工具產品，一般為政府債券及公司貸款。信託基金投資人民幣20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七年四月到期。
- (ii) 該金額指在中國的一間私人實體發行的優先股，且本集團有權優先認購為維持其持股比例而配發的任何未來股份，或如任何股東提議出售其股份，則按與其他股東相同的比例出售股份。
- (i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在中國投資一家私人有限合夥企業（「私募基金」）。根據協議，本集團承諾將合計投資人民幣80,0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本集團進一步投資私募基金，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投資成本合計人民幣32,000,000元，佔私募基金的19.07%（二零二四年：19.03%）。

## 22.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235,984</b>	324,995
在製品	<b>306,957</b>	322,700
製成品	<b>894,947</b>	616,398
總計	<b>1,437,888</b>	1,264,09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b>7,449,388</b>	6,052,550
應收票據	<b>75,956</b>	179,869
減：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b>7,525,344</b> <b>(413,340)</b>	6,232,419 (411,403)
賬面淨值	<b>7,112,004</b>	5,821,016

由於本集團業務性質，應收賬款的結算期限乃根據各項銷售交易達成的若干進度釐定。本集團未授予客戶具體信貸期，但允許其客戶為期90日至365日的信貸期，惟若干客戶除外，其信貸期可能超過365日。

本集團應收賬款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企業款項人民幣47,05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299,000元)，須按與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者相若的信貸期償還。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b>3,519,175</b>	2,827,374
91至180日	<b>1,633,040</b>	1,284,054
181至365日	<b>1,296,382</b>	1,097,616
一至兩年	<b>515,277</b>	483,380
超過兩年	<b>148,130</b>	128,592
總計	<b>7,112,004</b>	5,821,016

有關預期信用損失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24.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b>428,885</b>	391,339
減：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b>(3,926)</b>	(2,844)
賬面淨值	<b>424,959</b>	388,495

合約資產主要指本集團就銷售合約下已交付但未開具發票的貨品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是該等權利以保留期屆滿為條件。當該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則轉移至應收賬款。結餘將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解除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視各合約而有所不同，需依據實際完成、缺陷責任期屆滿或預定期間而定。

有關預期信用損失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25.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b>84,500</b>	85,000

相關金額指本集團根據委託貸款合約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墊付的貸款。該等貸款的固定年利率為6%（二零二四年：6%），該款項須於二零三零年八月（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八月）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貸款人民幣84,5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000,000元）乃由獨立第三方擔保，並以物業作抵押。

管理層透過調查借款人的背景資料開展信貸風險評估。有關預期信用損失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壽保險產品	(i)	69,004	68,097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188,738	188,738
非流動部分		257,742	256,835
採購預付款	(ii)	432,270	369,823
投標按金		33,447	20,464
員工預付款	(iii)	61,021	97,173
其他預付款		9,719	16,060
其他應收款		90,146	79,673
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代價	(iv)	46,000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貸款	(v)	8,670	13,770
可收回增值稅		230,619	263,652
流動部分		911,892	860,615
總計		1,169,634	1,117,450

附註：

- (i) 於往年，本公司為三名執行董事向一間保險公司購買三份人壽保險。根據該等保單，受益人和投保人為本公司，本公司須為每份保單支付預付款項。本公司可隨時要求部分或全面退保，並根據該份保單於退保日的價值取回現金，有關價值根據於開始投保時支付的保費總額加所賺取的累計保證利息及扣除保險收費計算得出。倘於第一至第十五或第十八個投保年度之間退保(倘適用)，則本公司須繳付預先釐定的特定退保收費。人壽保險產品的賬面值指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價值。

保單詳情如下：

保單	擔保金額	預付款項	擔保利息	
			第一年	第二年及以後
保單A	7,557,000美元	3,421,000美元	每年4.25%	每年3%
保單B	10,000,000美元	1,771,000美元	每年4%	每年2%
保單C	13,741,418美元	3,229,513美元	每年4.25%	每年2%

## 26.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續)

附註：(續)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供應商訂立採購合約以擔保材料供應。採購預付款將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動用。
- (iii) 相關金額指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及須按要求償還，其中人民幣50,19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0,393,000元)的金額按固定年利率3.4%計息，而人民幣10,82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80,000元)的餘下金額則為免息。
- (iv) 相關金額指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並隨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收到之現金代價(附註38)。
- (v) 相關金額指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的無抵押、無擔保短期貸款，按固定年利率3%(二零二四年：4.3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六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八月)償還。

有關預期信用虧損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2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91,038	80,066
增添	106,872	34,638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98,600)	(22,975)
出售(附註38)	(41,148)	—
匯兌	3,084	(691)
年末結餘	61,246	91,03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乃按公允值列賬及指存置於銀行的數筆存款。結構性存款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投資於結構性存款(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000,000元)，以及本集團於年內確認利息收入總額約人民幣3,49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658,000元)。

公允值乃根據金融機構於報告期末提供的市值釐定。

###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存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3,007,074</b>	2,939,847
定期存款		<b>425,000</b>	365,000
小計		<b>3,432,074</b>	3,304,847
減：抵押銀行貸款	33(b)	<b>(416,832)</b>	(514,547)
總計		<b>3,015,242</b>	2,790,30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存款以人民幣計值，金額為人民幣2,724,92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98,35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為1天至1年不等，依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該等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高信譽銀行。

### 3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b>3,964,346</b>	3,403,289
應付票據	<b>1,987,648</b>	1,678,383
總計	<b>5,951,994</b>	5,081,672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b>3,516,589</b>	3,052,922
91至180日	<b>1,507,558</b>	1,380,301
181至365日	<b>702,632</b>	442,954
超過一年	<b>225,215</b>	205,495
總計	<b>5,951,994</b>	5,081,672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一般須於90日期限內償還。若干建立長久業務關係的供應商授予181至365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應付賬款包括應付本集團合營企業款項人民幣4,25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84,000元)，該款項須按向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提供的類似信貸期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b>211,537</b>	153,042
遞延收入	(a)	<b>52,821</b>	43,720
其他應付款	(b)	<b>191,403</b>	103,881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b>46,608</b>	77,680
合約負債	(c)	<b>121,297</b>	159,296
		<b>623,666</b>	537,619
減：非流動部分 遞延收入		<b>(27,448)</b>	(24,257)
		<b>596,218</b>	513,362

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就多個研發項目獲得地方政府補貼人民幣19,366,000元。該等補助持作遞延收入，並按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以配合相關項目的時間表，為期一至三年。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補貼人民幣10,2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034,000元)已確認並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的政府資助金。
- (b) 其他應付款不計息，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 (c) 合約負債的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收取客戶短期墊款 出售商品	<b>121,297</b>	159,296	156,764

合約負債包括交付計量產品而已收客戶的短期墊款。二零二五年合約負債減少乃主要由於年末與智能電網產品銷售相關的短期墊款減少所致。

### 3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約(附註)	—	14,580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遠期貨幣合約，該等合約未指定用於對沖目的，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虧損為人民幣69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53,000元)。

### 33.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利率	期限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期限	人民幣千元
<b>浮動利率</b>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b>1.23%–9.40%</b>	二零二六年 至 二零二八年	<b>1,939,434</b>	2.00%–12.12%	二零二五年 至 二零二八年	2,206,395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b>2.25%–3.00%</b>	二零二六年	<b>216,167</b>	2.95%–5.33%	二零二五年	217,420
小計			<b>2,155,601</b>			2,423,815
<b>固定利率</b>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b>2.25%–3.00%</b>	二零二六年	<b>291,300</b>	2.50%–3.45%	二零二五年	105,3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b>2.60%</b>	二零二六年	<b>35,000</b>	不適用	不適用	—
信託收據貸款 — 無抵押	<b>1.70%</b>	二零二六年	<b>5,000</b>	1.00%–1.65%	二零二五年	58,081
小計			<b>331,300</b>			163,381
總計			<b>2,486,901</b>			2,587,19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計息銀行借款(續)

上述銀行借款的期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一年內	<b>1,400,820</b>	1,615,723
第二年	<b>572,439</b>	762,450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513,642</b>	209,023
總計	<b>2,486,901</b>	2,587,196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0,032,500元的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至2.4%計息)，人民幣101,374,000元的銀行借款以墨西哥比索(「墨西哥比索」)計值(按銀行間均衡利率(「銀行間均衡利率」)加1.9%計息)，及人民幣1,140,494,097元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介乎2.5%至3.0%計息或按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減0.15%至0.88%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6,696,000元的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85%至2.4%計息)，人民幣27,984,000元的銀行借款以墨西哥比索(「墨西哥比索」)計值(按銀行間均衡利率(「銀行間均衡利率」)加1.9%計息)，及人民幣1,392,516,000元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介乎2.5%至3.45%計息或按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減0.1%至0.57%的浮動利率計息)。

- (b)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如下若干資產的抵押作擔保：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b>576,783</b>	569,999
租賃土地	15	<b>41,885</b>	43,086
已抵押存款	29	<b>416,832</b>	514,547
總計		<b>1,035,500</b>	1,127,632

### 34.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 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 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股份安排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的 股本工具的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存貨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888)	—	(5,048)	5,396	56,493	34,763	82,716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750	3,318	(16,469)	—	21,406	9,987	18,992
扣除自其他全面利潤的遞延稅項	—	—	—	(1,994)	—	—	(1,994)
計入權益的遞延稅項	—	2,081	—	—	—	—	2,081
支付預扣稅後的撥回	—	—	13,119	—	—	—	13,11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138)	5,399	(8,398)	3,402	77,899	44,750	114,914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878	(1,931)	(19,673)	—	8,494	2,188	(10,044)
扣除自其他全面利潤的遞延稅項	—	—	—	(2,132)	—	—	(2,132)
扣除自權益的遞延稅項	—	(1,008)	—	—	—	—	(1,008)
支付預扣稅後的撥回	—	—	15,451	—	—	—	15,4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60)	2,460	(12,620)	1,270	86,393	46,938	117,181

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非由同一稅務機構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因此並無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而進行互相抵銷。供財務報告之用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b>162,867</b>	153,786
遞延稅項負債	<b>(45,686)</b>	(38,872)
	<b>117,181</b>	114,91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應付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所產生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人民幣12,620,000元(二零二四年：8,398,000)(附註10)。除此之外，由於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7,150,6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991,348,000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78,8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4,820,000元)將於一至十年內到期，以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及可無限結轉的於巴西產生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38,1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7,407,000元)。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附屬公司已呈虧一段時間，並認為不大可能會產生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確認之稅項虧損。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後果。

### 35.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995,879,675股(二零二四年：995,879,67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二零二四年：0.01港元)的普通股	9,906	9,906

##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交易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是為了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勵及回報及／或讓本集團得以招聘及挽留高質素的僱員，並吸引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本權益的實體(「被投資實體」)而言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董事及僱員、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供應商及客戶、為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以及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或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公司發行的任何證券的持有人。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生效，為期十年(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購股權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即101,688,167股普通股)的10%。於任何一年內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的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的購股權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已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接納，並就每份購股權支付1港元。由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10週年，可隨時行使購股權。除非董事會另行附加規定，行使附帶的認購權前並無就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作出規定。行使價已經在購股權計劃規則中訂明，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購股權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於聯交所的正式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普通股於聯交所的正式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普通股的面值。

概無現金結算的替代方案。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購股權進行現金結算之過往慣例。本集團將購股權計劃列作股權結算計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交易(續)

####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年度及去年僱員及顧問根據購股權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僱員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日 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	4.680	9,000,000	—	9,000,000	(9,000,000)	—
顧問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 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	4.680	9,000,000	—	9,000,000	(9,000,000)	—
總計					18,000,000	—	18,000,000		—
年終可行使					18,000,000		18,000,000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4.680		4.680		不適用

\* 若為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購股權均已失效。

於報告期末及於該等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由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購股權已分別獲悉數歸屬，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於損益中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

###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交易 (續)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僱員有權參與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其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的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生效，且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於10年內一直生效。

股份獎勵計劃通過一個獨立於本集團且有權(其中包括)自行確定股份不時於聯交所購買(除非年內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或本公司採納之任何相應的守則或買賣證券的限制禁止買賣股份)的受託人運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本集團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即99,587,967股普通股)的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的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董事向任何參與者授出獎勵後，會以書面形式通知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接獲該通知後，將從股份組合中撥出適當數目的獎勵股份。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配發或發行新股份。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尚未行使的股份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受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		8,346	9,694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數目		3,440	2,970
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89,148	92,3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		5,266	8,346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數目		3,020	3,440
年內註銷		80	—
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86,408	89,148
年內授出	(a)	2,740	3,170
年內歸屬	(a)	3,080	2,70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交易(續)

#### 股份獎勵計劃(續)

- \* 如上文所述，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進一步股份獎勵，致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為免生疑，計算上述10%計劃限額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獎勵但已失效的股份將不會計算在內。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向本集團一名董事及116名獲選僱員授出合共200,000股股份及2,540,000股股份(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的0.03%及0.26%)，歸屬期為12個月。年內，10,000股份已註銷以及2,73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出但尚未歸屬。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值分別為人民幣1,630,000元及人民幣20,709,000元，乃根據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8.90港元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向本集團1名董事及76名獲選僱員授出合共300,000股股份和2,870,000股股份(分別為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的0.03%和0.29%)，歸屬期為12個月。股份獎勵的公允值分別為人民幣1,638,000元和人民幣15,641,000元，乃根據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5.68港元至5.99港元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23,14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743,000元)自損益中扣除。

為換取授予的股份獎勵而獲得的服務公允值乃參考本集團授出的股份獎勵公允值計量。授出的股份獎勵公允值按授出日期的市值計量。

#### 附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威勝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威勝信息」，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設立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威勝信息二零二四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中層及以上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提供長期激勵，以實現長期股東回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生效，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將於5年內有效。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予獎勵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威勝信息已發行股份的10%。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選定參與者的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威勝信息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為三年，在參考董事及僱員的服務年期及個人表現達成歸屬條件後，自授出登記日期起計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日後的第一個交易日分別歸屬受限制股份總數的40%、30%及30%。

###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交易(續)

#### 附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續)

年內，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尚未行使的股份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		4,000	—
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46,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		4,000	4,000
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		46,000	46,000
年內授出	(a)	—	4,000
年內歸屬	(a)	1,600	—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1,6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威勝信息股權的0.3%)已歸屬於134名威勝信息獲選董事及僱員，其中包括本公司一名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34名威勝信息獲選董事及僱員(其中包括本公司1名董事)獲授予合共4,000,000股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威勝信息股權的0.8%)，歸屬期為3年。授出日期的股份公允值為每股人民幣10.31元，乃根據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股份人民幣29.73元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13,5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339,000元)已自損益中扣除。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的遞延稅項影響人民幣1,008,000元已扣除自(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81,000元計入)其他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儲備

- (i) 合併儲備指已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用於其後交易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ii) 中國法定儲備不可分派，而轉撥至此項儲備乃由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釐定。根據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的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外商獨資企業必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除稅後溢利的至少**10%**轉撥至儲備金，直至儲備金餘額達到有關企業註冊資本的**50%**。於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後，此項儲備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按產量等相關基準以固定比率將生產及維修資金轉撥至特定儲備賬戶。生產及維修資金可用於生產維修及安全措施產生的開支或資本開支。已動用的生產及維修資金金額由特定儲備賬戶轉撥至保留溢利。

- (iii)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指受託人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回之本公司自有股份。
- (iv)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所付代價與所收購權益金額之間的差額，以及一間上市附屬公司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v)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如變動而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權益變動將以權益交易入賬，並將非控股權益經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允值之任何差額於其他儲備中確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威勝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收購**35,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南開關有限責任公司**35%**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0,000,000**元。非控股權益與代價之差額人民幣**17,257,000**元扣除自其他儲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威勝信息收購**30,487,800**股普通股，相當於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南威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1%**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5,000,000**元。非控股權益與代價之差額人民幣**17,005,000**元扣除自其他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本財務報表第**159**及**16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3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威勝能源技術(香港)有限公司(「威勝能源」)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吉喆先生全資擁有的Harbour Equity Partners Ltd出售其於富研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6百萬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78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7	41,148
存貨		17,46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319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7,2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7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6,19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14,314)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5,396)
非控股權益		(34)
小計		31,480
匯兌波動儲備		327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	14,193
總代價		46,000
以下列方式結付：		
—現金		46,00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6,000
未支付現金代價	(46,000)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7,475)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7,47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514,446	9,01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81,997)	(10,482)
增添	—	37,132
利息支出	124,850	678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678)
匯兌變動	29,897	(4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2,587,196</b>	<b>35,236</b>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81,717)	(22,108)
增添	—	29,056
利息支出	104,795	1,808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1,808)
重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21,209)
匯兌變動	(23,373)	1,0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486,901</b>	<b>22,073</b>

#### (b)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b>35,866</b>	23,725
融資活動內	<b>22,108</b>	10,482
總計	<b>57,974</b>	34,207

## 40. 資產抵押

本集團就其銀行貸款所抵押資產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b)。

## 41.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下列合約承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15,690</b>	61,293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48,000</b>	56,000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金融資產	<b>400</b>	—
總計	<b>164,090</b>	117,29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 關聯方披露

(a)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間合營企業銷售貨物	(i)	60,639	50,495
向一間合營企業購買貨物	(ii)	2,625	3,636
向一間聯營公司銷售貨物	(i)	338	613
向一間董事家族近親成員為其控股股東的公司銷售貨物	(iii)	9,170	—
向一間關連公司購買貨物	(iv)	5,936	15,790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利息	(v)	431	647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租金收入		412	393

附註：

- (i)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銷售貨物乃根據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向一間合營企業購買貨物乃根據合營企業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公開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i) 該項購買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
- (iv) 向一間關連公司購買貨物乃根據該關連公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公開價格及條件進行。
- (v) 來自提供予合營企業的貸款的利息收入，該貸款為無抵押貸款，按年利率4.35%(二零二四年：4.35%)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六年償還。

(b) 年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8,493	8,4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1	200
按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322	1,821
總計	11,026	10,480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是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4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 的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7,112,004	7,112,004
應收貸款	—	—	84,500	84,500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69,004	—	178,263	247,267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 的股本工具	—	70,786	—	70,78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2,461	—	—	242,461
已抵押存款	—	—	416,832	416,8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3,015,242	3,015,242
總計	311,465	70,786	10,806,841	11,189,092

####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951,994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的金融負債	130,829
計息銀行借款	2,486,901
租賃負債	22,073
總計	8,591,79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二四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 的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5,821,016	5,821,016
應收貸款	—	—	85,000	85,000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68,097	—	113,907	182,004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 股本工具	—	82,222	—	82,2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2,497	—	—	232,497
結構性存款	50,000	—	—	50,000
已抵押存款	—	—	514,547	514,5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2,790,300	2,790,300
總計	350,594	82,222	9,324,770	9,757,586

#### 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5,081,672	5,081,672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的金融負債	—	133,148	133,14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580	—	14,580
計息銀行借款	—	2,587,196	2,587,196
租賃負債	—	35,236	35,236
總計	14,580	7,837,252	7,851,832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 的股本投資	<b>70,786</b>	82,222	<b>70,786</b>	82,2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42,461</b>	232,497	<b>242,461</b>	232,497
結構性存款	—	50,000	—	50,000
人壽保險產品	<b>69,004</b>	68,097	<b>69,004</b>	68,097
總計	<b>382,251</b>	432,816	<b>382,251</b>	432,816
<b>金融負債</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4,580	—	14,580
計息銀行借款	<b>2,486,901</b>	2,587,196	<b>2,397,782</b>	2,515,526
總計	<b>2,486,901</b>	2,601,776	<b>2,397,782</b>	2,530,106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貸款、已抵押存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很大程度上由於該等工具短期到期所致。

本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會與審核委員會每年進行兩次討論，以作出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乃按有關工具在交易雙方在自願而非受脅迫或清盤銷售的情況下進行交易而轉手的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其公允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以市場報價為基礎。

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以及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優先股及非上市基金投資，乃基於未得到可觀察市場價格或費率支持的假設，採用以市場為基礎的估值技術、權益分配法估計公允值。就以市場為基礎的估值技術而言，估值要求由董事基於行業、規模、槓桿率及公司策略釐定可比較的上市公司(同業)，並計算所識別之每間可比較公司之適當價格倍數，如企業價值與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倍數、市盈率(「P/E」)及市賬率(「P/B」)倍數。倍數是通過將可比較公司之企業價值除以利潤計量計算。交易倍數繼而就可比較公司之間在非流動性及規模之差異(基於公司特定之事實和情況)等考慮因素而折讓。經折讓之倍數適用於非上市股本投資之相應利潤計量，從而計量公允值。

就按權益分配法進行的估值而言，無風險利率乃根據年期與收購日期優先權到期日相當的中國政府債券的到期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每日股價波幅(時間範圍接近優先權到期前)估計。

非上市信託基金投資的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技術按現金流量貼現法計量。估值要求董事釐定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本公司董事認為估計公允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且其變動淨值於損益確認)乃屬合理及為報告期末的最合適價值。

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值乃基於銀行於報告期末提供的市值釐定。市值則按本金加根據預期年度回報率估算的利息收入估計。

為本集團三名執行董事購買的人壽保險產品的公允值乃根據人壽保險合約的條款按退保現金價值釐定，此為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管理層根據保險公司提供的人壽保險合約最新保單月結單估計公允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保險公司根據人壽保險合約報出的退保現金價值。當退保現金價值較高時，主要管理人員保險的公允值亦會較高。

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值乃根據金融機構的報價計算。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下表載列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及敏感度定量分析：

二零二五年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倍數	輸入數據公允值敏感度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A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17.05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416,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B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12.61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833,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C	估值倍數	同業P/B倍數	2.60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20,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D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14.82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5,000元
非上市優先股	權益分配法	預期波幅	52.96%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6,000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31.33–36.62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00,000元

\* 相關投資的估值包括上述同業EV/EBITDA倍數和基於近期交易的公允值。對於基於近期交易價格的估值，是參考被估值的同一投資的交易價格進行的。本公司董事認為，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值(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相關公允值變動(記入損益)乃屬合理及為報告期末的最合適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下表載列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及敏感度定量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倍數	輸入數據公允值敏感度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A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11.87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68,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B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13.37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86,000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P/B倍數	2.15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10,000元
非上市優先股	權益分配法	預期波幅	51.39%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4,000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EV/EBITDA倍數	20.14–26.71	倍數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03,000元

\* 相關投資的估值包括上述同業EV/EBITDA倍數和基於近期交易的公允值。對於基於近期交易價格的估值，是參考被估值的同一投資的交易價格進行的。本公司董事認為，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值(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相關公允值變動(記入損益)乃屬合理及為報告期末的最合適價值。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 公允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層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各項的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 的股本投資	1,241	—	69,545	70,08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0	42,461	242,461
結構性存款	—	—	—	—
人壽保險產品	—	—	69,004	69,004
總計	1,241	200,000	181,010	381,55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 公允值層級(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各項的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b>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b>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				
股本投資	21,753	—	60,469	82,2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0	32,497	232,497
結構性存款	—	50,000	—	50,000
人壽保險產品	—	—	68,097	68,097
總計	21,753	250,000	161,063	432,816
<b>按公允值計量的負債：</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4,580	—	14,580

年內第3級內的公允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於一月一日	60,469	52,292
於其他全面利潤表確認的收益總額	8,676	8,177
增添	4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9,545	60,469

#### 4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續)

##### 公允值層級(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於一月一日	<b>32,497</b>	26,149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虧損)總額	<b>1,964</b>	(1,652)
	<b>8,000</b>	8,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461</b>	32,497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壽保險產品：		
於一月一日	<b>68,097</b>	64,759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總額	<b>907</b>	3,3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69,004</b>	68,097

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金融資產公允值計量的轉撥，亦無自第3級轉入或轉出。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值計量但就此披露公允值的金融負債包括公允值為人民幣2,397,78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15,526,000元)的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負債所披露的公允值乃基於估值技術而計量，而該估值技術中對已入賬公允值產生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數據均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第2級)。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金融負債公允值計量轉撥，亦無自第3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二四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應收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途是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亦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是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股本價格風險及市場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協定下文所概述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主要與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浮息債務有關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

計息銀行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條款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利率風險。計息銀行借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乃按成本列賬及不會定期重估。浮息收入及開支乃於產生時計入損益或自損益扣除。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下表呈列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計息銀行借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影響)及本集團股本的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00	19,107
人民幣	(100)	(19,107)
港元	100	(18,109)
港元	(100)	18,109
美元	100	5,185
美元	(100)	(5,18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00	17,897
人民幣	(100)	(17,897)
港元	100	(11,350)
港元	(100)	11,350
美元	100	1,691
美元	(100)	(1,69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銷售或購買。本集團銷售的約14.4%(二零二四年:14.3%)以進行銷售的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成本的約79.9%(二零二四年:85.7%)乃以單位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諾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變動引致)的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4,435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4,435)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62,002)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62,00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52,30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52,303)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58,335)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58,335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交易對手無法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所引致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大限度,為呈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佔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總額之逾83.2%(二零二四年:79.3%)。應收賬款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應收賬款包括應收大量客戶之款項。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為了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並定有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減低。此外，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違約概率法進行減值評估，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及違約風險。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考慮所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合約資產與同類合約的應收賬款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的結論為，應收賬款的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合理相若。

#### 銀行結餘

結構性存款、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國有銀行或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本集團管理層亦認為該等資產屬短期性質，基於高信貸評級發行人，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 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本公司董事根據違約概率法對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預期信用損失是否充足進行定期單獨評估。該方法的詳情於「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一節討論。

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並無逾期金額，且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預期因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引致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已確認相應虧損撥備人民幣4,83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404,000元)。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信貸風險集中，該等資金存放於多家信譽良好的銀行內。應收貸款(於附註25披露)亦集中於若干獨立第三方，且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因持續還款歷史而大幅降低。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應收賬款/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第1級)	對手方為本集團的經常性客戶，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金額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低風險(第2級)	對手方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金額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觀察清單(第3級)	債務人的結餘賬齡較長，但通常悉數結清，擁有雄厚財務背景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可疑(第4級)	自首次確認以來，由於未按計劃還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信貸減值
損失	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跡象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跡象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境且本集團預期實際無法收回	金額撤銷	金額撤銷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信貸政策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無需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可獲得的資料)以及年末所處的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第1級	75,956	—	—	6,732,734	6,808,690
— 第2級	—	—	—	41,534	41,534
— 第3級	—	—	—	374,981	374,981
— 第4級	—	—	—	168,990	168,990
— 損失	—	—	—	131,149	131,149
小計	75,956	—	—	7,449,388	7,525,344
合約資產					
— 第1級	—	—	—	363,018	363,018
— 第2級	—	—	—	15,637	15,637
— 第3級	—	—	—	47,139	47,139
— 第4級	—	—	—	3,091	3,091
小計	—	—	—	428,885	428,885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第3級	174,426	—	—	—	174,426
應收貸款					
— 第1級	84,500	—	—	—	84,50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貸款*					
— 第3級	—	8,670	—	—	8,670
已抵押存款					
— 第1級	416,832	—	—	—	416,8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第1級	3,015,242	—	—	—	3,015,242
總計	3,766,956	8,670	—	7,878,273	11,653,89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第1級	179,869	—	—	4,946,908	5,126,777
— 第2級	—	—	—	420,880	420,880
— 第3級	—	—	—	352,271	352,271
— 第4級	—	—	—	166,544	166,544
— 損失	—	—	—	165,947	165,947
小計	179,869	—	—	6,052,550	6,232,419
合約資產					
— 第1級	—	—	—	300,390	300,390
— 第2級	—	—	—	38,074	38,074
— 第3級	—	—	—	49,682	49,682
— 第4級	—	—	—	3,193	3,193
小計	—	—	—	391,339	391,339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第3級	105,541	—	—	—	105,541
應收貸款					
— 第1級	85,000	—	—	—	85,00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貸款*					
— 第3級	—	13,770	—	—	13,770
已抵押存款					
— 第1級	514,547	—	—	—	514,5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 第1級	2,790,300	—	—	—	2,790,300
總計	3,675,257	13,770	—	6,443,889	10,132,916

\* 就計入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應收一間合營企業貸款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結餘合共人民幣55,7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069,000元)而言，由於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結餘的全部金額，故管理層認為預期信用損失影響甚微。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人民幣131,14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5,947,000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賬款進行單獨評估。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未信貸減值)內根據撥備矩陣評估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資料如下：

#### 賬面總值

內部信貸評級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平均虧損率	應收賬款	合約資產	平均虧損率	應收賬款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第1-2級	1.68%	6,774,268	378,655	1.7%	5,367,788	338,464
第3級	2.46%	374,981	47,139	1.9%	352,271	49,682
第4級	94.13%	168,990	3,091	90.1%	166,544	3,193
損失	100.00%	131,149	—	100.0%	165,947	—
總計		7,449,388	428,885		6,052,550	391,339

估計虧損率乃按應收賬款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經調整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估計，並就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指定應收賬款的有關資料已經更新。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11,403	345,841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48,079	110,093
撤銷	(46,142)	(44,531)
年末	413,340	411,40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賬面總值(續)

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44	3,541
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1,082	(697)
年末	3,926	2,844

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404	15,404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571)	(10,000)
年末	4,833	5,404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使用長期銀行貸款及來自經營活動的預計現金流量以保持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呈列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5,951,994	—	—	5,951,99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130,829	—	—	—	130,829
計息銀行借款	—	1,419,031	1,161,929	—	2,580,960
租賃負債	—	9,398	13,436	1,063	23,897
<b>總計</b>	<b>130,829</b>	<b>7,380,423</b>	<b>1,175,365</b>	<b>1,063</b>	<b>8,687,680</b>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5,081,672	—	—	5,081,67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133,148	—	—	—	133,14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4,580	—	—	14,580
計息銀行借款	—	1,643,804	1,040,255	—	2,684,059
租賃負債	—	16,299	19,458	1,996	37,753
<b>總計</b>	<b>133,148</b>	<b>6,756,355</b>	<b>1,059,713</b>	<b>1,996</b>	<b>7,951,212</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乃指因股票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而引致股本證券公允值減少的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因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附註20)的個別股本投資所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上市投資於聯交所上市，並按市場報價估值。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及未計任何稅項影響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股本的股本投資(根據其賬面值)的公允值每變動10%的敏感度。

	股本投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下列地區上市的投資：		
香港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935	93/(93)
中國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306	31/(3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下列地區上市的投資：		
香港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21,294	2,129/(2,129)
中國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股本投資	459	50/(50)

\* 不包括累計虧損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附加資本要求所限。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任何改變。

##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負債比率為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總負債指計息銀行借款。於報告期末的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b>2,486,901</b>	2,587,196
總資產	<b>17,582,912</b>	15,726,898
負債比率	<b>14.1%</b>	16.5%

## 46. 可比較金額

若干過往年度分組經已調整及若干可比較金額經已重列，以與本年度呈列方式一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 非控股權益

	所持附屬 公司股份 應佔利息 人民幣千元	一間上市 附屬公司 的庫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09,033	(299,048)	1,609,985
年內溢利	324,550	—	324,55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45	—	445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9,758	—	9,758
部分收購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60,738)	—	(60,738)
取消一間上市附屬公司購回股份	(112,091)	201,928	89,837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85,516)	—	(85,5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985,441	(97,120)	1,888,321
年內溢利	422,858	—	422,85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43	—	543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5,009	—	5,009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購回股份	—	(127,519)	(127,519)
上市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	—	35,741	35,741
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注資	5,772	—	5,77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34)	—	(34)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50,960)	—	(150,96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8,629	(188,898)	2,079,731

## 47. 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威勝信息	40.4%	40.4%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威勝信息	330,643	255,958
支付予威勝信息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50,960	85,516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之累計結餘： 威勝信息	1,570,687	1,446,174

下表闡述上述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均未計任何公司間對銷：

	威勝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977,611	2,744,771
費用總額	(2,707,554)	(2,091,657)
年內溢利	270,057	653,114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270,057	653,114
流動資產	4,879,953	4,356,376
非流動資產	826,947	655,078
流動負債	(1,992,594)	(1,469,046)
非流動負債	(16,421)	(21,37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11,958	474,9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8,719)	(17,81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02,612)	(205,2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9,373)	251,87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b>1,212,661</b>	1,218,0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b>69,627</b>	68,8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b>1,282,288</b>	1,286,891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	<b>329</b>	337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0,166</b>	36,655
流動資產總值	<b>10,495</b>	36,99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	<b>5,164</b>	5,29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489,518</b>	644,648
流動負債總值	<b>494,682</b>	649,942
流動負債淨值	<b>(484,187)</b>	(612,9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798,101</b>	673,941
資產淨值	<b>798,101</b>	673,941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b>9,906</b>	9,906
儲備(附註)	<b>788,195</b>	664,035
權益總額	<b>798,101</b>	673,941

##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購 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 獎勵儲備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72,004	198,399	27,730	(27,498)	33,164	(75,032)	628,767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	—	—	—	—	282,067	282,06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	—	—	13,743	—	—	13,74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回購股份	—	—	—	(6,290)	—	—	(6,290)
購股權到期後轉出購股權儲備	—	—	(27,730)	—	—	27,730	—
已付股息	(254,252)	—	—	—	—	—	(254,25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17,752	198,399	—	(20,045)	33,164	234,765	664,035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	—	—	—	—	447,702	447,70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	—	—	23,142	—	—	23,142
已付股息	(200,000)	—	—	—	—	(146,684)	(346,6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52	198,399	—	3,097	33,164	535,783	788,195

## 49.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 財務概要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590,762	5,855,844	7,252,272	8,716,541	<b>10,073,525</b>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8,084	323,797	521,233	705,612	<b>1,058,246</b>
非控股權益	159,890	187,363	239,360	324,550	<b>422,858</b>
	427,974	511,160	760,593	1,030,162	<b>1,481,104</b>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672,139	13,026,055	13,880,119	15,726,898	<b>17,582,912</b>
總負債	(6,592,277)	(6,897,579)	(7,103,498)	(8,405,970)	<b>(9,267,423)</b>
	6,079,862	6,128,476	6,776,621	7,320,928	<b>8,315,489</b>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4,631,926	4,655,904	5,166,636	5,432,607	<b>6,235,758</b>
非控股權益	1,447,936	1,472,572	1,609,985	1,888,321	<b>2,079,731</b>
	6,079,862	6,128,476	6,776,621	7,320,928	<b>8,315,489</b>



Wasion Holdings Limited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

[www.wasion.com](http://www.wasion.com)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愨大廈7樓706至7室